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一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释义

除非本股份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四川科力特、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科力铁	指	成都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系科力特在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自贡国林	指	自贡市国林硬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科力特在四川省自贡市设立的控股子公司
科力特美国公司	指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美国公司（英文名称：KLTCarbideUSA,Inc），系科力特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高坪担保	指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系科力特参股子公司
科力铁有限、科力特有限	指	科力特前身。1998年2月18日至2007年12月20日指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2月21日至2008年3月10日指广汉科力特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广汉特材厂、特材厂	指	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科力铁有限系广汉特材厂改制后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科力铁	指	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
高坪工业公司	指	广汉市高坪工业公司（原名“广汉县高坪工业公司”）
中金联合	指	深圳中金联合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系深圳科力铁的出资人
三新公司	指	指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银谷投资	指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
券商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专业术语

硬质合金	指	由难熔金属的硬质化合物和粘结金属通过粉末冶金工艺制成的一种合金材料。硬质合金具有硬度高、耐磨、强度和韧性较好、耐热、耐腐蚀等一系列性能
硬度（HRA）	指	物理学专业术语，材料局部抵抗硬物压入其表面的能力称为硬度。固体对外界物体入侵的局部抵抗能力，是比较各种材料软硬的指标。
抗弯强度	指	抗弯强度是指材料抵抗弯曲不断裂的能力，主要用于考察陶瓷等脆性材料的强度
APT	指	APT 是钨酸盐之一仲钨酸铵的英文名称缩写（AmmoniumParatungstate）。主要用于制造三氧化钨或蓝色氧化钨及进一步制造金属钨粉；金属钨粉的下游产品有钨材系列，如钨条、钨丝等电真空材料；有合金系列，如碳化钨、硬质合金、合金耐磨零件等
碳化钨	指	碳化钨是一种由钨和碳组成的化合物。为黑色六方晶体，有金属光泽，硬度与金刚石相近，为电、热的良好导体。碳化钨粉应用于生产硬质合金材料及制品
再生碳化物	指	指用已经球磨或者已经生产成了合金但是不合格的料、用从市场上回收的废旧硬质合金块，通过更加进一步的加工返处理用来再生产合金的原料
湿磨	指	将物料加液体介质磨成均匀混合浆体的一种方法
压制	指	在模具或其他容器中，在外力作用下，将粉末密实成具有规定形状和尺寸的半成品的工艺过程
烧结	指	烧结是粉末或粉末压坯加热到低于其中基本成分的熔点的温度，然后以一定的方法和速度冷却到室温的过程。烧结的结果是粉末颗粒之间发生粘结，烧结体的强度增加，把粉末颗粒的聚集体变成为晶粒的聚集体，从而获得所需的物理、机械性能的制品或材料
机械加工	指	是工件或者零件制造加工的步骤，采用机械加工的方法，直接改变毛坯的形状、尺寸和表面质量等，使其成为零件的过程称为机械加工工艺流程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制造业/服务业等行业在设计/制造/服务方面的质量保证相关标准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标准
GB/T28001-2001	指	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我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家标准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宏观经济及外贸出口的风险

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仍较为严峻复杂，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很突出，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物价上涨压力并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全年GDP增长7.7%，为近年来增速第一次降到8%以下，2014年全年GDP增长7.4%，为近年最低。钨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主要包括装备制造、机械加工、冶金矿山、军工和电子通讯行业等，尽管某一或少量的行业不景气对钨行业的整体影响有限，但如果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钨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导致钨行业景气度发生变化。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对硬质合金行业造成了不小的打击，钨行业大多数企业出现亏损，行业产量、销量、利润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2009年以来全球经济开始复苏，国内经济形势也出现较为乐观的增长，硬质合金行业也出现同步的恢复性增长。根据中国钨业协会统计的41家企业39家出现增长，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增长30%-40%左右。2012年，受欧债危机、美国经济疲软以及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同比略有下降。

此外，国际市场中，中国场所占份额比重很大，受到欧美经济疲软的影响，中国硬质合金外贸出口也会受到相应影响，进而影响整个行业的下滑。因此，未来如果宏观经济或硬质合金外贸出口再次出现严重的衰退或增速下降的情况，将影响到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及增长。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包括碳化钨、钨粉、钴粉、镍粉等，其中碳化钨为主要原材料，占公司原材料成本的90%左右。钨原料价格的波动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单位毛利率，

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产品售价随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变动，一定程度上化解了钨原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因素。由于钨资源的独特用途及其不可大比例循环再生性，许多国家都将其作为战略性储备资源，我国 2014 年底前对于钨资源的开采实施总量控制，国内供给与国外市场需求存在反复博弈的过程，导致钨价格存在波动。如果未来用于硬质合金生产的碳化钨、钴粉、镍粉等材价格上涨，势必会使得硬质合金行业的成本上升，进而影响硬质合金行业的盈利空间。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家逐渐增加，呈现出生产低端产品的企业众多、产能过剩、企业规模普遍偏小、竞争激烈的市场格局，目前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达 600 多家，年产量超过 100 吨的企业不足 50 家。在低端产品领域竞争主要以价格为手段。另一方面，国际知名硬质合金制造商开始在中国设厂，凭借其技术先进性可能垄断高端硬质合金市场。未来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四、一致行动人意见不一致的风险

2015 年 3 月 25 日，为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邹政、苏华、谢显蛟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未来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案、重大经营战略、利润分配、人事推荐、重大资产处置、重大投资等相关事项，各方在投票表决、实际做出决定及对外公开时保持一致行动。邹政、苏华、谢显蛟合计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比例为 51.70%，三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自协议签订以来，邹政、苏华、谢显蛟在重大决策中始终保持了高度一致，未违反协议的相关约定，但不排除未来实际控制人之间出现分歧，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五、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公司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70.31%、68.61%、57.48%，客户集中度

较高，这是由公司的发展战略决定的，公司一直将成为国际大型公司合格供应商作为销售增长的突破点，与美国 Baker Hughes Oilfield Operations, INC.、瑞典 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 公司、俄罗斯 OPEN-JOINT-STOCK COMPANY 以及国内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于 2013 年取得美国 BakerHughesOilfieldOperations,INC.的免检产品认证，成为其核心供应商。尽管公司与大客户有着多年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但如果这些主要客户与公司的业务关系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此外，公司主要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83.44%、90.56%、79.67%，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由于公司生产需采购的主要原料碳化钨、碳化钛、钴粉、镍粉为大宗工业原料，公司集中采购可以获得较低的采购价格，有助于降低采购成本，并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尽管公司具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评审和管理制度，经过多年的合作，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虽然公司主要原料市场供应充足，但如果主要供应商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或受不可抗力影响致使其生产出现非正常中断，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六、税收政策优惠风险、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能通过的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和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相关精神，本公司及成都科力铁属于能够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企业，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等 25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1027 号）认定，并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成都科力铁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 15.00% 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 年 4 月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并同意本公司 2015 年度按

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 2015 年暂按 15.00%的优惠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所得税优惠备案不能被税务局通过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00%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现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技术研发费分别为 29,080.85 元、158,498.91 元、278,655.44 元，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中关于研究开发活动支出占销售收入比例的条件。公司存在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能通过的风险。

七、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来自于国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国外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 60%以上，大部分收入以美元或其他外币计算，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及预收账款均为美元或客户所属地外币，货币市场上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变动将可能对公司收入及资产产生较大影响。

八、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公司房产由于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尚未办理房产证。公司对上述房屋权属虽然因未经登记而存在瑕疵，但由于公司已经合法取得上述房屋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权，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来看，上述房屋系由公司自行投资建设，公司一直占有并使用且未发现与其他方就上述房屋权属产生争议，因此上述权属瑕疵对于成都科力铁、科力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其共同实际控制人、成都科力铁已经承诺尽快办理完成房屋的所有权登记手续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九、技术进步不足的风险

公司实际技术人员为 32 人，技术人员比例适中。公司主要基于已有专利技术进行生产，生产人员占比较高，与公司业务及所处行业相符。国内硬质合金生产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激烈，主要是因为钨矿资源主要存于中国，国外

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缓和，同时，公司产品已取得国外特大型用户认可，如美国贝克休斯公司，并已取得其免检供应商资格，对于该类客户一旦取得订单，合作将保持较长时间，受行业竞争影响较小。公司现有技术满足客户需求，并已取得客户认可，故研发投入相对较小。但是激烈的市场竞争需要公司紧跟技术潮流并不断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不断改进工艺、加大研发投入，否则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十、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2,630.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501.66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1,129.12 万元。上述资产抵押、质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质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质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一定的影响。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释义.....	3
重大事项提示	5
目录.....	10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7
四、历史沿革.....	28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7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6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78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79
第二节公司业务	81
一、业务情况.....	81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83
三、公司技术、资质、固定资产等关键要素情况.....	86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108
五、商业模式.....	130
六、行业概况.....	132
第三节公司治理	150
一、公司治理情况.....	150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51
三、公司独立性.....	152
四、同业竞争情况.....	154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5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15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56
第四节公司财务	162
一、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2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7
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245
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7
五、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58
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58
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59
八、风险因素.....	261
第五节有关声明	267
第六节附件	273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LT CARBIDE CO.,LTD

法定代表人：邹政

公司设立日期：1998年2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0894377-6

住所：广汉市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

邮编：618300

电话：0838-5601666

传真：0838-5600188

电子邮箱：1145483655@qq.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klt.com.cn/>

董事会秘书：毕小平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中的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原材料”-1110“原材料”-111014“新材料”-11101411“先进结构材料”。

主营业务：研究、生产、销售各类硬质合金异形耐磨零件、新型表面工程材料等。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人民币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总额：5,000 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设立已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条件的股份将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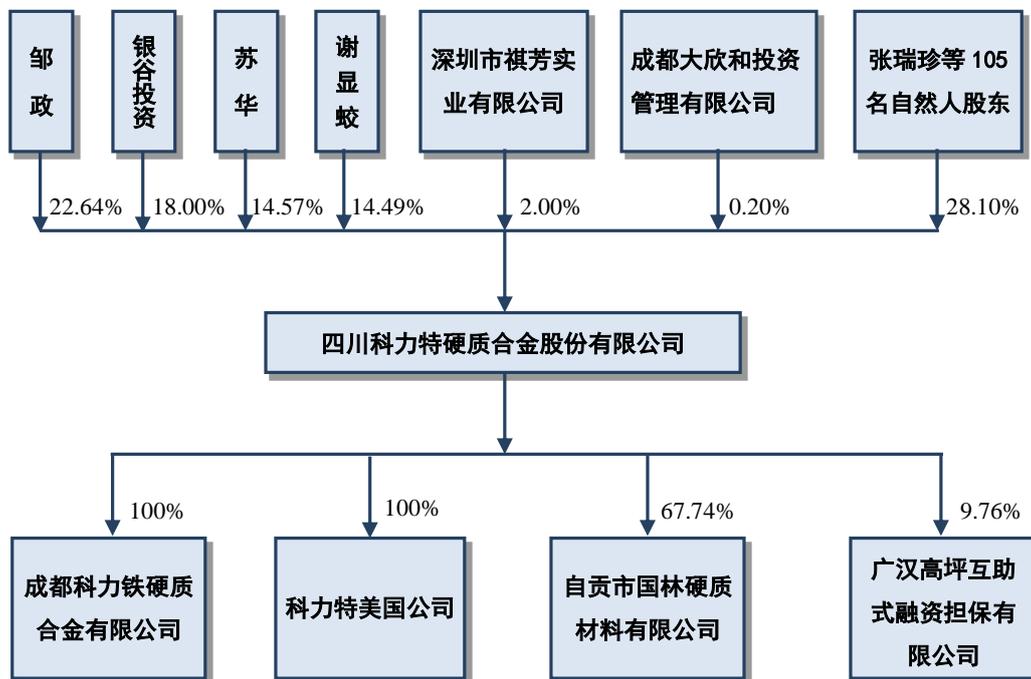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情 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 股份转让系统转 让的数量(股)
1	邹政	11,318,200	22.64%	否	2,829,550
2	银谷投资	8,999,700	18.00%	否	8,999,700
3	苏华	7,286,400	14.57%	否	1,821,600
4	谢显蛟	7,242,900	14.49%	否	1,810,725
5	赖小红	2,211,600	4.42%	否	2,211,600
6	张瑞珍	1,200,000	2.40%	否	1,200,000
7	苏毅荻	1,150,000	2.30%	否	383,333
8	毕小平	1,010,100	2.02%	否	252,525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 限公司	1,000,000	2.00%	否	1,000,000
10	张荣林	800,000	1.60%	否	800,000
11	马英珍	800,000	1.60%	否	800,000
12	连蓉	722,000	1.44%	否	722,000
13	贾丽华	717,500	1.44%	否	705,833
14	蔡细香	684,200	1.37%	否	667,533
15	陈赣城	650,000	1.30%	否	650,000
16	李振伟	400,000	0.80%	否	100,000
17	董永平	300,000	0.60%	否	300,000
18	张岚	250,000	0.50%	否	250,000
19	岳建香	250,000	0.50%	否	250,000
20	易思君	250,000	0.50%	否	250,000
21	肖正华	250,000	0.50%	否	250,000
22	袁华	200,000	0.40%	否	66,666
23	宗永生	180,000	0.36%	否	180,000
24	李月园	130,000	0.26%	否	130,000
25	王艳玲	100,000	0.20%	否	33,333
26	鲁智金	100,000	0.20%	否	100,000
27	成都大欣和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100,000	0.20%	否	100,000
28	毕小莲	100,000	0.20%	否	100,000
29	李振江	100,000	0.20%	否	100,000
30	李振勇	100,000	0.20%	否	100,000

31	黄青波	100,000	0.20%	否	33,333
32	张晓俊	72,600	0.15%	否	55,066
33	杨金	60,000	0.12%	否	20,000
34	董卓文	50,000	0.10%	否	16,666
35	孙建三	50,000	0.10%	否	16,666
36	兰咏梅	50,000	0.10%	否	50,000
37	杨明玉	50,000	0.10%	否	50,000
38	蔡国清	50,000	0.10%	否	50,000
39	蔡国平	50,000	0.10%	否	50,000
40	杨守恩	43,100	0.09%	否	39,100
41	何成英	41,000	0.08%	否	32,200
42	左莉	38,100	0.08%	否	37,433
43	蔡云凤	30,000	0.06%	否	28,533
44	王章群	30,000	0.06%	否	28,533
45	吕德琼	30,000	0.06%	否	22,400
46	黎天武	30,000	0.06%	否	10,000
47	蔡丁香	25,000	0.05%	否	25,000
48	邵国英	22,000	0.04%	否	5,500
49	李昌翠	21,400	0.04%	否	21,400
50	刘绍贵	20,000	0.04%	否	16,200
51	杨玉明	20,000	0.04%	否	12,866
52	付燕芳	20,000	0.04%	否	11,466
53	潘愚弱	20,000	0.04%	否	6,666
54	冯进	20,000	0.04%	否	20,000
55	李振艳	20,000	0.04%	否	20,000
56	黄大有	19,300	0.04%	否	12,633
57	贺显珍	18,600	0.04%	否	18,600
58	李传军	18,300	0.04%	否	6,100
59	刘莎	18,300	0.04%	否	6,100
60	银西孟	18,300	0.04%	否	6,100
61	陈佑霞	17,000	0.03%	否	11,866
62	万小虎	16,400	0.03%	否	5,466
63	王向东	15,200	0.03%	否	9,866
64	朱鑫筠	13,900	0.03%	否	13,900
65	万俊	10,000	0.02%	否	8,133
66	肖叙航	10,000	0.02%	否	8,133
67	卿烈文	9,300	0.02%	否	9,300
68	李三蓉	9,300	0.02%	否	9,300
69	钟维富	9,300	0.02%	否	9,300
70	倪文树	9,300	0.02%	否	9,300
71	李开树	9,300	0.02%	否	9,300

72	高建林	9,200	0.02%	否	7,866
73	陈德富	9,100	0.02%	否	3,033
74	冯立茂	9,100	0.02%	否	3,033
75	胡晓下	9,100	0.02%	否	3,033
76	廖俊秀	9,100	0.02%	否	3,033
77	史恋涛	9,100	0.02%	否	3,033
78	王静	9,100	0.02%	否	3,033
79	杨帆	9,100	0.02%	否	3,033
80	曾清华	9,100	0.02%	否	3,033
81	黄忠会	12,100	0.02%	否	4,033
82	周甲前	9,100	0.02%	否	3,033
83	朱旭东	9,100	0.02%	否	3,033
84	张小君	8,200	0.02%	否	7,533
85	谭信萍	7,200	0.01%	否	7,200
86	董华芳	6,000	0.01%	否	2,000
87	屈银华	6,000	0.01%	否	2,000
88	魏功义	5,500	0.01%	否	1,833
89	王明茂	5,000	0.01%	否	1,666
90	杨进蓉	5,000	0.01%	否	1,666
91	刘绍飞	4,700	0.01%	否	4,700
92	何云会	4,600	0.01%	否	1,533
93	黄若华	4,600	0.01%	否	1,533
94	周丹	4,600	0.01%	否	1,533
95	周桔梅	4,600	0.01%	否	1,533
96	任东	3,000	0.01%	否	1,000
97	刘永东	3,000	0.01%	否	1,000
98	车扬	2,700	0.01%	否	900
99	侯建	2,700	0.01%	否	900
100	刘继东	2,700	0.01%	否	900
101	彭军	2,700	0.01%	否	900
102	谢娟	2,700	0.01%	否	900
103	尹凤	2,700	0.01%	否	900
104	钟英	2,700	0.01%	否	900
105	苏定刚	2,000	0.00%	否	666
106	刘应琼	1,800	0.00%	否	600
107	王尔军	1,400	0.00%	否	466
108	任丽	1,000	0.00%	否	333
109	李文鹏	1,000	0.00%	否	333
110	酒娟	1,000	0.00%	否	333
111	牟波	1,000	0.00%	否	333
合计		50,000,000	100.00%		28,085,14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科力特各个股东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均不足百分之五十，且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和内部控制制度，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凭借其股权单独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选举和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实施决定性影响，公司无控股股东。

2、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邹政先生、苏华先生、谢显蛟先生三人，其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长邹政现直接持有公司11,318,2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2.64%；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谢显蛟现直接持有公司7,242,9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4.49%；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负责人苏华现直接持有公司7,286,4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4.57%。邹政、苏华、谢显蛟三人现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5,847,5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1.70%。邹政、苏华、谢显蛟三人是公司的创始人，邹政担任公司董事长，谢显蛟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苏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共同参与

公司治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

2015年3月25日，邹政、苏华与谢显蛟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邹政、谢显蛟、苏华，未发生变更。

(1) 邹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广汉市人大代表、德阳市政协委员；广汉市工商联执委、总商会副会长；广汉市冶金行业协会理事；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化学工业专用密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密封及填料静密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成都市机械工程学会粉末冶金分会理事长、中国液压气动密封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液压气动密封协会流体密封分会副理事长、成都市机械工程学会副理事长。1984年8月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物理专业；1984年9月至1988年8月在冶金工业部攀枝花钢铁研究院从事金属材料研究工作；1988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深圳科力铁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从事市场开发及新产品调研工作；1998年12月至2007年8月30日被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任命为总经理，主持公司全面工作；2005年取得高级工商管理（MBA课程）研修班结业证书；2007年9月至2015年2月任职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 谢显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78年2月至1988年3月在成都工具研究所工作；1988年3月至1998年2月在深圳科力铁公司工作；1998年2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3) 苏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1月毕业于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专业，1982年1月至1988年1月，在自贡硬质合金厂工作，从事硬质合金、金属陶瓷及硬质化合物粉末的科研开发；1988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员、副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负责人，负责生产及技术管理工作。2011年4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3、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318,200	22.64
2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8,999,700	18.00
3	苏华	7,286,400	14.57
4	谢显蛟	7,242,900	14.49

（1）邹政、苏华、谢显蛟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实际控制人”。

（2）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银谷投资持有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签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377740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银谷投资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永丰乡核桃村十组

法定代表人：陈茂英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酒店管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

四川银谷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依锦	400	40.00

2	陈茂英	300	30.00
3	李伦	300	30.00
合计		1,000	100.00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共同实际控制人邹政、苏华、谢显蛟户籍地公安部门出具的证明，最近 24 个月内，邹政、苏华、谢显蛟不存在相关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违法犯罪记录，亦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股份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在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邹 政	11,318,200	22.64%
2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8,999,700	18.00%
3	苏 华	7,286,400	14.57%
4	谢显蛟	7,242,900	14.49%
5	赖小红	2,211,600	4.42%
6	张瑞珍	1,200,000	2.40%
7	苏毅荻	1,150,000	2.30%
8	毕小平	1,010,100	2.02%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	张荣林	800,000	1.60%
11	马英珍	800,000	1.60%
12	连 蓉	722,000	1.44%
13	贾丽华	717,500	1.44%
14	蔡细香	684,200	1.37%
15	陈赣城	650,000	1.30%
16	李振伟	400,000	0.80%
17	董永平	300,000	0.60%
18	张 岚	250,000	0.50%
19	岳建香	250,000	0.50%
20	易思君	250,000	0.50%
21	肖正华	250,000	0.50%
22	袁 华	200,000	0.40%
23	宗永生	180,000	0.36%
24	李月园	130,000	0.26%
25	王艳玲	100,000	0.20%

26	鲁智金	100,000	0.20%
27	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20%
28	毕小莲	100,000	0.20%
29	李振江	100,000	0.20%
30	李振勇	100,000	0.20%
31	黄青波	100,000	0.20%
32	张晓俊	72,600	0.15%
33	杨 金	60,000	0.12%
34	董卓文	50,000	0.10%
35	孙建三	50,000	0.10%
36	兰咏梅	50,000	0.10%
37	杨明玉	50,000	0.10%
38	蔡国清	50,000	0.10%
39	蔡国平	50,000	0.10%
40	杨守恩	43,100	0.09%
41	何成英	41,000	0.08%
42	左 莉	38,100	0.08%
43	蔡云凤	30,000	0.06%
44	王章群	30,000	0.06%
45	吕德琼	30,000	0.06%
46	黎天武	30,000	0.06%
47	蔡丁香	25,000	0.05%
48	邵国英	22,000	0.04%
49	李昌翠	21,400	0.04%
50	刘绍贵	20,000	0.04%
51	杨玉明	20,000	0.04%
52	付燕芳	20,000	0.04%
53	潘愚弱	20,000	0.04%
54	冯 进	20,000	0.04%
55	李振艳	20,000	0.04%
56	黄大有	19,300	0.04%
57	贺显珍	18,600	0.04%
58	李传军	18,300	0.04%
59	刘 莎	18,300	0.04%
60	银西孟	18,300	0.04%
61	陈佑霞	17,000	0.03%
62	万小虎	16,400	0.03%
63	王向东	15,200	0.03%
64	朱鑫筠	13,900	0.03%
65	万 俊	10,000	0.02%
66	肖舫航	10,000	0.02%

67	卿烈文	9,300	0.02%
68	李三蓉	9,300	0.02%
69	钟维富	9,300	0.02%
70	倪文树	9,300	0.02%
71	李开树	9,300	0.02%
72	高建林	9,200	0.02%
73	陈德富	9,100	0.02%
74	冯立茂	9,100	0.02%
75	胡晓下	9,100	0.02%
76	廖俊秀	9,100	0.02%
77	史恋涛	9,100	0.02%
78	王 静	9,100	0.02%
79	杨 帆	9,100	0.02%
80	曾清华	9,100	0.02%
81	黄忠会	12,100	0.02%
82	周甲前	9,100	0.02%
83	朱旭东	9,100	0.02%
84	张小君	8,200	0.02%
85	谭信萍	7,200	0.01%
86	董华芳	6,000	0.01%
87	屈银华	6,000	0.01%
88	魏功义	5,500	0.01%
89	王明茂	5,000	0.01%
90	杨进蓉	5,000	0.01%
91	刘绍飞	4,700	0.01%
92	何云会	4,600	0.01%
93	黄若华	4,600	0.01%
94	周 丹	4,600	0.01%
95	周桔梅	4,600	0.01%
96	任 东	3,000	0.01%
97	刘永东	3,000	0.01%
98	车 扬	2,700	0.01%
99	侯 建	2,700	0.01%
100	刘继东	2,700	0.01%
101	彭 军	2,700	0.01%
102	谢 娟	2,700	0.01%
103	尹 凤	2,700	0.01%
104	钟 英	2,700	0.01%
105	苏定刚	2,000	0.00%
106	刘应琼	1,800	0.00%
107	王尔军	1,400	0.00%

108	任 丽	1,000	0.00%
109	李文鹏	1,000	0.00%
110	酒 娟	1,000	0.00%
111	牟 波	1,000	0.00%
合 计		50,000,000	100.00%

邹政、苏华、谢显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 2,584.70 万股份，持股比例为 51.70%，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张荣林系苏华配偶之兄，苏华系苏毅荻之父。公司股东袁华系邹政弟弟之配偶，董华芳系邹政配偶之父。公司股东毕小莲系毕小平之妹。公司股东蔡国平、蔡国清、蔡细香、蔡丁香系兄弟姊妹关系。公司股东李振江、李振勇、李振艳系兄弟姊妹关系。除此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密切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事项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或限制对企业投资的以下情形：

(1) 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具有公务员身份，不存在违反《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不得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规定的情形。

(2) 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具有党政干部身份，不存在违反《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的情形。

(3) 108 名自然人股东担任股份公司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 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执行）》（中纪发[2001]2 号）关于党政机关处级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投资兴办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企业的情形。

(4) 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具有国有企业领导人身份，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国有企业领导人不得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或在本企业的同类经营企业、关联企业和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入股规定的情形。

(5) 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具有国企领导人配偶、子女身份，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在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入股规定的情形。

(6) 108 名自然人股东不具有军人身份，不存在违反《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关于军人不得经商规定的情形。

除 3 名法人股东以外，股份公司各发起人和股东均为境内自然人，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公司发起人或股东的主体资格；股份公司现有股东的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各股东均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现时各自然人股东均系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均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进行出资的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1) 银谷投资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签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3125212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国威路国威公司工业厂房 126 栋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罗春林

注册资本：1,3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8 日

营业期限：199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08 日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伟	459.54	33.30
2	杨云	713.46	51.70
3	周靖	207.00	15.00
合计		1,380.00	100.00

（3）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签发的注册号为 510107000632237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27 号 2 栋 2 单元 22 楼 10 号

法定代表人：徐伟林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长期有效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与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萍	20.00	4.00
2	康治军	305.00	61.00
3	徐伟林	150.00	30.00
4	余蓉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公司的 3 名法人股东均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公司，无

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执行）》的规定办理备案登记。

（四）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之间的投资约定

1、与三新公司的投资补充协议及回购协议

2011年3月2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三新公司以货币资金一次性认缴，三新公司出资2,500万元，差额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新公司投资时，其（甲方）与本公司（乙方）、本公司一致行动人（邹政、苏华、谢显蛟）（丙方）签订了《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书》，主要条款为：（1）业绩承诺及补偿：乙方向甲方承诺2011年以后（包括2011年会计年度）乙方股东大会聘任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年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均不低于人民币二千六百万（2,600万元），否则乙方对甲方给予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 $[1-2011\text{年实际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2,600\text{万元}] \times 2,500\text{万元}$ ；出现上述情况后，丙方作为乙方股东之一同意以资本公积金支付补偿款项。（2）上市保证与股份受让要求权：如乙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6个月内未能实现国内A股上市（在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挂牌交易），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6个月届满之日的次日起，甲方有权要求丙方中的任意一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乙方部分或全部股份或乙方回购甲方持有的乙方部分或全部股份，丙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责任。受让价款=甲方实际投资额+甲方实际投资额 $\times 8\%$ \times 投资期限—累计现金分红。

2012年5月17日，股东会决议，公司以股份总数4,5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股份0.334股，共转增150万股，除三新公司以外的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本次转增的股份，全部由股东三新公司持有。公司通过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给予三新公司业绩补偿。

2012年11月三新公司（甲方）与本公司一致行动人（邹政、苏华、谢显蛟）（乙方）签订了股份回购协议，主要内容为：如四川科力特公司自2011年

4月14日起36个月内未能实现国内A股上市（在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挂牌交易），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6个月届满之日的次日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中的任意一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乙方部分或全部股份，回购价格为：甲方实际投资额+甲方实际投资额×8%×投资期限—累计现金分红、四川科力特每股净资产评估值×届时甲方持有四川科力特的全部股份两者中的较高者。若甲方执行国有产权转让法定程序，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份，则乙方应确保以不低于上述约定的回购价格参与摘牌。

2014年8月14日，三新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650万股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谢显蛟等4人组成的联合体（谢显蛟、邹政、苏华、李伦），交易价格为3,166.6667万元。谢显蛟等4人内部的受让数量分别为：谢显蛟、邹政、苏华各100（万）股，李伦649.97万股。

2014年9月16日，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鉴证书，鉴证本次产权转让符合法定程序。

至此，四川三新公司与公司、一致行动人签订的投资补充协议、回购协议因履行而结束。

2、2014年11月实际控制人与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7名自然人签订的回购协议

2014年11月，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李伦将其持有股份中的100万股按4元/股分别转让给张岚、岳建香、易思君、肖正华各25万股；邹政将其所持股份中的49.59万股以4元/股转让给陈赣城；苏华将其持股份中的48.41万股按4元/股分别转让给鲁智金10万股、李月园13万股、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万股、陈赣城15.41万股。

其中李伦转让股份时，受让方（甲方）将李伦、邹政、苏华、谢显蛟4人作为一个联合体（乙方）；邹政或苏华转让股份时，受让方（甲方）将邹政、苏华、谢显蛟3人作为一个联合体（乙方），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乙方承诺在2015年之前在新三板挂牌，争取2017年内在国内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如乙方公司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月内未能实现国内A股上市（在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挂牌交易），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月届满之日的次日

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受让股份，受让价格为：甲方实际投资额+甲方实际投资额×8%×投资期限-累计现金分红。

3、大股东、公司、投资者对无其他对赌协议的承诺

公司一致行动人及其他股东承诺除签订上述相关投资协议或回购协议外，未签订其他任何与股权相关的担保、回购补偿协议的情形。

公司除与三新公司签订上述投资协议或投资协议补充协议涉及业绩补偿及回购义务外，未签订其他任何与股权相关的担保、回购、补偿协议的情形。

四、历史沿革

（一）公司前身情况

1、1988年1月公司前身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设立

科力铁有限系由广汉特材厂改制设立。

广汉特材厂为1988年1月9日设立的“全集联办集体所有制企业”（即全民所有制企业与集体所有制企业合资联办），合营双方分别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深圳科力铁及集体所有制企业高坪工业公司。广汉特材厂设立后，高坪工业公司不再参与合资联办，并将拟用于对广汉特材厂进行投资的厂房、设备等资产改为向广汉特材厂出租，后又将其转让给科力铁有限。

根据广汉市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广产改【1998】02号”《关于对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产权制度改革的申请报告的批复》，广汉市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确认广汉特材厂系深圳科力铁在广汉市独资兴办的企业。

根据广汉市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16日作出的《关于对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历史问题予以确认的批复》（广府【2015】14号），广汉市人民政府确认高坪工业公司为广汉市高坪镇人民政府下属企业，高坪工业公司与深圳科力铁于1988年以全集联办方式成立了广汉特材厂，但广汉特材厂与高坪工业公司实质为资产租赁关系，高坪工业公司没有对广汉特材厂进行投资，不享有广汉特材厂任何产权或投资权益。高坪工业公司历史上从未对广汉特材厂及其改制后企业科力铁有限进行过任何投资、增资、借款、设备支持等可能被界定为投资权益的事项。高坪工业公司租赁给广汉特材厂使用的资产，按照有关规定及流程转让给科力铁有限，合法合规，无任何国有或集体资产流失。

除上述资产租赁及转让事宜外，高坪工业公司历史上从未对广汉特材厂及其改制后企业科力铁有限进行过任何投资、增资、借款等可能被界定为投资权益的事项。

据此，广汉特材厂系由深圳科力铁独资设立的企业。

2、1997年4月至1998年2月公司前身特材厂改制

1997年4月18日，特材厂向中金联合、深圳科力铁报送了《关于申请“科力铁广汉厂”部分改变投资主体，加速转变经营机制的请示报告》，申请改制。

1997年12月8日，中金联合印发了《关于<“科力铁广汉”部分改变投资主体加速转变经营机制的请示报告>的批复》（深中合联企字（1997）第80号），批准同意改制并确定了方案：

改制原则：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中金联合出资70万元，占35%；职工出资额为130万元，占65%，其中100万元由职工以现金出资，另30万元由特材厂借给职工作为股本，借款按年利息6%计算，将来从个人分红中抵扣本息，五年还清，以上中金联合的股本金70万元及借给职工的30万元从深圳科力铁在特材厂的权益和债权中抵扣。

个人持股的分配、认购和缴款方式：①个人自愿认购，按每股人民币1元计，以现金支付。②改制领导小组根据个人认购情况，根据不同职务和在厂工龄长短实行差别分配，反对平均主义。③仅限特材厂内部职工认购，不允许场外任何个人或厂内职工亲友认购。④借给职工的30万元的额度股权，随审批的个人持股数按比例分配。⑤职工持股按不转让、不交易、不继承，离厂必须退股的原则处理。⑥个人认购最大股权必须低于总股本的35%。

深圳科力铁在特材厂的权益及债权的处理原则：①出资资本70万元，占股本的35%。②划出500万元由深圳中金联合公司代为与新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固定利率为11%，新公司必须逐年按计划减少贷款额，五年还完。③余下的权益按核实为准，划作新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1997年12月18日，科力铁有限股东中金联合（由蔡国强作为其代表签字）、周体勇、苏华、谢显蛟、邹政、吕德盛、李荣春签署了广汉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

1997年12月28日，广汉特材厂召开职工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广汉特材厂改制方案。

1998年1月7日，深圳科力铁出具《关于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中资产权益确认书》确认：经中金联合核准，以199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总资产为1,198.48万元，总负债为308.83万元，净资产为750万元（资产权益确认书净资产计算错误，总资产减总负债应为889.65万元），其中70万元作为中金联合对新公司的投资股本；30万元借给职工认股；500万元作为对新公司的贷款；150万元转入资本公积，作为对原企业职工劳动产权的体现（准确数字以会计师事务所评估结果为准）。

1998年1月14日，广汉工商局颁发“广企名称预核【98】第06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名称。

1998年1月15日，广汉市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印发“广产改【1998】02号”《关于对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产权制度改革的申请报告的批复》，批准同意广汉特材厂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深圳中金实业公司出资70万元，占总资本的35%；职工个人出资130万元，占总资本的65%。

1998年1月23日，广汉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广会师验【1998】第039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1998年1月10日止，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共计200万元，其中：中金联合出资70万元，职工个人现金出资130万元。

1998年2月15日，广汉市审计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广审事（98）字第03号），以199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特材厂资产总额评估值为1,184.70万元，负债评估值为864.23万元（此评估值已包含深圳中金联合对本公司及职工的借款530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20.48万元。

3、2004年10月，对原改制确定净资产的重新复核

改制后新的管理层发现原改制存在一些问题（1）职工改制经济补偿金未按有关政策补偿；（2）资产权益确认改制不规范、不够细致，如租赁资产列入评估对象，坏账未计提减值等。由于上述问题导致资产权益不实，而且还要支付

高额利息，企业经营难以为继。为此，科力特有限多次要求中金联合等主管部门对改制时的资产权益进行复核并做出适当处理。

2004年10月，中金联合和科力特有限共同委托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特材厂原股改基准日199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1997年改制遗留问题的专项审核报告》，根据该报告，“若考虑不良债权、补偿金、固定资产及存货的评估减值（含已更正的会计差错），已发现的未更正的会计差错等因素，将影响原评估基准日（即1997年12月31日）原股东权益或相关负债减少3,163,749.05元”。

2004年11月18日，中金联合与科力铁有限签署《协议书》，同意从原资产评估失真形成的530万元负债中核减316.37万元，科力铁有限对中金联合的实际负债为2,136,250.95元。中金联合对该笔债务作出最终确认，双方确定从1998年1月1日起以人民币2,136,250.95元为本金按照年利率5.5%计算；双方约定另行委托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签署新的委托借款协议书；本协议须经中金联合上报其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批准后生效。

2006年2月10日，中金联合与科力铁有限签署《补充协议书》，就原协议书达成补充条款，确认截至2005年12月31日，科力铁有限欠中金联合本金仍为2,136,250.95元，应付利息合计为439,950.41元，协议生效后，原双方与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签署的委托贷款协议自动失效，科力铁有限保证还本付息，并于2007年12月31日前偿还全部本金和利息，其中2006年偿还本金30%和全部所欠利息，双方同意2006年1月1日起，科力铁有限按照本金占用额以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年利率5.58%向中金联合支付资金占用费，以维护其合法权益。

2014年12月9日，国资主管部门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对四川科力特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产权变更予以确认的批复》（广晟字（2014）278号）明确：2005年，广汉特殊材料厂改制时的净资产经复核有偏差，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合法合规地对广汉科力铁债权进行核减，未发现国资流失问题。

中金联合系于2004年10月委托深信会计师对广汉特材厂原股改基准日

199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专项审核,《专项审核报告》系于2004年11月出具。2007年11月11日,科力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毕小平等六人向公司增资,毕小平、廖学源、蔡细香、赖小红为公司新股东,2008年2月,毕小平经科力铁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担任公司董事。在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时,毕小平作为《专项审核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与公司并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失独立性的情形。

(二)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情况

1、1998年有限公司设立

1998年1月14日,广汉工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广企名称预核[98]第067号),同意预先核准“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名称。

1998年1月15日,经广汉市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广产改[1998]02号文件批复,科力特有限由特材厂改组设立,并于1998年2月18日取得四川省广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2142953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中金联合出资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周体勇出资27.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65%;苏华出资26.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13%;邹政出资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吕德盛出资21.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42%;谢显蛟出资15.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8%;李荣春出资1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上述出资均为净资产出资。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中金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70.00	35.00
2	周体勇	27.30	13.65
3	苏华	26.26	13.13
4	邹政	26.00	13.00
5	吕德盛	21.84	10.42
6	谢显蛟	15.60	7.80
7	李荣春	13.00	6.50
合计		200.00	100.00

1998年1月23日,广汉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广会师验[1998]

第 039 号)。经验证，截至 1998 年 1 月 10 日止，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共计 200 万元。其中：深圳中金实业法人股股东出资 70 万元，职工个人现金出资 130 万元。

根据公司内部记录及吕德盛和苏华的书面说明及签署的确认函记载，上述登记在吕德盛名下的对科力特有限的出资额 21.84 万元实际是包括吕德盛本人在内的一共 89 名自然人及工会对科力铁的出资额；登记在苏华名下的对科力铁有限的出资额 26.26 万元实际是包括连蓉对科力铁有限的出资额 6.76 万元及苏华本人对科力铁有限的出资额 19.5 万元。

科力铁有限设立时的实际权益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 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登记出资人 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 （万元）
1	周体勇	27.30	13.65	周体勇	27.30
2	邹政	26.00	13.00	邹政	26.00
3	苏华	19.50	9.75	苏华	26.26
4	连蓉	6.76	3.38		
5	谢显蛟	15.60	7.80	谢显蛟	15.60
6	李荣春	13.00	6.50	李荣春	13.00
7	吕德盛	1.30	0.65	吕德盛	21.84
8	刘绍贵	0.91	0.46		
9	陈述全	0.78	0.39		
10	张晓俊	0.65	0.33		
11	姜雄	0.65	0.33		
12	左莉	0.52	0.26		
13	谢中联	0.52	0.26		
14	杨守恩	0.52	0.26		
15	韩学林	0.52	0.26		
16	易宗瑛	0.52	0.26		
17	何成英	0.39	0.20		
18	孙才安	0.39	0.20		
19	蒲朝鹏	0.39	0.20		
20	赵鸿鸣	0.39	0.20		
21	赵文林	0.39	0.20		
22	梁勇	0.26	0.13		
23	谢贤建	0.26	0.13		
24	刘道银	0.26	0.13		
25	蒋明秀	0.26	0.13		

26	周体猛	0.26	0.13		
27	许多蓉	0.26	0.13		
28	张英桂	0.26	0.13		
29	赵静	0.26	0.13		
30	贺显珍	0.26	0.13		
31	马述金	0.26	0.13		
32	王洪细	0.26	0.13		
33	付贞慧	0.26	0.13		
34	郑明坤	0.26	0.13		
35	吕德群	0.26	0.13		
36	何海朝	0.26	0.26		
37	蔡云风	0.26	0.13		
38	苟坤相	0.26	0.13		
39	黄长健	0.26	0.13		
40	许青青	0.13	0.07		
41	付显峰	0.195	0.10		
42	刘道金	0.13	0.07		
43	王友键	0.13	0.07		
44	陈佑霞	0.13	0.07		
45	邱志芳	0.13	0.07		
46	谭英	0.13	0.07		
47	谢贤雨	0.13	0.07		
48	黄忠林	0.13	0.07		
49	马代辉	0.13	0.07		
50	钟国勇	0.13	0.07		
51	陈家翠	0.13	0.07		
52	张大成	0.13	0.07		
53	卿烈文	0.13	0.07		
54	杨小军	0.13	0.07		
55	罗琼蓉	0.13	0.07		
56	李三蓉	0.13	0.07		
57	何蓉梅	0.13	0.07		
58	周娥	0.13	0.07		
59	黄大友	0.13	0.07		
60	钟维富	0.13	0.07		
61	梁啸	0.13	0.07		
62	杨晓军	0.13	0.07		
63	邵国英	0.13	0.07		
64	刘军	0.13	0.07		
65	倪文树	0.13	0.07		
66	张松柏	0.13	0.07		

67	王章琼	0.13	0.07		
68	文采蓉	0.13	0.07		
69	张平伟	0.13	0.07		
70	贾代蓉	0.13	0.07		
71	曾乃华	0.13	0.07		
72	杨玉明	0.13	0.07		
73	何明甫	0.13	0.07		
74	明亮	0.13	0.07		
75	李开树	0.13	0.07		
76	蒲登国	0.13	0.07		
77	张远波	0.13	0.07		
78	易晓艳	0.13	0.07		
79	马海蓉	0.13	0.07		
80	王思彬	0.13	0.07		
81	陈加菊	0.13	0.07		
82	彭启银	0.13	0.07		
83	何忠义	0.13	0.07		
84	徐必茹	0.13	0.07		
85	李三琼	0.13	0.07		
86	陈秋宇	0.13	0.07		
87	牟启平	0.13	0.07		
88	蒋明凤	0.13	0.07		
89	杨洪波	0.13	0.07		
90	李传芳	0.13	0.07		
91	王艳	0.065	0.03		
92	陈胜光	0.065	0.03		
93	刘绍飞	0.065	0.03		
94	王福全	0.065	0.03		
95	张莉	0.065	0.03		
96	工会	1.30	0.65		
97	中金联合	70.00	35.00	中金联合	70.00
合计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根据吕德盛出具的书面说明，由于科力铁有限设立时，法律规定有限公司股东不能超过 50 人，同时工会也无法直接作为工商登记的股东。因此，在特材厂改制并设立科力铁有限时举行了职工大会，经职工大会讨论决定，推举吕德盛担任职工代表，将上述 88 名自然人及工会对科力铁有限出资额 20.54 万元全部登记其名下。

上述由吕德盛代持出资额的 88 名被代持人：现仍持有公司股份的 19 名被

代持人对科力铁的出资及由吕德盛代持的事实予以确认，2004年前离开科力铁有限并将出资额退还给公司工会8名被代持人对科力铁的出资及由吕德盛代持的事实予以确认；剩余的61名被代持人（占股份的6.8%）因离开公司并自谋职业，公司穷尽身份地址、留存联系方式等可行手段均无法找寻和有效联系，无法对出资及代持事实予以确认，但根据公司留存的出资、退股等相关账务凭证可确认上述61名被代持人的出资事实。为此，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邹政、苏华、谢显蛟三人承诺，若因上述代持事实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该三人连带承担。

根据苏华、连蓉出具的书面说明和书面确认，由于科力铁有限设立时，连蓉因当时遭遇交通事故，不便于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因此，委托苏华代为出席科力铁有限的股东会，为便于操作，连蓉将其出资的6.76万元直接登记在苏华名下，双方均对此予以认可且不存在权属争议。

根据苏华出具的书面说明，公司工会设立于2001年，在科力铁有限设立之初并无工会，内部登记在工会名下的出资额实际为已认购但未实缴的出资额，该部分未实缴的出资额工商登记在苏华（2004年前登记为吕德盛）名下，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均采用“工会”表述。工会名下出资额在科力铁有限整体变更为科力特时，由苏华以其享有的科力铁有限所有者权益予以实缴。

（三）有限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情况

1、2004年3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4年3月19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李荣春将其持有的全部13万元股权以13万元价格转让给邹政；同意周体勇将其持有的全部27.3万元股权以27.3万元价格分别转让给银华20万元股权、转让给谢显蛟7.3万元股权；同意吕德盛将其持有（含代持）的13.63万元股权（自有股份1.3万元股权，代持12.33万元股权）分别以0.5万元价格转让给谢显蛟0.5万元股权、以3.38万元价格转让给连蓉3.38万元股权（苏华代持）、以9.75万元价格转让给苏华9.75万元股权，将其剩余8.21万元40名自然人的代持股权转让给苏华代持。此次转让后，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中金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70.00	35.00
2	邹政	39.00	19.50
3	苏华	47.60	23.80
4	谢显蛟	23.40	11.70
5	银华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根据科力特股份的内部记录及科力特股份的书面说明和相关人员的确认，按照科力铁有限设立时关于职工持股的规则，公司职工持股按照“不交易、不转让”的原则，若职工离开公司，则应将所持股权转让至公司工会，再由其他股东向公司工会进行认购。经核查，实际在1998年3月至2004年3月期间，实际股东与工会之间发生过多处转让和认购，实际的股权转让如下：

(1) 1998年3月至2004年3月实际股东转让给公司工会的出资额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转让给工会的出资额（万元）	发生年份	转出前代持情况
1	谢中联	0.52	1998年	吕德盛代持
2	易宗瑛	0.52	1998年	
3	孙才安	0.39	1998年	
4	蒲朝飞	0.39	1998年	
5	赵文林	0.39	1998年	
6	梁勇	0.26	1998年	
7	谢贤剑	0.26	1998年	
8	何海朝	0.26	1998年	
9	杨小军	0.13	1998年	
10	谢贤雨	0.13	1998年	
11	黄忠林	0.13	1998年	
12	马代辉	0.13	1998年	
13	张大成	0.13	1998年	
14	付显峰	0.195	1998年	
15	刘军	0.13	1998年	
16	张松柏	0.13	1998年	
17	何明虎	0.13	1998年	

18	易晓艳	0.13	1998年	
19	马海蓉	0.13	1998年	
20	彭启银	0.13	1998年	
21	李三琼	0.13	1998年	
22	蒋明凤	0.13	1998年	
23	王艳	0.065	1998年	
24	王福全	0.065	1998年	
25	张莉	0.065	1998年	
26	周体勇	27.30	1999年	无代持
27	钟国勇	0.13	1999年	
28	郑明坤	0.26	1999年	
29	刘道银	0.26	1999年	
30	贾代蓉	0.13	1999年	
31	赵红明	0.39	2000年	
32	王思彬	0.13	2000年	
33	马述金	0.39	2000年	
34	刘勇军	0.20	2000年	
35	李文政	0.20	2000年	
36	杨洪波	0.13	2000年	
37	张远波	0.13	2000年	吕德盛代持
38	蒋明秀	0.26	2000年	
39	蒲登国	0.13	2000年	
40	周体猛	0.26	2000年	
41	陈刚	0.20	2000年	
42	黄富元	0.10	2000年	
43	杨晓军	0.13	2000年	
44	韩学林	0.52	2000年	
45	周娥	0.13	2000年	
46	刘道金	0.13	2000年	
47	何蓉梅	0.13	2000年	
48	李荣春	13.00	2000年	无代持
49	吕德盛	1.30	2000年	无代持

50	陈述全	0.78	2001年	吕德盛代持
51	黄长健	0.76	2001年	
52	赵静	0.39	2001年	
53	张英桂	0.39	2001年	
54	许多蓉	0.26	2001年	
55	苟坤相	0.26	2001年	
56	文采蓉	0.195	2001年	
57	王友键	0.13	2001年	
58	梁啸	0.13	2001年	
59	明亮	0.13	2001年	
60	牟启平	0.13	2001年	
61	许青青	0.13	2001年	
62	孙小龙	0.10	2001年	
63	罗勇	0.10	2001年	
64	陈胜光	0.0975	2001年	
65	陈秋宇	0.13	2002年	
66	谭英	0.13	2002年	
67	刘绍贵	0.71	2003年	
68	姜雄	0.65	2003年	
69	付贞慧	0.26	2003年	
70	邱晓华	0.20	2003年	
71	张平伟	0.13	2003年	
合计		工会所持出资额增加 57.2025 万元，共计为 58.5025 万元		除周体勇、李荣春及吕德盛本人无代持外，其余出资额均由吕德盛代持

(2) 1998年3月至2004年3月从公司工会实际认购出资额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从工会认购的出资额（万元）	发生年份	受让前代持情况
1	邹政	13.00	2000年	无代持
2	苏华	9.75	2000年	无代持
3	谢显蛟	7.80	2000年	无代持

4	连蓉	3.38	2000年	苏华代持	
5	赵静	0.13	2000年	在2004年3月工商登记后,该部分出资额由吕德盛变更为苏华代持。同时,吕德盛代持的其他未变更的股权也相应由苏华代持	
6	黄长健	0.50	2000年		
7	蔡云凤	0.13	2000年		
8	张英桂	0.13	2000年		
9	文彩蓉	0.065	2000年		
10	陈胜光	0.0325	2000年		
11	陈家翠	0.065	2000年		
12	马述金	0.13	2000年		
13	邵国英	0.065	2000年		
14	邱志芳	0.065	2000年		
15	张小君	0.10	2000年		
16	张华玲	0.20	2000年		
17	高建林	0.10	2000年		
18	谭信萍	0.10	2000年		
19	刘勇军	0.20	2000年		
20	罗勇	0.10	2000年		
21	付燕芳	0.10	2000年		
22	黎明红	0.10	2000年		
23	万俊	0.10	2000年		
24	王向东	0.10	2000年		
25	孙小龙	0.10	2000年		
26	刘发映	0.10	2000年		
27	邱晓华	0.20	2000年		
28	陈刚	0.20	2000年		
29	李文政	0.20	2000年		
30	黄富元	0.10	2000年		
31	银华	20.00	2003年		
合计		57.3425			

经过上述出资额转让给工会及从工会认购后,截至2004年3月,科力铁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登记出资人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万元)
1	邹政	39.00	邹政	39.00
2	苏华	29.25	苏华	29.25
3	谢显蛟	23.40	谢显蛟	23.40
4	银华	20.00	银华	20.00
5	连蓉	10.14	苏华代持	10.14
6	张晓俊	0.65	苏华代持该 37 名 自然人股东及工 会共计 8.21 万元 出资额	8.21
7	左莉	0.52		
8	杨守恩	0.52		
9	何成英	0.39		
10	蔡云凤	0.39		
11	贺显珍	0.26		
12	吕德群	0.26		
13	王洪细	0.26		
14	刘绍贵	0.20		
15	张华玲	0.20		
16	陈家翠	0.195		
17	邱志芳	0.195		
18	邵国英	0.195		
19	杨玉明	0.13		
20	陈加菊	0.13		
21	倪文树	0.13		
22	钟维富	0.13		
23	李传芳	0.13		
24	卿烈文	0.13		
25	黄大有	0.13		
26	陈佑霞	0.13		
27	徐必茹	0.13		
28	李三蓉	0.13		
29	曾乃华	0.13		
30	罗琼蓉	0.13		
31	李开树	0.13		
32	王章琼	0.13		
33	何忠义	0.13		
34	付燕芳	0.10		
35	刘发映	0.10		
36	谭信萍	0.10		
37	高建林	0.10		
38	黎明红	0.10		

39	张小君	0.10		
40	万俊	0.10		
41	王向东	0.10		
42	刘少辉	0.065		
43	工会	1.16		
44	中金联合	70.00	中金联合	70.00
合计		200.00	合计	200.00

根据科力铁有限设立时关于职工持股的规定，职工持股按照“不转让、不带走”规则执行，若出资人离开公司，需对公司的出资额退还至公司股权池（即所谓的“工会”），由公司向退出的出资人支付投资款，所退还的出资额再由现有股东按照原退出价向公司认购。随着上述退出及认购，工会出资额随着原出资人退还给公司及新出资人从公司认购而不断变化，并于 2004 年 3 月确定为 1.16 万元。在 2008 年科力铁有限变更设立为科力特后，工会出资额调整由苏华持有。

上述将出资额转让给工会的出资人共计为 71 人，其中不存在代持的出资人周体勇、吕德盛、李荣春 3 人均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已退出公司并不再持有公司出资额的事实且不存在争议；剩余存在代持的 68 人中，刘绍贵、李三琼、孙小龙、钟国勇、姜雄、周体猛、马海蓉等 7 人书面确认出资额转让给工会、领取了退股款事实且不存在权属争议，60 人（出资比例约为 6.65%）在退股时已签署从公司领取退股款的书面收据，1 人（当时出资比例为 0.13%）未见相应的退股手续。

上述已出具书面确认的被代持人姜雄于 2003 年退出公司并将出资额退至工会，其在离开公司之前一直担任公司会计，具体经办职工股东退股手续。根据姜雄的书面说明，公司设立时系由职工大会确认由吕德盛代职工股东持有出资额，在 2003 年前持股职工离开公司时，均办理了退股手续并以现金方式领取了退股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政、苏华、谢显蛟三人书面承诺：若上述 71 名退出公司的出资人因出资额代持、退还至公司等事项导致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均由三人连带承担。截至目前，上述 71 名退出公司的出资人与公司未发生过权属争议纠纷。

2、2005年2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5年2月5日，公司通过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银华将其持有的20万元股权以每份出资1.5元的价格转让给邹政8万元，转给苏华6万元，转让给谢显蛟6万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金联合	70.00	35.00
2	苏华	53.60	26.80
3	邹政	47.00	23.50
4	谢显蛟	29.40	14.70
合计		200.00	100.00

经过上述股权转让后，科力铁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登记出资人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万元）
1	邹政	47.00	邹政	47.00
2	苏华	35.25	苏华	35.25
3	谢显蛟	29.40	谢显蛟	29.40
4	连蓉	10.14	苏华代持	10.14
5	张晓俊	0.65	苏华代持该37名自然人股东及工会共计8.21万元出资额	8.21
6	左莉	0.52		
7	杨守恩	0.52		
8	何成英	0.39		
9	蔡云凤	0.39		
10	贺显珍	0.26		
11	吕德群	0.26		
12	王洪细	0.26		
13	刘绍贵	0.20		
14	张华玲	0.20		
15	陈家翠	0.195		
16	邱志芳	0.195		
17	邵国英	0.195		
18	杨玉明	0.13		
19	陈加菊	0.13		
20	倪文树	0.13		
21	钟维富	0.13		
22	李传芳	0.13		
23	卿烈文	0.13		
24	黄大有	0.13		

25	陈佑霞	0.13		
26	徐必茹	0.13		
27	李三蓉	0.13		
28	曾乃华	0.13		
29	罗琼蓉	0.13		
30	李开树	0.13		
31	王章琼	0.13		
32	何忠义	0.13		
33	付燕芳	0.10		
34	刘发映	0.10		
35	谭信萍	0.10		
36	高建林	0.10		
37	黎明红	0.10		
38	张小君	0.10		
39	万俊	0.10		
40	王向东	0.10		
41	刘少辉	0.065		
42	工会	1.16		
43	中金联合	70.00	中金联合	70.00
合计		200.00	合计	200.00

3、2007年8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7年3月27日深圳中金联合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将持有的广汉科力铁35%的股权以广州中天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科力铁有限的评估值及持股比例为依据，以60万元为挂牌价格，按照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有关规定，通过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交易。

2007年6月4日，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发《关于同意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挂牌转让附加条件的批复》（广晟财字[2007]31号），同意中金联合将其所持科力铁有限35%的股权挂牌转让，并明确该股权转让完毕后，新股东应在签订转让合同并支付完毕转让款后三个月，促使科力铁有限全额归还所欠中金联合的债务，在偿还完毕对中金联合的所有债务之前，暂不办理股东过户更名手续，在还清所欠款项后办理相应的过户更名手续。

广州中天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科力铁有限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天衡评字【2006】第136号”《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结果经广晟公司备案。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6年9月30日科力铁有限净资产

评估值为 165.13 万元，对应中金联合所持有科力铁有限股权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57.7955 万元。

2007 年 7 月 5 日，中金联合在“中国产权网”(网址：<http://www.eoechina.net>) 发布《广汉市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5% 股权转让》的公告。

2007 年 8 月 6 日，邹政与中金联合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书》，转让价格为 60 万元。

2007 年 8 月 10 日，科力铁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中金联合将其持有的 35% 股权通过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按市场价格转让给邹政。

2007 年 8 月 10 日，深圳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鉴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鉴证。

2007 年 8 月 30 日，中金联合向四川省广汉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实广汉科力铁已经于 2007 年 8 月 29 日还清所欠中金联合款项，同意广汉工商局给予办理广汉科力铁股权变更手续。

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7.00	58.50
2	苏华	53.60	26.80
3	谢显蛟	29.40	14.70
合计		200.00	100.00

根据公司的内部记录和相关人员的确认，自 2005 年 2 月至 2008 年 2 月之间，在科力特有限的实际出资人之间发生的实际转让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时间	转让出资额（万元）	备注
1	银华	邹政	2005 年	8.00	转让协议
2	银华	苏华	2005 年	6.00	转让协议
3	银华	谢显蛟	2005 年	6.00	转让协议
4	徐必茹	谢显蛟	2005 年	0.13	转让协议
5	罗琼蓉	谢显蛟	2005 年	0.13	转让协议
6	张华玲	李昌翠	2005 年	0.20	转让协议
7	李传芳	谢显蛟	2006 年	0.13	转让协议
8	邱志芳	谢显蛟	2006 年	0.195	转让协议
9	曾乃华	王章群	2006 年	0.13	转让协议
10	何忠义	王章群	2006 年	0.13	转让协议

11	中金联合	邹政	2007年	70.00	拍卖转让
12	刘发映	肖舫航	2007年	0.10	转让协议
13	黎明红	李昌翠	2007年	0.10	转让协议
14	陈加菊	谢显蛟	2007年	0.13	转让协议
15	王洪细	谢显蛟	2007年	0.26	转让协议

上述银华、中金联合作为转让方的出资额转让行为，不涉及代持且公司提供了相应的转让协议、付款凭证等；剩余徐必茹等 11 名作为转让方的出资额转让行为涉及代持，受让方谢显蛟、李昌翠、王章群、肖舫航 4 人均提供了转让协议及转让款付款凭证，并书面确认上述出资额实际转让事实，并明确实际出资额的转让不存在争议，不存在侵害公司的利益；该 11 名被代持人因离开公司已无法找寻且无有效联系方式，无法签署确认函。为此，邹政、谢显蛟、苏华三人承诺，若因徐必茹等 11 名被代持人的代持情况而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该三人共同承担连带责任。

上述出资额转让完成后，科力铁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登记出资人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万元）
1	邹政	117.00	邹政	117.00
2	苏华	35.25	苏华	35.25
3	谢显蛟	30.375	谢显蛟	29.40
			苏华代持	0.975
4	连蓉	10.14	苏华代持	17.375
5	张晓俊	0.65		
6	左莉	0.52		
7	杨守恩	0.52		
8	何成英	0.39		
9	蔡云凤	0.39		
10	王章琼	0.39		
11	李昌翠	0.30		
12	贺显珍	0.26		
13	吕德群	0.26		
14	刘绍贵	0.20		
15	陈家翠	0.195		
16	邵国英	0.195		
17	杨玉明	0.13		
18	倪文树	0.13		
19	钟维富	0.13		

20	卿烈文	0.13		
21	黄大有	0.13		
22	陈佑霞	0.13		
23	李三蓉	0.13		
24	李开树	0.13		
25	付燕芳	0.10		
26	谭信萍	0.10		
27	高建林	0.10		
28	张小君	0.10		
29	万俊	0.10		
30	王向东	0.10		
31	肖舫航	0.10		
32	刘绍飞	0.065		
33	工会	1.16		
合计		200.00	合计	200.00

上述未工商登记备案的连蓉等 29 名自然人及工会对科力铁有限的 173,750 元出资额仍继续由苏华代持，同时，谢显蛟在 2005 年至 2007 年间收购的徐必茹等 6 名自然人被苏华代持的 9,750 元出资额仍继续由苏华代持，即苏华代持连蓉等 30 名自然人和工会对科力铁有限的出资额 173,550 元，代持谢显蛟对科力铁有限出资额 9,750 元，共计代持 183,500 元。上述谢显蛟、连蓉等 30 名被代持人及代持人苏华均书面确认代持事实且不存在权属争议。

4、2007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11 月 11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310.57 万元，新增注册注册资本 110.57 万元，分别由原股东苏华增资 5.86 万元，原股东谢显蛟增资 5.86 万元，新股东毕小平出资 35.31 的万元，新股东廖学源出资 35.31 万元，新股东蔡细香出资 17.65 万元，新股东赖小红出资 10.58 万元。经四川蜀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蜀师验（2007）第 353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7 年 11 月 28 日止，科力铁有限已收到苏华、谢显蛟、毕小平、廖学源、蔡细香、赖小红缴纳的新增注册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10.57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本次增资实际收到股东投资款 1,565.70 万元，其中 1,455.1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价格约为每份出资 14.16 元。

公司在 2007 年起开始筹划股份制改造事宜，2007 年公司计划收购邹政、

苏华、谢显蛟共计持有的成都科力铁股份（共计持股比例 100%）、自贡国林股份（共计持股比例 67.74%），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成为上述两家公司的绝对控股公司，因此公司在计划增资引入新股东时，按照约定的投资比例，以 3 家股东权益合计数为总净资产为标准进行增资。

根据当时的评估结果，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1) 广汉科力铁的评估净资产 1,515.70 万元，有关原有老股东的福利等调整增加 176.80 万元，评估后的 2007 年 9 月-10 月净利润估计 88 万，总价格 1,780 万元；2) 成都科力铁的评估净资产 620.68 万元，公司欠原股东款项 680.65 万元，总价格 1,301.33 万元；3) 自贡国林的评估净资产为 597 万元，其中邹政、苏华、谢显蛟持股比例 67.74%，折合 404.41 万元，公司欠邹政、苏华、谢显蛟股东 3 人款项余额 235 万元，评估后的的 2007 年 9 月-10 月净利润估计 40 万元，按持股比例 67.74% 折合 27.1 万元，总价格 666.51 万元。

综上，广汉科力铁、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 3 家总计股东权益约 3,750 万元。公司计划总计净资产 5,000 万元，折合总股本 4,000 万股，计划新引入廖学源、毕小平、蔡细香三名股东持股比例占总股本比例 25%，即 1,250 万元，1.25 元/股。此次增资后，公司收到新股东 1,250 万元，其中 88.2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持股比例共计 28.42%。新入的 3 名股东实际合计持股比例比计划持股比例高，主要是因为截至此次增资完成，广汉科力铁尚未完成对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的股权收购，公司适当予以新股东持股比例的提高补偿，待实际收购完成后调整。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7.00	37.67
2	苏华	59.46	19.15
3	谢显蛟	35.26	11.35
4	毕小平	35.31	11.37
5	廖学源	35.31	11.37
6	蔡细香	17.65	5.68
7	赖小红	10.58	3.41
合计		310.70	100.00

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 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登记出资人 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 (万元)		
1	邹政	117.00	邹政	117.00		
2	苏华	41.11	苏华	41.11		
3	谢显蛟	36.235	谢显蛟	35.26		
			苏华代持	0.975		
4	连蓉	10.14	苏华代持	17.375		
5	张晓俊	0.65				
6	左莉	0.52				
7	杨守恩	0.52				
8	何成英	0.39				
9	蔡云凤	0.39				
10	王章琼	0.39				
11	李昌翠	0.30				
12	贺显珍	0.26				
13	吕德群	0.26				
14	刘绍贵	0.20				
15	陈家翠	0.195				
16	邵国英	0.195				
17	杨玉明	0.13				
18	倪文树	0.13				
19	钟维富	0.13				
20	卿烈文	0.13				
21	黄大有	0.13				
22	陈佑霞	0.13				
23	李三蓉	0.13				
24	李开树	0.13				
25	付燕芳	0.10				
26	谭信萍	0.10				
27	高建林	0.10				
28	张小君	0.10				
29	万俊	0.10				
30	王向东	0.10				
31	肖舫航	0.10				
32	刘绍飞	0.065				
33	工会	1.16				
34	毕小平	35.31			毕小平	35.31
35	廖学源	35.31			廖学源	35.31
36	蔡细香	17.65	蔡细香	17.65		

37	赖小红	10.58	赖小红	10.58
合计		310.57	合计	310.57

根据公司及当时股东的说明，公司在 2007 年在筹划股份制改造事宜，2007 年公司计划收购邹政、苏华、谢显蛟共计持有的成都科力铁股份（共计持股比例 100%）、自贡国林股份（共计持股比例 67.74%），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成为上述两家公司的绝对控股公司，因此公司在计划增资引入新股东时，按照约定的投资比例，以 3 家股东权益合计数为总净资产为标准进行增资。

根据当时的评估结果，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1) 广汉科力铁的评估净资产 1,515.7 万元，有关原有老股东的福利等调整增加 176.8 万元，评估后的 2007 年 9 月-10 月净利润估计 88 万，总价格 1,780 万元；2) 成都科力铁的评估净资产 620.68 万元，公司欠原股东款项 680.65 万元，总价格 1,301.33 万元；3) 自贡国林的评估净资产为 597 万元，其中邹政、苏华、谢显蛟持股比例 67.74%，折合 404.41 万元，公司欠邹政、苏华、谢显蛟股东 3 人款项余额 235 万元，评估后的的 2007 年 9 月-10 月净利润估计 40 万元，按持股比例 67.74% 折合 27.1 万元，总价格 666.51 万元。

综上，广汉科力铁、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 3 家总计股东权益约 3,750 万元。公司计划总计净资产 5,000 万元，折合总股本 4,000 万股，计划新引入廖学源、毕小平、蔡细香三名股东持股比例占总股本比例 25%，即 1,250 万元，1.25 元/股。此次增资后，公司收到新股东 1,250 万元，其中 88.2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持股比例共计 28.42%。新入的 3 名股东实际合计持股比例比计划持股比例高，主要是因为截至此次增资完成，广汉科力铁尚未完成对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的股权收购，公司适当予以新股东持股比例的提高补偿。

5、2007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 年 12 月 22 日，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广汉科力特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 310.57 万元增加至 352.9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2.37 万元，分别由原股东苏华出资 9.23 万元，原股东谢显蛟出资 28.65 万元，原股东赖小红出资 4.49 万元。经四川蜀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蜀师验(2007)第 366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止，科力铁有限已收到苏华、谢显蛟、赖小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2.37 万元，

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此次增资实际收到股东投资款 600 万元，其中 557.6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价格约为每份出资 14.16 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7.00	33.15
2	苏华	68.69	19.47
3	谢显蛟	63.91	18.11
4	毕小平	35.31	10.00
5	廖学源	35.31	10.00
6	蔡细香	17.65	5.00
7	赖小红	15.07	4.27
合计		352.94	100.00

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实际出资额（万元）	登记出资人姓名（名称）	登记出资额（万元）
1	邹政	117.00	邹政	117.00
2	苏华	50.34	苏华	50.34
3	谢显蛟	64.885	谢显蛟	63.91
			苏华代持	0.975
4	连蓉	10.14	苏华代持	17.375
5	张晓俊	0.65		
6	左莉	0.52		
7	杨守恩	0.52		
8	何成英	0.39		
9	蔡云凤	0.39		
10	王章琼	0.39		
11	李昌翠	0.3		
12	贺显珍	0.26		
13	吕德群	0.26		
14	刘绍贵	0.2		
15	陈家翠	0.195		
16	邵国英	0.195		
17	杨玉明	0.13		
18	倪文树	0.13		
19	钟维富	0.13		

20	卿烈文	0.13		
21	黄大有	0.13		
22	陈佑霞	0.13		
23	李三蓉	0.13		
24	李开树	0.13		
25	付燕芳	0.13		
26	谭信萍	0.13		
27	高建林	0.13		
28	张小君	0.13		
29	万俊	0.13		
30	王向东	0.13		
31	肖叙航	0.13		
32	刘绍飞	0.065		
33	工会	1.16		
34	毕小平	35.31	毕小平	35.31
35	廖学源	35.31	廖学源	35.31
36	蔡细香	17.65	蔡细香	17.65
37	赖小红	15.07	赖小红	15.07
合计		352.94	合计	352.94

截至 2007 年 11 月末，广汉科力铁已完成对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的股权收购，收购完成后公司股东经过协商，再次按同一价格增资，共计增资 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部分调整使得廖学源、毕小平、蔡细香三名股东所持股权比例合计为最初计划的 25% 持股比例。

科力铁有限历次出资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出资属实。科力铁有限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取得了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及时办理了工商登记，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四）股份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

1、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08 年 1 月 10 日，科力特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股改基准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君和审字（2008）第 6009 号）的净资产为 37,016,997.18 元（实收资本 3,529,400.00 元，资本公积 23,068,879.51 元，盈余公积 1,105,640.76 元，未分配利润 9,313,076.91 元）按 1.02875:1 折算为发起人股份 3,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差额 1,016,997.18 元计入资本公积。四川蜀威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此次改制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川蜀评报（2008）第 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科力特有限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值为 65,027,624.92 元，负债评估值为 22,049,803.23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42,977,821.69 元。

2008 年 2 月 18 日，上述出资已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8）第 6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整体变更已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在四川省德阳市工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出具注册号为 51068100000081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08 年 2 月 18 日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际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33.15
2	苏华	7,009,200	19.47
3	谢显蛟	6,519,600	18.11
4	毕小平	3,600,000	10.00
5	廖学源	3,600,000	10.00
6	蔡细香	1,800,000	5.00
7	赖小红	1,537,200	4.27
合计		36,000,000	100.00

根据科力铁有限股改时的股份权益比例，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科力特的股份权益情况如下：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实际股份（股）	登记出资人姓名（名称）	登记股份（股）
1	邹政	11,934,000	邹政	11,934,000
2	毕小平	3,600,000	毕小平	3,600,000
3	廖学源	3,600,000	廖学源	3,600,000
4	蔡细香	1,800,000	蔡细香	1,800,000
5	赖小红	1,537,200	赖小红	1,537,200
6	谢显蛟	6,519,600	谢显蛟	6,519,600
		99,500	苏华	99,500
7	苏华	5,137,200	苏华	5,137,200
8	连蓉	1,034,300	苏华	1,772,500
9	张晓俊	66,300		

10	左莉	53,000		
11	杨守恩	53,000		
12	何成英	39,800		
13	蔡云凤	39,800		
14	王章群	39,800		
15	李昌翠	30,600		
16	贺显珍	26,500		
17	吕德群	26,500		
18	刘绍贵	20,400		
19	陈加翠	19,900		
20	邵国英	19,900		
21	杨玉明	13,300		
22	倪文树	13,300		
23	钟维富	13,300		
24	卿烈文	13,300		
25	黄大有	13,300		
26	陈佑霞	13,300		
27	李三蓉	13,300		
28	李开树	13,300		
29	付燕芳	10,200		
30	谭信萍	10,200		
31	高建林	10,200		
32	张小君	10,200		
33	万俊	10,200		
34	王向东	10,200		
35	肖叙航	10,200		
36	刘绍飞	6,600		
37	工会	118,300		
合计		36,000,000	合计	36,000,000

科力铁有限按照 1.02825:1 的比例对科力铁有限的 37,016,997.18 元净资产同比例折股为 3,600 万股，在科力铁有限阶段由苏华代持的出资额相应同比例折股后的股份继续由苏华代持，对此，连蓉、谢显蛟等 20 名被代持人对科力铁有限股改后所持股份继续由苏华代持予以确认。

公司为科力铁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公司设立合法、有效。

2、2008 年 4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1) 工商登记备案材料情况

2008年4月18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3,6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分别由苏华等35名股东以1:1.05的价格认缴，溢价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已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君和验（2008）第6009号《验资报告》审验。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29.84
2	苏华	7,899,300	19.75
3	谢显蛟	7,277,800	18.19
4	毕小平	4,008,500	10.02
5	廖学源	4,008,500	10.02
6	赖小红	1,711,600	4.28
7	蔡细香	2,004,200	5.01
8	连蓉	722,000	1.81
9	张晓俊	46,300	0.12
10	杨守恩	37,100	0.09
11	左莉	37,100	0.09
12	蔡云凤	27,800	0.07
13	何成英	27,800	0.07
14	王章群	27,800	0.07
15	吕德琼	18,600	0.05
16	刘绍贵	14,300	0.04
17	陈家翠	13,900	0.03
18	邵国英	13,900	0.03
19	陈佑霞	9,300	0.02
20	卿烈文	9,300	0.02
21	李三蓉	9,300	0.02
22	黄大有	9,300	0.02
23	钟维富	9,300	0.02
24	倪文树	9,300	0.02
25	杨玉明	9,300	0.02
26	李开树	9,300	0.02
27	付燕芳	7,200	0.02
28	万俊	7,200	0.02
29	肖舫航	7,200	0.02
30	王向东	7,200	0.02
31	张小君	7,200	0.02
32	高建林	7,200	0.02
33	谭信萍	7,200	0.02

34	刘绍飞	4,700	0.01
35	贺显珍	18,600	0.05
36	李昌翠	21,400	0.05
合计		40,000,000	100.00

(2) 代持关系解除及被代持人显名化

为解决代持人苏华与连蓉等 30 名被代持人之间就科力特股份代持问题，通过公司向连蓉、谢显蛟等人增发部分股份并由苏华实际支付增资款的方式，将苏华实际出资的新增股份与各被代持人实际出资的被代持股份予以置换，实现代持关系的解除，被代持人所实际持股数予以显名化。

由于邹政、苏华、谢显蛟三人以所持成都科力铁和自贡国林的股权注入科力特，同时，毕小平、廖学源、蔡细香及赖小红增资入股科力铁有限时多投入部分已注入科力铁有限的资本公积。上述邹政、谢显蛟、毕小平、廖学源、蔡细香及赖小红等 6 名股东注入科力特的权益也相应体现为其股东权益并予以固定，但苏华的权益投入并未体现为其持有相应股份，而体现在 30 名被代持人所被代持的股份（含谢显蛟被代持的股份）内。基于上述，考虑到苏华的部分投入权益体现在其所代持股份内，2008 年 3 月，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所持股份按照同一比例调整相应股份至苏华名下，将工会、谢显蛟的被代持股份全部调整至苏华名下，以真实反映各股东的实际权益情况，同时一并通过此次增资将各方实际真实的持股数予以显名化。

1) 2008 年 3 月，被代持股份的调整情况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名称）	原所持股份（万）	应由苏华享有的股份（万）	各方真实所持股份（万）	备注
1	谢显蛟	9.95	9.95	0	0
2	连蓉	103.43	31.23	72.2	调整后的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所持 115.61 万股通过增资方式全部显名化，不再涉及代持。而谢显蛟被代持的 9.95 万股全部调整为苏
3	张晓俊	6.63	2	4.63	
4	左莉	5.30	1.59	3.71	
5	杨守恩	5.30	1.59	3.71	
6	何成英	3.98	1.2	2.78	
7	蔡云凤	3.98	1.2	2.78	
8	王章群	3.98	1.2	2.78	
9	李昌翠	3.06	0.92	2.14	
10	贺显珍	2.65	0.79	1.86	
11	吕德群	2.65	0.79	1.86	

12	刘绍贵	2.04	0.61	1.43	华所有，不再涉及代持。	
13	陈加翠	1.99	0.6	1.39		
14	邵国英	1.99	0.6	1.39		
15	杨玉明	1.33	0.4	0.93		
16	倪文树	1.33	0.4	0.93		
17	钟维富	1.33	0.4	0.93		
18	卿烈文	1.33	0.4	0.93		
19	黄大有	1.33	0.4	0.93		
20	陈佑霞	1.33	0.4	0.93		
21	李三蓉	1.33	0.4	0.93		
22	李开树	1.33	0.4	0.93		
23	付燕芳	1.02	0.3	0.72		
24	谭信萍	1.02	0.3	0.72		
25	高建林	1.02	0.3	0.72		
26	张小君	1.02	0.3	0.72		
27	万俊	1.02	0.3	0.72		
28	王向东	1.02	0.3	0.72		
29	肖叙航	1.02	0.3	0.72		
30	刘绍飞	0.66	0.19	0.47		
31	工会	11.83	11.83	0		0
合计		187.2	71.59	115.61		

2) 以增资方式按照上述调整后真实股份数解除代持关系

按照上述真实股份数，通过公司向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新增发行股份的方式解除代持关系，同时真实反映各出资人的实际持股数，上述被代持股份的实际真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1	苏华	71.59
2	连蓉	72.20
3	张晓俊	4.63
4	杨守恩	3.71
5	左莉	3.71
6	蔡云凤	2.78
7	何成英	2.78
8	王章群	2.78
9	吕德琼	1.86
10	刘绍贵	1.43
11	陈加翠	1.39
12	邵国英	1.39

13	陈佑霞	0.93
14	卿烈文	0.93
15	李三蓉	0.93
16	黄大有	0.93
17	钟维富	0.93
18	倪文树	0.93
19	杨玉明	0.93
20	李开树	0.93
21	付燕芳	0.72
22	万俊	0.72
23	肖舫航	0.72
24	王向东	0.72
25	张小君	0.72
26	高建林	0.72
27	谭信萍	0.72
28	刘绍飞	0.47
29	贺显珍	1.86
30	李昌翠	2.14
合计		187.2

本次增发股份时，通过公司向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不含谢显蛟）新增发行部分股份且由苏华支付增资款的方式，将苏华实际出资的新增股份与各被代持实际出资的被所持股份予以置换，由此，该 29 名被代持人（不含谢显蛟）与苏华之间解除了股份代持关系；上述 29 名被代持人均书面确认以新增股份及股份置换方式解除与苏华代持关系的事实及显名化后所持股份数，不再由苏华代持任何股份，系真实意思表示，不会据此向公司或其股东提出任何索赔、异议或其他主张，不存在潜在的争议。根据科力特及苏华的书面说明，本次增发股份时，为真实反映各股东的投入权益方式，谢显蛟将所持科力特股份全部调整至苏华名下，苏华与谢显蛟之间不再存在股份代持关系，双方对上表所载股份数予以确认且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

邹政、谢显蛟、苏华三人承诺，因本次增资、代持关系解除或权益调整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该三人共同承担连带责任。

邹政、谢显蛟及苏华三人于 2007 年 11 月将所持自贡国林及成都科力特的股权转让给科力铁有限，但科力铁有限并未向该三人支付相应对价，在科力铁有限股改时净资产审计值已计算了其受让股权的价值，除苏华外，邹政、谢显

蛟将对科力铁有限的投入固化为工商登记的相应出资比例（即所持股权比例已计算其所持自贡国林及成都科力特的相应权益价值）；同时，在 2007 年 11 月和 12 月两次增资过程中，毕小平、廖学源、蔡细香、赖小红四人在对科力铁有限进行增资时，也系按照已归集自贡国林及成都科力特权益后的科力铁有限净资产进行投入，并相应固化为工商登记的相应出资比例。而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投资比例的相应权益并不包含自贡国林及成都科力特相应权益，但在股改时仍按照科力铁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已包含自贡国林及成都科力特相应权益）同一比例折股，该 29 名被代持人折股后所持股份已包含了部分应归由苏华相应权益；由于谢显蛟的投资权益已在科力铁有限阶段予以固化持股比例，其被代持股份数相应归由苏华享有。为此，在 2008 年 4 月代持关系解除并以增资方式显名化时，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股份按照同一比例调整至苏华及谢显蛟将全部被代持股份调整至苏华具有合理性，且所依据的背景事实情况真实客观，未侵害被代持小股东的权益。

由于连蓉、谢显蛟等 30 名被代持人对股份调整及显名化后所持股份数已书面认可并确认不存在任何权属潜在争议，因此，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按照一定比例将部分被代持股份无偿调整给苏华以及谢显蛟将全部被代持股份无偿调整给苏华事宜，可认定为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及谢显蛟处置资产的自主行为，并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具有合法性。

另外，连蓉等 30 名被代持人显名化过程中所涉股份调整不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1）该过程不属于股份转让。在 2008 年 4 月，连蓉等 30 名被代持人通过增资扩股方式与苏华解除代持关系并将所持科力特的实际股份予以显名化，虽然从表象上讲，较之科力特设立时同比例折股后股份数与显名化后的股份数进行了差额调整，但连蓉等 30 名被代持人仅为将自己实际持有的股份权益通过增资方式予以显名化，基于公司设立时的背景事实情况，该 30 名被代持人本身实际应享有股份数并未发生变化；2）根据立法机关相关法律专家对该条规定进行的学理阐明和法条分析，《公司法》规定发起人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的立法本意在于：由于公司的设立宗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等内

容一般也都由发起人确定，为保证公司稳定和运营的连续性，避免不适当地转移投资风险，为此，要求发起人要作为股东留在公司一年。基于上述立法本意，由于连蓉等 29 名被代持人并未签署记载有经营范围等内容公司章程，同时持股比例共计仅占公司总股本 2.65%，基于此，不会影响公司稳定和运营的连续性，并不违反该条规定的立法精神。

3、2009 年 10 月，股份转让

2009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廖学源将其所持全部 400.85 万股按 1:1 分别转让给张瑞珍 120 万元、贾丽华 70 万股、张荣林 80 万股、宗永生 10 万股、马华云 30 万股、苏华 90.85 万股；毕小平将其所持全部 400.85 万股按 1:1 全部转让给陈晓宇；赖小红将其所持股份中的 40 万股按 1:1 转让给李振伟。

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29.84
2	苏华	8,807,800	22.02
3	谢显蛟	7,277,800	18.19
4	陈晓宇	4,008,500	10.02
5	赖小红	1,311,600	3.28
6	张瑞珍	1,200,000	3.00
7	蔡细香	2,004,200	5.01
8	张荣林	800,000	2.00
9	连蓉	722,000	1.81
10	贾丽华	700,000	1.75
11	李振伟	400,000	1.00
12	宗永生	100,000	0.25
13	张晓俊	46,300	0.12
14	杨守恩	37,100	0.09
15	左莉	37,100	0.09
16	蔡云凤	27,800	0.07
17	何成英	27,800	0.07
18	王章群	27,800	0.07
19	吕德琼	18,600	0.05
20	刘绍贵	14,300	0.04
21	陈家翠	13,900	0.03
22	邵国英	13,900	0.03

23	陈佑霞	9,300	0.02
24	卿烈文	9,300	0.02
25	李三蓉	9,300	0.02
26	黄大有	9,300	0.02
27	钟维富	9,300	0.02
28	倪文树	9,300	0.02
29	杨玉明	9,300	0.02
30	李开树	9,300	0.02
31	付燕芳	7,200	0.02
32	万俊	7,200	0.02
33	肖叙航	7,200	0.02
34	王向东	7,200	0.02
35	张小君	7,200	0.02
36	高建林	7,200	0.02
37	谭信萍	7,200	0.02
38	刘绍飞	4,700	0.01
39	马云华	300,000	0.75
40	贺显珍	18,600	0.05
41	李昌翠	21,400	0.05
合计		40,000,000	100.00

4、2011年4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三新公司以货币资金一次性认缴，三新公司出资2,500万元，差额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出XYZH/2010CDA2060-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1年4月14日，科力特已收到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500万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26.52
2	苏华	8,807,800	19.57
3	谢显蛟	7,277,800	16.17
4	陈晓宇	4,008,500	8.91
5	赖小红	1,311,600	2.91
6	张瑞珍	1,200,000	2.67
7	蔡细香	2,004,200	4.45
8	张荣林	800,000	1.78

9	连蓉	722,000	1.60
10	贾丽华	700,000	1.56
11	李振伟	400,000	0.89
12	宗永生	100,000	0.22
13	张晓俊	46,300	0.10
14	杨守恩	37,100	0.08
15	左莉	37,100	0.08
16	蔡云凤	27,800	0.06
17	何成英	27,800	0.06
18	王章群	27,800	0.06
19	吕德琼	18,600	0.04
20	刘绍贵	14,300	0.03
21	陈家翠	13,900	0.03
22	邵国英	13,900	0.03
23	陈佑霞	9,300	0.02
24	卿烈文	9,300	0.02
25	李三蓉	9,300	0.02
26	黄大有	9,300	0.02
27	钟维富	9,300	0.02
28	倪文树	9,300	0.02
29	杨玉明	9,300	0.02
30	李开树	9,300	0.02
31	付燕芳	7,200	0.02
32	万俊	7,200	0.02
33	肖舫航	7,200	0.02
34	王向东	7,200	0.02
35	张小君	7,200	0.02
36	高建林	7,200	0.02
37	谭信萍	7,200	0.02
38	刘绍飞	4,700	0.01
39	马云华	300,000	0.67
40	贺显珍	18,600	0.04
41	李昌翠	21,400	0.05
42	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1.11
合计		45,000,000	100.00

5、2011年5月，股份转让

2011年5月9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蔡细香将其所持股份中100万股按1元/股转让给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陈晓宇将其所持股份中99.84万股按1元/股转让给苏华。上述事项于2011年5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26.52
2	苏华	9,806,200	21.79
3	谢显蛟	7,277,800	16.17
4	陈晓宇	3,010,100	6.69
5	赖小红	1,311,600	2.91
6	张瑞珍	1,200,000	2.67
7	蔡细香	1,004,200	2.23
8	张荣林	800,000	1.78
9	连蓉	722,000	1.60
10	贾丽华	700,000	1.56
11	李振伟	400,000	0.89
12	宗永生	100,000	0.22
13	张晓俊	46,300	0.10
14	杨守恩	37,100	0.08
15	左莉	37,100	0.08
16	蔡云凤	27,800	0.06
17	何成英	27,800	0.06
18	王章群	27,800	0.06
19	吕德琼	18,600	0.04
20	刘绍贵	14,300	0.03
21	陈家翠	13,900	0.03
22	邵国英	13,900	0.03
23	陈佑霞	9,300	0.02
24	卿烈文	9,300	0.02
25	李三蓉	9,300	0.02
26	黄大有	9,300	0.02
27	钟维富	9,300	0.02
28	倪文树	9,300	0.02
29	杨玉明	9,300	0.02
30	李开树	9,300	0.02
31	付燕芳	7,200	0.02
32	万俊	7,200	0.02
33	肖舫航	7,200	0.02
34	王向东	7,200	0.02
35	张小君	7,200	0.02
36	高建林	7,200	0.02
37	谭信萍	7,200	0.02
38	刘绍飞	4,700	0.01
39	马云华	300,000	0.67

40	贺显珍	18,600	0.04
41	李昌翠	21,400	0.05
42	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1.11
43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22
合计		45,000,000	100.00

6、2012年6月，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2年5月17日，股东会决议，公司以股份总数4,5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股份0.334股，共转增150万股，除三新公司以外的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本次转增的股份，全部由股东三新公司持有。此次转增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XYZH/2011CDA2067-3号《验资报告》审验，并于2012年6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000	25.66
2	苏华	9,806,200	21.09
3	谢显蛟	7,277,800	15.65
4	陈晓宇	3,010,100	6.47
5	赖小红	1,311,600	2.82
6	张瑞珍	1,200,000	2.58
7	蔡细香	1,004,200	2.16
8	张荣林	800,000	1.72
9	连蓉	722,000	1.55
10	贾丽华	700,000	1.51
11	李振伟	400,000	0.86
12	宗永生	100,000	0.22
13	张晓俊	46,300	0.10
14	杨守恩	37,100	0.08
15	左莉	37,100	0.08
16	蔡云凤	27,800	0.06
17	何成英	27,800	0.06
18	王章群	27,800	0.06
19	吕德琼	18,600	0.04
20	刘绍贵	14,300	0.03
21	陈家翠	13,900	0.03
22	邵国英	13,900	0.03
23	陈佑霞	9,300	0.02
24	卿烈文	9,300	0.02

25	李三蓉	9,300	0.02
26	黄大有	9,300	0.02
27	钟维富	9,300	0.02
28	倪文树	9,300	0.02
29	杨玉明	9,300	0.02
30	李开树	9,300	0.02
31	付燕芳	7,200	0.02
32	万俊	7,200	0.02
33	肖叙航	7,200	0.02
34	王向东	7,200	0.02
35	张小君	7,200	0.02
36	高建林	7,200	0.02
37	谭信萍	7,200	0.02
38	刘绍飞	4,700	0.01
39	马云华	300,000	0.65
40	贺显珍	18,600	0.04
41	李昌翠	21,400	0.05
42	四川三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	13.98
43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15
合计		46,500,000	100.00

7、2014年9月，股份转让

2014年9月3日，三新公司与邹政、谢显蛟、李伦、苏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邹政、谢显蛟、李伦、苏华组成联合体，以4元/股的价格受让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650万股股份，其中邹政受让100股，谢显蛟受让100股，苏华受让100股，李伦受让649.97万股。

此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100	25.66
2	苏华	9,806,300	21.09
3	谢显蛟	7,277,900	15.65
4	李伦	6,499,700	13.98
5	陈晓宇	3,010,100	6.47
6	蔡细香	1,004,200	2.16
7	赖小红	1,311,600	2.82
8	张瑞珍	1,200,000	2.58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15
10	连蓉	722,000	1.55
11	张荣林	800,000	1.72

12	贾丽华	700,000	1.51
13	李振伟	400,000	0.86
14	马华云	300,000	0.65
15	宗庆生	100,000	0.22
16	张晓俊	46,300	0.10
17	杨守恩	37,100	0.08
18	蔡云凤	27,800	0.06
19	何成英	27,800	0.06
20	贺显珍	18,600	0.04
21	吕德琼	18,600	0.04
22	陈家翠	13,900	0.03
23	邵国英	13,900	0.03
24	付燕芳	7,200	0.02
25	陈佑霞	9,300	0.02
26	卿烈文	9,300	0.02
27	李三蓉	9,300	0.02
28	黄大有	9,300	0.02
29	钟维富	9,300	0.02
30	倪文树	9,300	0.02
31	王章群	27,800	0.06
32	杨玉明	9,300	0.02
33	李开树	9,300	0.02
34	左莉	37,100	0.08
35	万俊	7,200	0.02
36	肖舫航	7,200	0.02
37	刘绍贵	14,300	0.03
38	王向东	7,200	0.02
39	刘绍飞	4,700	0.01
40	张小君	7,200	0.02
41	李昌翠	21,400	0.05
42	高建林	7,200	0.02
43	谭信萍	7,200	0.02
合计		46,500,000	100.00

8、2014年9月，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4年9月29日，科力特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向李伦转增350万股，其他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本次转增的股份，本次转增完成后总股本增加为5,000万股。

此次转增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934,100	23.87
2	李伦	9,999,700	20.00
3	苏华	9,806,300	19.61
4	谢显蛟	7,277,900	14.56
5	陈晓宇	3,010,100	6.02
6	蔡细香	1,004,200	2.01
7	赖小红	1,311,600	2.62
8	张瑞珍	1,200,000	2.40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	连蓉	722,000	1.44
11	张荣林	800,000	1.60
12	贾丽华	700,000	1.40
13	李振伟	400,000	0.80
14	马华云	300,000	0.60
15	宗庆生	100,000	0.20
16	张晓俊	46,300	0.09
17	杨守恩	37,100	0.07
18	蔡云凤	27,800	0.06
19	何成英	27,800	0.06
20	贺显珍	18,600	0.04
21	吕德琼	18,600	0.04
22	陈家翠	13,900	0.03
23	邵国英	13,900	0.03
24	付燕芳	7,200	0.01
25	陈佑霞	9,300	0.02
26	卿烈文	9,300	0.02
27	李三蓉	9,300	0.02
28	黄大有	9,300	0.02
29	钟维富	9,300	0.02
30	倪文树	9,300	0.02
31	王章群	27,800	0.06
32	杨玉明	9,300	0.02
33	李开树	9,300	0.02
34	左莉	37,100	0.07
35	万俊	7,200	0.01
36	肖舫航	7,200	0.01
37	刘绍贵	14,300	0.03
38	王向东	7,200	0.01
39	刘绍飞	4,700	0.01
40	张小君	7,200	0.01

41	李昌翠	21,400	0.04
42	高建林	7,200	0.01
43	谭信萍	7,200	0.01
合计		50,000,000	100.00

9、2014年11月，股份转让

2014年11月，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李伦将其持有股份中的100万股按4元/股分别转让给张岚、岳建香、易思君、肖正华各25万股；邹政将其所持股份中的49.59万股以4元/股转让给陈赣城；苏华将其持股份中的48.41万股按4元/股分别转让给鲁智金10万股、李月园13万股、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万股、以61.37万元转让给陈赣城15.41万股。

根据成都市律政公证处2014年7月24日出具的（2014）川律公证内民字第42762号《公证书》，公司股东马华云于2014年2月4日死亡，其持有的科力特30万股股份为被继承人遗产，其继承人为其配偶董永平、其子马千里。由于马千里书面表示放弃继承权，马云华的遗产由其配偶董永平一人继承。科力特2014年11月3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确认董永平继承马华云持有的公司30万股股份。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438,200	22.88
2	李伦	8,999,700	18.00
3	苏华	9,322,200	18.64
4	谢显蛟	7,277,900	14.56
5	陈晓宇	3,010,100	6.02
6	赖小红	1,311,600	2.62
7	张瑞珍	1,200,000	2.40
8	蔡细香	1,004,200	2.01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	张荣林	800,000	1.60
11	连蓉	722,000	1.44
12	贾丽华	700,000	1.40
13	陈赣城	650,000	1.30
14	李振伟	400,000	0.80
15	董永平	300,000	0.60
16	张岚	250,000	0.50

17	岳建香	250,000	0.50
18	易思君	250,000	0.50
19	肖正华	250,000	0.50
20	李月园	130,000	0.26
21	鲁智金	100,000	0.20
22	宗永生	100,000	0.20
23	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20
24	张晓俊	46,300	0.09
25	杨守恩	37,100	0.07
26	左莉	37,100	0.07
27	蔡云凤	27,800	0.06
28	何成英	27,800	0.06
29	王章群	27,800	0.06
30	李昌翠	21,400	0.05
31	贺显珍	18,600	0.04
32	吕德琼	18,600	0.04
33	刘绍贵	14,300	0.03
34	陈家翠	13,900	0.03
35	邵国英	13,900	0.03
36	陈佑霞	9,300	0.02
37	卿烈文	9,300	0.02
38	李三蓉	9,300	0.02
39	黄大有	9,300	0.02
40	钟维富	9,300	0.02
41	倪文树	9,300	0.02
42	杨玉明	9,300	0.02
43	李开树	9,300	0.02
44	付燕芳	7,200	0.01
45	万俊	7,200	0.01
46	肖舫航	7,200	0.01
47	王向东	7,200	0.01
48	张小君	7,200	0.01
49	高建林	7,200	0.01
50	谭信萍	7,200	0.01
51	刘绍飞	4,700	0.01
合计		50,000,000	100.00

10、2015年3月、4月，股份转让

2015年3月至4月，公司发生下列股份转让：

(1) 李伦与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谷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伦向银谷投资以3.52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899.97万股股

份。

(2) 苏华与蔡细香、贾丽华等 70 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苏华向蔡细香、贾丽华等 70 人转让所持有的 203.58 万股股份，转让价格均为 3.3 元/股，股份转让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方	受让股份数（万股）	金额（万元）
1	蔡细香	2.50	8.250
2	贾丽华	1.75	5.775
3	张晓俊	2.17	7.161
4	杨守恩	0.6	1.980
5	左莉	0.1	0.330
6	蔡云凤	0.22	0.726
7	何成英	1.32	4.356
8	王章群	0.22	0.726
9	吕德琼	1.14	3.762
10	刘绍贵	0.57	1.881
11	邵国英	0.81	2.673
12	陈佑霞	0.77	2.541
13	黄大有	1.00	3.300
14	杨玉明	1.07	3.531
15	付燕芳	1.28	4.224
16	万俊	0.28	0.924
17	肖舫航	0.28	0.924
18	王向东	0.80	2.640
19	张小君	0.10	0.330
20	高建林	0.20	0.660
21	袁华	20.00	66.000
22	董卓文	5.00	16.500
23	黎天武	3.00	9.900
24	董华芳	0.60	1.980
25	苏毅荻	115.00	379.500
26	杨金	6.00	19.800
27	李传军	1.83	6.039
28	刘莎	1.83	6.039
29	银西孟	1.83	6.039
30	万小虎	1.64	5.412
31	陈德富	0.91	3.003
32	冯立茂	0.91	3.003

33	胡晓下	0.91	3.003
34	廖俊秀	0.91	3.003
35	钟小英	0.30	0.990
36	屈银华	0.60	1.980
37	任东	0.30	0.990
38	任丽	0.10	0.330
39	史恋涛	0.91	3.003
40	王静	0.91	3.003
41	王明茂	0.50	1.650
42	杨帆	0.91	3.003
43	杨进蓉	0.50	1.650
44	潘愚弱	2.00	6.600
45	曾清华	0.91	3.003
46	张栋金	0.91	3.003
47	周甲前	0.91	3.003
48	朱旭东	0.91	3.003
49	魏功义	0.55	1.815
50	何云会	0.46	1.518
51	黄若华	0.46	1.518
52	刘永东	0.30	0.990
53	钟国勇	0.46	1.518
54	周丹	0.46	1.518
55	周桔梅	0.46	1.518
56	车扬	0.27	0.891
57	侯建	0.27	0.891
58	刘继东	0.27	0.891
59	彭军	0.27	0.891
60	苏定刚	0.20	0.660
61	谢娟	0.27	0.891
62	尹凤	0.27	0.891
63	钟英	0.27	0.891
64	李文鹏	0.10	0.330
65	刘应琼	0.18	0.594
66	王尔军	0.14	0.462
67	酒娟	0.10	0.330
68	牟波	0.10	0.330
69	王艳玲	8.00	26.400
70	孙建三	1.50	4.950
合计		203.58	671.81

(3) 赖小红与宗永生、兰咏梅、杨玉明、冯进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赖小红向宗永生等 4 人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20 万股股份。

(4) 陈晓宇与马英珍、毕小莲、赖小红、毕小平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陈晓宇向马英珍等 4 人以 1.25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301.1 万股股份。

(5) 陈加翠与朱鑫筠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陈加翠向朱鑫筠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1.39 万股股份。

(6) 蔡细香与李振江、李振勇、蔡国清、蔡国平、蔡丁香、李振艳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蔡细香向李振江等 6 人以 1.25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34.5 万股股份。

(7) 谢显蛟与王艳玲、孙建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谢显蛟向王艳玲、孙建三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3.5 万股股份。

(8) 邹政与黄青波、孙建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邹政向黄青波、孙建三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12 万股股份。

(9) 游湘玉与苏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游湘玉向苏华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0.891 万股股份。

(10) 张栋金与黄忠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张栋金向黄忠会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0.91 万股股份。

(11) 钟国勇与张晓俊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钟国勇向张晓俊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0.46 万股股份。

(12) 钟小英与黄忠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钟小英向黄忠会以 3.3 元/股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 0.3 万股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邹政	11,318,200	22.64
2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8,999,700	18.00
3	苏华	7,286,400	14.57
4	谢显蛟	7,242,900	14.49
5	赖小红	2,211,600	4.42
6	张瑞珍	1,200,000	2.40
7	苏毅荻	1,150,000	2.30
8	毕小平	1,010,100	2.02

9	深圳市祺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2.00
10	张荣林	800,000	1.60
11	马英珍	800,000	1.60
12	连蓉	722,000	1.44
13	贾丽华	717,500	1.44
14	蔡细香	684,200	1.37
15	陈赣城	650,000	1.30
16	李振伟	400,000	0.80
17	董永平	300,000	0.60
18	张岚	250,000	0.50
19	岳建香	250,000	0.50
20	易思君	250,000	0.50
21	肖正华	250,000	0.50
22	袁华	200,000	0.40
23	宗永生	180,000	0.36
24	李月园	130,000	0.26
25	王艳玲	100,000	0.20
26	鲁智金	100,000	0.20
27	成都大欣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20
28	毕小莲	100,000	0.20
29	李振江	100,000	0.20
30	李振勇	100,000	0.20
31	黄青波	100,000	0.20
32	张晓俊	72,600	0.15
33	杨金	60,000	0.12
34	董卓文	50,000	0.10
35	孙建三	50,000	0.10
36	兰咏梅	50,000	0.10
37	杨明玉	50,000	0.10
38	蔡国清	50,000	0.10
39	蔡国平	50,000	0.10
40	杨守恩	43,100	0.09
41	何成英	41,000	0.08
42	左莉	38,100	0.08
43	蔡云凤	30,000	0.06
44	王章群	30,000	0.06
45	吕德琼	30,000	0.06
46	黎天武	30,000	0.06
47	蔡丁香	25,000	0.05
48	邵国英	22,000	0.04

49	李昌翠	21,400	0.04
50	刘绍贵	20,000	0.04
51	杨玉明	20,000	0.04
52	付燕芳	20,000	0.04
53	潘愚弱	20,000	0.04
54	冯进	20,000	0.04
55	李振艳	20,000	0.04
56	黄大有	19,300	0.04
57	贺显珍	18,600	0.04
58	李传军	18,300	0.04
59	刘莎	18,300	0.04
60	银西孟	18,300	0.04
61	陈佑霞	17,000	0.03
62	万小虎	16,400	0.03
63	王向东	15,200	0.03
64	朱鑫筠	13,900	0.03
65	万俊	10,000	0.02
66	肖舫航	10,000	0.02
67	卿烈文	9,300	0.02
68	李三蓉	9,300	0.02
69	钟维富	9,300	0.02
70	倪文树	9,300	0.02
71	李开树	9,300	0.02
72	高建林	9,200	0.02
73	陈德富	9,100	0.02
74	冯立茂	9,100	0.02
75	胡晓下	9,100	0.02
76	廖俊秀	9,100	0.02
77	史恋涛	9,100	0.02
78	王静	9,100	0.02
79	杨帆	9,100	0.02
80	曾清华	9,100	0.02
81	黄忠会	12,100	0.02
82	周甲前	9,100	0.02
83	朱旭东	9,100	0.02
84	张小君	8,200	0.02
85	谭信萍	7,200	0.01
86	董华芳	6,000	0.01
87	屈银华	6,000	0.01
88	魏功义	5,500	0.01
89	王明茂	5,000	0.01

90	杨进蓉	5,000	0.01
91	刘绍飞	4,700	0.01
92	何云会	4,600	0.01
93	黄若华	4,600	0.01
94	周丹	4,600	0.01
95	周桔梅	4,600	0.01
96	任东	3,000	0.01
97	刘永东	3,000	0.01
98	车扬	2,700	0.01
99	侯建	2,700	0.01
100	刘继东	2,700	0.01
101	彭军	2,700	0.01
102	谢娟	2,700	0.01
103	尹凤	2,700	0.01
104	钟英	2,700	0.01
105	苏定刚	2,000	0.00
106	刘应琼	1,800	0.00
107	王尔军	1,400	0.00
108	任丽	1,000	0.00
109	李文鹏	1,000	0.00
110	酒娟	1,000	0.00
111	牟波	1,000	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综上,公司历次出资均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出资属实。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履行了相关程序,股权转让合法、有效。公司的股权代持已全部解除,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不存在潜在争议或纠纷。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自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为收购成都科力铁和自贡国林。

1、成都科力铁

2007年11月,科力铁有限以13.2万元的价格收购谢显蛟持有的成都科力铁13.2万元股权;以15.7万元的价格收购苏华持有的15.7万元股权,以21.1万元的价格收购邹政持有的21.1万元股权。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成都科力铁为科力铁有限全资子公司。

2、自贡国林

2007年11月,邹政、苏华、谢显蛟分别将其持有的14.35万元、9.76万元、

9.76 万元出资以原价的价格转让给科力铁有限，自贡国林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廖学源。股权转让完成后，科力铁有限持有自贡国林 67.74% 股权，为自贡国林控股股东。

上述资产重组主要是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上述资产重组科力特有限均召开股东会，并与转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出资额作为股权转让对价，并在工商行政管理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后，公司的股权架构清晰、业务分工明确，更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目前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长、董事。公司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董事长邹政先生、董事谢显蛟先生、苏华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91年7月在仁寿县北斗初级中学任化学教师；1991年8月至1996年4月在仁寿县氮肥厂生产车间工作，先后任生产工人、调度、车间副主任、主任、总调度、生产科长；1996年5月至2002年6月在仁寿县氮肥厂先后任生产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7月至今先后在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富会城房产开发公司任董事长、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

毕小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6月出生，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82年9月至1984年10月在江西石城百货公司任会计；1984年10月至1988年8月在江西石城县审计局任审计员、企业审计股长；1988年9月至1991年9月在江西石城县委任秘书、副主任；1991年10月至1993年8月在江西石城县二轻工业局任副局长；1993年9月至2007年11月在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所长（合伙人）；2007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四川科力特

硬质合金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今在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1年4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1名，公司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除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他监事由监事会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李振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7月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1982年7月至2006年9月在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工作；2006年10月至2014年8月在成都瀚江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10月至今在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冯庆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10月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77年8月至1978年2月在四川省木李县阳山公社插队；1978年3月至1981年12月在中南大学（原名中南矿冶学院）金属材料专业学习，获工学学士学位；1982年1月至1991年8月在西安华山机械厂粉末冶金研究所工作；1991年9月至1994年6月在西安交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学习，获工学硕士学位；1994年7月至1994年12月在西安华山机械厂粉末冶金研究所工作；1995年1月至今在四川大学材料学院工作。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邵国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2月生，大专学历。1994年1月至2003年12月在公司从事车间实际操作、库管计划工作；2004年1月至2005年12月在公司从事采购部业务工作；2006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公司从事采购部与物流管理工作；2014年1月至今在公司从事生产组织协调、物资设备保障工作。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名，分别为总经理兼营销中心经理谢显蛟、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负责人苏华、董事会秘书毕小平、财务总监李伦。

谢显蛟、苏华、毕小平、李伦的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9,796.91	22,349.92	21,177.8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957.32	12,067.08	10,712.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850.39	11,903.61	10,495.39
每股净资产（元）	2.59	2.41	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7	2.38	2.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20%	41.65%	49.47%
流动比率（倍）	1.45	1.14	1.03
速动比率（倍）	0.86	0.65	0.45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465.31	16,979.12	13,598.04
净利润（万元）	768.72	1,338.97	528.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96.33	1,351.18	563.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13.56	1,186.34	434.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5.78	1,200.18	489.50
毛利率（%）	35.74	28.78	29.14
净资产收益率（%）	6.26	12.10	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11	10.74	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7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7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7	4.61	5.10
存货周转率（次）	1.12	2.21	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92.77	2,127.15	1,799.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0	0.43	0.36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一）券商

机构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万善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联系电话：025-83389999

传真：025-83387337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娟

项目小组成员：刘介星、贾涛、黄伊星、陈玲、陈宇琴、苟浩然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法人代表：李世亮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269 号无国界商务中心 26 号楼 9 层

联系电话：028-86119970

传真：028-86119827

经办律师：王美荣、聂生、曹昊辰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人代表：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经办会计师：杨锡光、刘鹏

（四）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四川蜀威资产评估事务所

法人代表：王道隆

住所：成都市陕西街 197 号

联系电话：028-86115675

传真：028-86115668

经办评估师：王道隆、李楠波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是一家集研究、生产、销售各类硬质合金异形耐磨零件、新型表面工程材料和应用于一体的技术生产型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究、生产、销售各类硬质合金异形耐磨零件。公司的主要产品包含：特殊、专用、高性能的硬质合金机械密封环、阀门密封件、喷嘴、轴套、球齿等耐磨零件。公司产品广泛用于矿山、工程机械、石油、化工、食品、医药及环保等领域。公司子公司成都科力铁主要业务为硬质合金轴套生产和销售，同属于耐磨硬质合金零件类型，与母公司科力特主营业务相同仅产品种类不同。公司子公司自贡国林主要业务为碳化钨及破碎料的再生。公司子公司 KLT 美国公司主要业务为销售公司的硬质合金产品。

公司拥有产能为400吨/年硬质合金毛坯和400万件/年耐磨零件磨削加工生产线及500万 cm^2 /年热喷涂（焊）表面处理生产线。生产能力在国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中的结构耐磨零件细分行业中居于前列。

公司在不断发展国内市场的同时，还积极开拓国外市场。自2001年以来，轴套、喷嘴、密封环等产品远销美、英、德、法、澳、瑞典、荷兰、日本、印度、伊朗等国家。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在石油、石化和通用机械行业已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公司是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机械密封与填料静密封专业分会副会长单位，机械密封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有色金属钨和硬质合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成员（科技部），四川省钒钛产业联盟（筹）发起单位，成都市机械工程学会粉末冶金分会理事长单位，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理事单位，中国表面工程协会热喷涂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四川省新兴产业促进会理事单位。

公司2010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2013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2014年7月，分别通过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GB/T28001-201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2014年3月，公司获得了美国贝克休斯公司的产品免检授牌，成为亚太地区88家供应商中首家授牌单位。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硬质合金密封环、硬质合金轴套、硬质合金喷嘴、硬质合金阀零件、耐磨球齿。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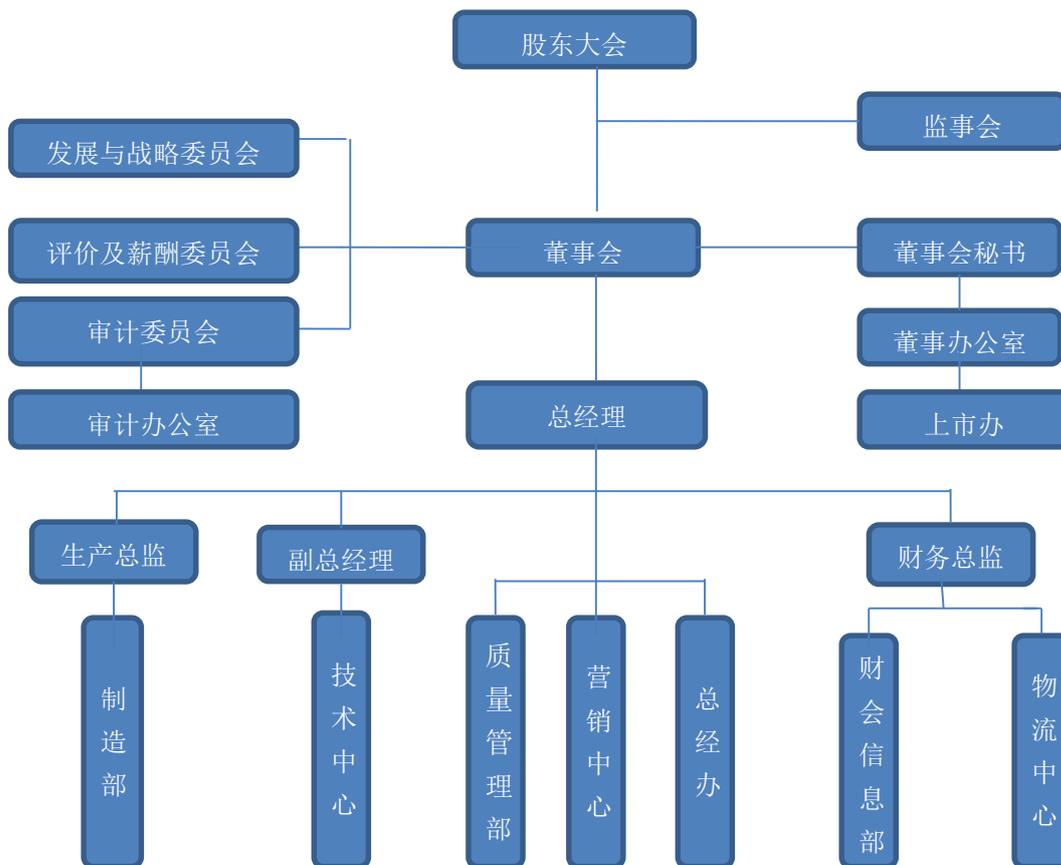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典型图片示例	用途
硬质合金密封环		硬质合金密封环是机械密封的关键零件，主要用于石油开采、自来水处理、污水处理、食品、医药、化工、军事等国民经济的重要领域。
硬质合金轴套		硬质合金轴套又叫硬质合金滑动轴承，一般以机加工态精密零件形式用于石油钻采抽油泵（ESP）、石油化工泵、勘探、水处理等设备。
硬质合金喷嘴		硬质合金喷嘴一般部分以毛坯态形式直接用于喷涂、喷射设备，部分经机械加工成为精密零件。主要用于石油、矿山开采、食品、医药、化工、冶金、肥料等国民经济的重要领域。
硬质合金阀零件		硬质合金球阀、阀座一般以精磨态形式用于石油、天然气、煤化工等高端阀门密封面制造。

<p>硬质合金球齿</p>		<p>硬质合金球齿作为耐磨、耐冲击关键零件，广泛应用于矿山钻头、石油钻头、公路机械、隧道机械、破碎机械、农业机械中。</p>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公司下设7个职能部门，包括制造部、技术中心、质量管理部、营销中心、总经办、财务信息部、物流中心。董事会下设上市办及审计办公室等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



公司各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1、制造部：根据公司销售计划，合理组织安排生产，保证产品生产的及时

性和产品的合格率；负责全公司的生产安全管理、设备物资管理；负责工艺技术、成本控制、产品质量监督。

2、技术中心：调研国内外同行业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发展动态、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及新产品开发计划；负责公司年度研发、技改计划的立项、实施、管理、评审工作；负责评审、验证和确认生产管理部制定的工艺技术规程等技术性文件；参与公司技术队伍建设、高级技术人才引进等工作。

3、质量管理部：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查及记录；成品检查，各项指标测验并记录；组织质量事故和客户投诉的分析、推动整改措施落实；子公司质量检验现场7S执行情况检查考核。

4、营销中心：负责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产品销售、建立销售网络；客户资源开拓及客户关系管理；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5、总经办：全面统筹规划人力资源开发及战略管理，建立、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和日常事务、建立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筹备公司三会会议；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和宣传报道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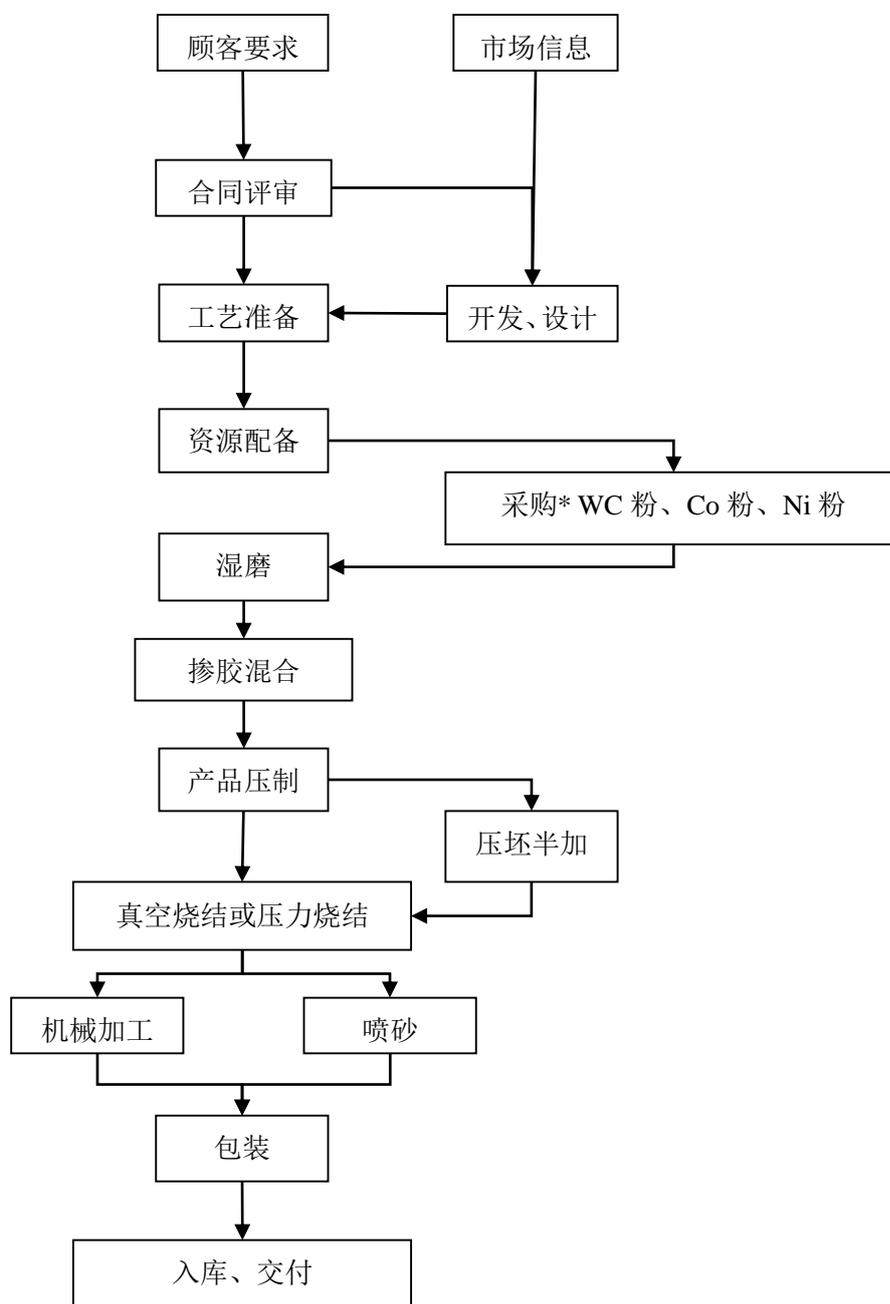
6、财务信息部：负责公司会计核算，编制记帐凭证和财务报表；组织公司财务预算的编制和检查；规划公司融、筹资方案；负责制定、实施信息化建设有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及信息系统的建设、运维及管理工作。

7、物流中心：负责公司的物流及采购管理。

8、上市办：负责公司上市过程中资料的准备、档案的管理、中介机构的协调；协助董事会按照中介机构提出的意见，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融资、资本运作事务。

9、审计办公室：负责制定公司内部审计规章制度；定期对财务部会计报表的正确性、合法性进行审核，不定期对财务预决算准确率、有效性进行审计；负责对公司重大技改项目、新建项目、基建工程项目等概（预）算的执行情况及决算进行审计；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做出评价。

(二) 生产流程图



三、公司技术、资质、固定资产等关键要素情况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优势

1、产品技术性能水平

本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发布的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行业标准《机械密封用硬质合金密封环》(JB/T11959-2014)于2014年10月1日实施,标准如下:

(1) 新标准硬质合金的常用牌号、主要化学成分及适用介质

牌号	主要化学成分 (%)					适用介质
	WC	TiC	Co	Ni	Cr、Mo 及添加剂	
YG6	余量	/	5.8~6.3	/	/	油、污水、弱酸弱碱、轻烃、含颗粒介质
YG8	余量	/	7.8~8.2	/	/	
YG13	余量	/	12.7-13.2	/	/	适用于压缩机用干气密封
N100	余量	/	/	6.5~7.5	0.5~0.8	油、污水、弱酸强碱、轻烃、含颗粒介质
N200	余量	/	/	8.0~9.0	0.8~1.2	
N300	余量	/	/	10.0~11.0	1.0~1.5	油、污水、弱酸强碱、轻烃、含颗粒介质,压缩用于气密封
YT10	余量	9.0~12.0	(Co+Ni) 8.0~9.0		1.5~2.5	油、污水、弱酸碱、轻烃、少量颗粒介质
TN80	19.0-20.0	余量	/	19.0~21.0	8.0~10.0	油、污水、弱酸弱碱、轻烃、不适合颗粒介质

(2) 新标准各种牌号硬质合金密封环材料的主要物理机械性能表

牌号	密度 g/cm ³	硬度 HRA	横向断裂 强度 ≥MPa	弹性模量 ±50GPa	导热率 ±5W/m.K	热膨胀系数 ±0.3x10 ⁻⁶ /K
YG6	14.6~15.0	89.5~91.0	1800	630	100	5.5
YG8	14.5~14.9	87.5~89.0	1980	590	90	5.8
YG13	13.9~14.2	87.0~88.5	2400	530	75	6.0
N100	14.5~14.9	89.0~91.0	1800	600	90	5.3
N200	14.3~14.8	87.0~88.5	2000	570	80	5.2
N300	13.9~14.3	86.5~88.0	2100	550	75	5.2
YT10	12.0~13.0	90.0~91.5	1700	530	70	6.0
TN80	6.8~7.2	90.0~91.5	1450	400	25	7.8

注:经加压烧结(HIP)的高等级材料,其横向断裂强度可以提高50%

(3) 新标准硬质合金密封环材料孔隙度和宏观气孔个数指标

等级	孔隙度		非化合碳 C类	脱碳 η类	宏观气孔分档 (个/cm ²)				
	A类	B类			25~75 μm	75~125 μm	125~175 μm	175~225 μm	225 μm
普通级	A04	B02	C02	E00	≤8	≤0.5	≤0.2	0	0
高级	A02	B02	C00	E00	≤3	0	0	0	0

注：金相试样必须取密封环轴向截面，抛光面积不小于 1.5cm²；宏观气孔数量考核时，允许以小孔替代等个数的大气孔；密封环抛光面上大于 75μm 相邻宏观气孔间距应不小于 5mm；高等级材料需采用加压烧结（HIP）。

（4）行业现在执行的标准

JB/T8871-2002 常用牌号的主要化学成分和物理性能如下表所示：

合金类别	牌号	主要化学成分(质量分数 (%))			物理力学性能			显微组织
		WC	Co	NiCr	密度 g/cm ³	洛氏硬度 HRA (不 小于)	抗弯强度 MPa (不 低于)	孔隙率 ABC
WC-Co	YG6	94	6	-	14.6~15.0	89.5	1420	A06B06C02
WC-Co	YG8	85	8	-	14.5~14.9	89	1470	
WC-Co	YG15	余量	15	-	13.9~14.2	87	2060	
WC-Ni	YWN 8	余量		6~8	14.4~14.8	88	1470	
WC-Ni/ Co	YCN3	余量	0.5	Ni2.5	15.0~15.3	91	1200	

（5）产品技术性能水平评价

新标准与行业现有标准对比，抗弯强度和致密度要求更高，公司内控标准又高于已出台的新标准。如公司内控标准规定，HIP 烧结合金材料横向断裂强度指标高出行业现有标准 30-50%，孔隙度指标低于行业现有标准 50%。根据国内外用户使用情况，通过统计和分析对比，公司产品与其它公司的同类产品相比，使用寿命提高 50-200%。公司主导产品的技术性能水平和可靠性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主要产品的技术优势

（1）公司研发生产的亚细晶粒镍基耐腐蚀硬质合金硬度≥HRA90，其性能

达国际先进水平，用于耐磨耐腐蚀密封环、轴套。

(2) 公司研发生产的亚细晶粒合金材料硬度 $HRA \geq 89$ 、横向断裂强度 $TRS \geq 3600\text{Mpa}$ ，综合性能好，用于矿山工具、石油钻头。

(3) 公司拥有先进的自动化压制、数控半加生产线和硬质合金磨削机加工数控生产线。密封环和轴套产品系列完整，规格齐全，产品直径尺寸从 2mm 到 600mm，单重从 1g 到 80kg。

(4) 公司关键检测手段采用国际先进仪器，产品和检测均采用最新的国际标准，并适时更新。

(5) 主导产品典型性能

产品名称	使用材料 牌号	密度 (g/cm^3)	硬度 HRA	抗弯强度 ($\geq \text{N}/\text{mm}^2$)	孔隙率($\times 100$)		
					A类	B类	C类
密封环	YG6	14.6-15.0	90.0	2000	A02	B02	C00
	YG8	14.5-14.9	89	2500	A02	B02	C00
	N100	14.5-14.9	91.0	1900	A02	B02	C00
	N200	14.3-14.8	90.5	2100	A02	B02	C02
轴套	QK10UB	14.83-15.03	91.8	2200	A02	B02	C00
	YG8	14.5-14.9	90	2600	A02	B02	C02
模具类	YG20C	13.4-13.6	83.5	3000	A02	B02	C00
喷嘴	YG6X	14.6-14.9	92.0	1900	A02	B02	C02
矿山、油田球齿	YG11C	14.1-14.5	87.5	2500	A02	B00	C00
	YG13C	13.9-14.3	87.5	3000	A02	B00	C00
	YG15C	13.9-14.2	85.5	2800	A02	B00	C00

(二) 公司的核心技术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来源	先进性
废旧硬质合金机械破碎回收技术	采用经过特殊改造的机械破碎设备和溶剂，利用废旧硬质合金作为原料，得到符合生产要求的高纯度再生混合粉原料。该项目获得 2010 年省市和科技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资助，并于 2010 年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专利号：ZL200610021049.0）	自主研发	粉料技术指标：新增杂质含量不超过所回收原料的 0.1%；用项目原料生产的硬质合金的指标：硬度 $HRA82-93.5$ 、抗弯强度 $TRS1500-3500\text{MPa}$ 、孔隙率 A02B00C02，与原生料相当

再生碳化钨粉杂质去除技术	通过电溶法分离废硬质合金，得到的碳化钨粉杂质含量较高，导致技术指标与原生料有较大差距。采用本技术去除杂质后，制备的高纯度再生碳化钨，可达到原生料技术指标。该技术 2013 年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专利号：ZL201210312958.5）	自主研发	本项目技术获得价格低廉、物理化学性能良好的再生 WC 粉，杂质指标为：Fe <0.05%、Ni+Co <0.5%、Ti <0.10%、Si <0.04%，优于国家标准《GB/T26055-2010 再生碳化钨粉》：Fe <0.05%、Ni+Co <0.8%、Ti <0.20%、Si <0.06%
低品位含钨废料制取仲钨酸铵技术	将废催化剂、废脱硫剂和其它含废钨料使用公司专利技术浸出钴、镍，再将钨渣氧化，借助一定的压力（小于 5MPa）、温度、碱和添加剂的作用，将氧化料转换成粗制钨酸钠，对含钼的粗钨酸钠除钼并稀释后进行离子交换，获得纯净的 (NH ₄) ₂ WO ₄ 溶液，经结晶后成为 APT，用作 AMT 和 WC 的原料。该技术已通过发明专利授权（申请号：ZL201210377072.9）	自主研发	本项目技术 APT 产品化学成分达国家标准 0 级，生产过程节水，无污染
以镍代钴技术	采用 Ni 为粘结相、WC 为硬质相，既保有原来硬质合金各项使用性能，同时降低生产成本，产品以 Cr ₃ C ₂ 和 Mo 作为添加剂，改善合金材料的硬度，耐磨性、耐腐蚀性，比单一使用 Ni 有更好的耐腐蚀性。该产品代替 WC-Co 合金，用于制作石油化工、食品饮料行业的弱酸性环境密封环、轴套和海水环境中工作的耐磨零件。本产品核心技术属于国内领先，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申请号 201110323031.7）	自主研发	传统材料在海水中腐蚀失重 0.5mm/年，本项目产品在海水中腐蚀失重 0.1mm/年
碳化钛替代碳化钨技术	以 TiC 为主要硬质成份，添加 WC、Mo ₂ C、Cr ₂ C ₃ 、VC 等第二相碳化物，以 Co、Ni 等为粘结剂，烧结成轻质材料。TiC 含量由传统的 6%~15% 提高到 20%~65%，改变了传统以 (WTi)C 固溶体粉末制备混合料的方式，采用以 WC、TiC 粉末单体形式加入制备混合料；烧结过程采用低压热等静压 (HIP5Mpa) 处理技术，减少或消除孔隙率和脏化孔洞。该项目 2010 年通过四川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并获得德阳市科技进步奖。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申请号：201110256852.3）	自主研发	项目产品单位产品综合生产成本与 W 基硬质合金相比，平均降低 50% 左右
压坯柔性加工技术	压坯柔性加工技术，是利用自主研发的数控立式车床在压坯烧结之前（强度低、易破碎），进行各种复杂形状的加工。可以减少模具的	自主研发	项目装备成功解决提高多品种、小批量、形状复杂产品快速交货问题，毛坯产品余

	制备,大幅度提高多品种、小批量、形状复杂的各类产品的生产效率,降低废品率和制造成本。该项目获得四川省科技厅2011年度科技支撑计划资助,已成功用于批量生产		量≤1%,精度达到模具压制水平
硬质合金球 高效成型技术	采用独特的橡胶包套设计技术结合等静压压制方法,实现粉末合金球形毛坯的高效精密成型。该技术已经申请发明专利(申请号:201010139960.8),并于2010年通过四川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	自主研发	项目技术使直径5mm-80mm硬质合金球阀阀芯的高效率批量生产成为可能,产品成本比其他方法降低20%

公司产品所使用技术不存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技术研发情况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征。

(三) 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等。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权证 编号	土地使 用权人	终止日期	面积(平 方米)	2015年6 月底账面 价值(万 元)	位置	用途	取得时间	取 得 方式	他 项 权利
大国用 (2005)第 35739号	成都科 力铁	2055年5 月26日	40,195.00	187.36	大邑县 晋原镇 元通 村、牟 坎村	工业	2005年6 月27日	出让	抵押
广国用 (2002)字 第5449号	公司	2052年9 月8日	4,492.77	26.85	广汉市 高坪镇 龙潭村 二社	工业	2002年9 月30日	出让	抵押
广国用 (2011)第 39117号	公司	2061年10 月9日	6,029.10	86.46	广汉市 高坪镇	工业	2011年12 月20日	出让	抵押
广国用 (2012)第 43632号	公司	2062年10 月16日	36,878.50	840.09	广汉市 珠海路 西二段	工业	2012年11 月5日	出让	抵押

公司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具体情况如下:

依据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人民政府、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村民委员

会 2015 年 4 月 1 日出具的《自贡市国林硬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土地和房屋产权的情况说明》，自贡国林厂房、办公用房现所占用土地原为自贡市大安区新民乡柏树村村民集体所有的 1,284.07m² 土地，后当柏树村村民使用该土地建成一家预制厂。1993 年 4 月，威远县界牌镇新华预制厂与新民乡柏树村二组签订了《租地合同》，由威远县界牌镇新华预制厂租用该土地，后由于开办企业经费未到位的原因，威远县界牌镇新华预制厂未办理取得该处土地使用权的法律手续，后威远县界牌镇新华预制厂于 2001 年停办。2005 年，自贡国林与新民镇政府、柏树村 7 组签订了《协议》，新民镇政府及柏树村同意自贡国林使用该处土地，并同意协助自贡国林办理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法律手续，但因种种原因一致未能办理，自贡国林厂区所占用土地未进行土地征收转为国有建设用地。自贡国林已经向柏树村村民委员会支付了 10 万元款项，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审计报告》，自贡国林将该已经支付的 10 万元款项作为向柏树村村民委员会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自贡国林使用上述土地也未按照《自贡市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获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就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流转出租的审批批复。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坚决制止“以租代征”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的紧急通知（国土资发[2005]166 号），“对擅自通过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等方式将农民集体土地用于非农业建设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据《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第八十一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即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同时，土地租赁《协议》存在被认定为无效的风险。自贡国林向本所律师提供了柏树村七组为申请人于 2002 年 9 月 17 日取得的由自贡市大安区建设局颁发的《临时建房许可证》，但未提供用地规划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因此自贡国林房屋存在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拆除的风险。上述土地租赁《协议》被认定为无效以及房屋被拆除的风险将对自贡国林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015 年 9 月 28 日，自贡市大安区国土资源局出具说明，自贡国林所租赁柏树村土地属农村集体土地，不属于基本农田，由于历史原因未办理用地手续。该宗土地涉及的用地手续，需按照相关程序处理到位并依法审批后，方能办理完善。目前该公司与相关政府部门、柏树村及第三方不存在因租赁柏树村土地

而产生的任何纠纷。自贡国林目前生产规模较小，目前经生产并主要对外出售碳化钨粉等产品，科力特仅向其少量采购碳化钨粉，自贡国林的生产经营对科力特无重大影响。科力特共同控制人出具承诺，如自贡国林因其占用土地被收回、拆迁或被处以行政处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共同控制人对自贡国林、科力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科力特共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自贡国林因其占用土地被收回或被处以行政处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共同实际控制人对自贡国林、科力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商标内容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号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权利人
	粉末冶金；金属杆；金属喷头；金属喷嘴；金属片和金属板；金属陶瓷；金属桩；耐磨金属；普通金属合金；钨粉；（商品截至）	第 3256471 号	2014 年 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2 月 13 日（原期限为 2004 年 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2 月 13 日，到期后继续展）	以申请方式原始取得	公司
	金属矿品；金属喷头；金属喷嘴；铜焊合金（截至）	第 9569699 号	2014 年 5 月 14 日至至 2024 年 5 月 13 日	以申请方式原始取得	公司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5 项，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1	内圆带大螺旋的硬质合金产品压模及成形方法	ZL201110323124.X	公司	发明专利
2	一种控制硬质合金长台阶棒材与管材烧结弯曲变形的异形舟皿	ZL201110256851.9	公司	发明专利
3	一种控制硬质合金喇叭嘴长管材烧结弯曲变形的异形舟皿	ZL201110256854.2	公司	发明专利

4	硬质合金球的制造方法	ZL201010139960.8	公司	发明专利
5	一种利用含钨废料生产仲钨酸氨的方法	ZL201210377072.9	公司	发明专利
6	一种硬质合金异形轴类零件压坯中心孔加工装置	ZL201120326244.0	公司	实用新型
7	硬质合金球烧结防损舟皿	ZL201120405428.6	公司	实用新型
8	一种从钨钴类废硬质合金中回收高纯度碳化钨的方法	ZL201210312958.5	自贡国林	发明专利
9	一种六棱柱型球磨机	ZL201420826095.8	自贡国林	实用新型
10	一种硬质合金管体外圆圆弧形大螺旋槽的车床磨削加工装置	ZL 201520136459.4	成都科力铁	实用新型
11	一种电火花加工硬质合金制品内螺纹的工装	ZL 201520132694.4	成都科力铁	实用新型

上述专利均为公司原始取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5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并已进入实质性审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时间
1	一种可适应常规机械加工的硬质合金压坯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033129.7	公司	2015.1.23
2	一种硬质合金在真空烧结炉中渗碳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026446.6	公司	2015.1.20
3	一种硬质合金在真空烧结炉中脱碳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025875.1	公司	2015.1.20
4	一种模压硬质合金长管件的烧结方法及烧结工装	发明专利	201510226495	成都科力铁	2015.5.6
5	一种电火花加工硬质合金制品内螺纹的加工方法及工装	发明专利	201510102061	成都科力铁	2015.3.9

公司合法拥有知识产权，公司对该等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纠纷。

4、非专利技术

公司非专利技术为“利用废钨生产仲钨酸铵（APT）成套生产技术”，该技术

由公司从技术开发人处受让取得，出让方为自然人彭绍雨、肖新志，该技术为其二人非职务发明创造，于 2011 年 5 月与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于 2013 年实施完成并完成转让。转让价格以技术转让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指导费 240 万元。

上述过程已有彭绍雨、肖新志及其所在单位成都西顿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做出确认说明。

5、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及其他证书情况

(1) 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名称	发证机关	登记时间	有效期	证号	登记人
海关报关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德阳海关	2001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	5122960822	公司
海关报关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都海关	2012 年 7 月 30 日	长期	5101963481	成都科力铁

(2)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名称	发证机关	登记时间	有效期至	证号	登记人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广汉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08 月 26 日	2020 年 8 月 25 日	川环许 F40059	公司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四川省大邑县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25 日	川环许 A 邑 0086 号	成都科力铁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川环许 C30030	自贡国林

(3) 其他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认证起始日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351000057	-	2013 年 10 月 25 日	三年
2	GB/T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914S10342R1M	位于四川省广汉市经济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的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生产现场和位于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的成都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生产现场的硬质合金毛坯、硬质合金深加工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售后	2014 年 7 月 27 日	三年

			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 执业健康管理		
3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914E1034 1R1M	位于四川省广汉市经济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的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生产现场和位于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的成都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生产现场的硬质合金毛坯、硬质合金深加工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2014年7月 27日	三年
4	ISO9001: 2008 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912Q1054 8R4M	位于四川省广汉市经济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的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生产现场和位于四川省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的成都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生产现场的硬质合金毛坯、硬质合金深加工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所涉及的质量管理	2012年11 月27日	三年

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不存在境外生产经营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实质性变更，其最近两年主营业务突出；股份公司开展主营业务已取得必需的许可或资质；股份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形；股份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股份公司取得的技术合法合规，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亦无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6、项目的环评批复及竣工环保验收情况

(1) 四川科力特

2011年9月29日，广汉市环保局出具《关于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广环建[2011]206）。

2015年5月18日，广汉市环保局出具《关于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试生产复函》（广环函[2015]41

号), 同意公司进行试生产。

2015年7月2日, 广汉市环保局出具《验收意见》(广环验[2015]11号), 表明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前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经验收监测、检查, 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 环保设施及措施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且运行正常, 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2015年8月26日, 广汉市环保局向四川科力特核发《排污许可证》(川环许 F40059)。

(2) 成都科力铁

2004年7月9日, 大邑县发展计划局出具《关于建设项目立项等级的通知》(大计投资函[2004]44号), 准予成都科力铁新建生产厂房立项登记。

2007年3月1日, 成都市环保局出具《关于成都科力铁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年产200吨硬质合金产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成环建[2007]复字115号)。

2009年10月9日, 成都市环保局出具《验收意见》(成环建验[2009]51号), 表明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该项目已建成部分正式生产。

2013年12月26日, 大邑县环保局向成都科力铁核发《排污许可证》(川环许 A 邑 0086号)。

(3) 自贡国林

根据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 报告期自贡国林依照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行生产和经营, 未发现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情况, 亦未出现对环境造成严重伤害、污染的事件。

自贡国林未办理完成排污许可、环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行政许可手续。

自贡国林目前生产规模较小, 报告期内生产并主要对外出售碳化钨粉等产品, 科力特仅向其少量采购碳化钨粉, 自贡国林的生产经营对科力特无重大影响。

响。

2015年9月，自贡国林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权拟整体转让并三个月内无受让方即进行清算的提案>》，计划将自贡国林整体转让或清算解散。自贡国林环保其现已处于停产状态，且股东已决定关停自贡国林，因此自贡国林环保问题对科力特影响较小，对科力特挂牌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截至2015年9月，自贡国林已停止所有生产活动，其尚存的销售活动仅为处理前期已生产的库存。

目前自贡国林方面已经联系到其股权意向受让人，自贡国林正在与其商议股权转让事宜。自贡国林承诺，在股权转让尚未完成期间内，自贡国林将保持停产状态。若股权转让事宜出现未谈妥并最终无法完成转让的情形，自贡国林将继续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进行解散清算程序。

自贡国林已经向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提交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已经于2015年12月31日在该登记卡“负责验收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意见”一栏盖章。根据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意见，自贡市大安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于2015年12月16日对自贡国林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竣工验收，根据现场查看，同意自贡国林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12月31日向自贡国林颁发了“川环许C30030”号《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排放主要污染物种类为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效期限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0日。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环保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科力特、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建设项目已取得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及竣工验收，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书，且在生产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公司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设立了质量管理机构，在2001年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国际质量体系认证，2011年通过ISO14001:2004环境

管理体系、GB/T28001-201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通过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运行，公司交付客户最终产品的不合格品率控制在 0.03% 以下。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组织生产，并大量采用国际先进标准，公司采用的标准主要有：

(1) GBT18376.2-2001 硬质合金牌号第 2 部分：地质、矿山工具用硬质合金牌号；

(2) GBT 18376.3-2001 硬质合金牌号第 3 部分：耐磨零件用硬质合金牌号；

(3) GBT 5124.1-2008 硬质合金化学分析方法、总碳量的测定重量法；

(4) GBT 6394-2002 金属平均晶粒度测定法；

(5) GB 3488-1983 硬质合金显微组织的金相测定；

(6) ASTM B276-2010 硬质合金显气孔率的标准测定方法；

(7) ASTM B887-2012 硬制质合金矫顽力（HCS）测定的标准试验方法；

(8) ASTM B294-2010 硬质合金硬度测试的标准测试方法

(9) ASTM B406-2010 硬质合金横向断裂强度测定方法；

(10) ASTB B311-2013 孔隙度小于百分之二的粉末冶金材料密度的标准测试方法；

(11) GB5124.2-1985 硬质合金化学分析方法、重量法测定游离（不溶）碳量；

(12) ASTM B886-2012 硬质合金磁饱和（MS）测定的标准实验方法；

(13) GBT 5242-2006 硬质合金制品检验规则与试验方法；

(14) GBT 1958-2004 产品几何量技术规范、形状和位置公差、检测规定；

(15) GBT 1182-2008 产品几何技术规范、几何公差、形状、方向、位置和跳动公差标注；

(16) GBT 5243-2006 硬质合金制品的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同时，公司作为行业内的技术领先的硬质合金耐磨零件生产企业，起草了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 JB/T 11959-2014《机械密封用硬质合金密封环》机械行业标准，并执行该标准。

股份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有关质量监督的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份公司

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质量监督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8、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含安全生产目标、组织结构职责、安全生产投入、安全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事前隐患排查、重大危险源监控、事故报告调查处理、应急救援、绩效评定等大方面,并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制度,公司至今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根据广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四川科力特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有关文件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建立企业内部安全生产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为操作人员提供劳动防护用品,配置必要的安全设施。近二年未发生过一例安全事故。

根据大邑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情况说明,成都科力铁能够遵守国家生产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生产安全方面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自贡市大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情况说明,自贡国林能够遵守国家生产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生产安全方面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 固定资产

1、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办理产权的房屋情况如下: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540106号	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金科南路233号3栋5层1、2、3号	651.98	实验用房	抵押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540115号	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金科南路233号2栋5层1、2、3、4	704.82	实验用房	抵押

大房权证监证字第 0043374号	成都 科力铁	号 四川大邑县晋原 镇工业大道二段1 栋1楼228号	2,936.42	厂房	抵押
----------------------	-----------	-------------------------------------	----------	----	----

公司与蹇叶波签订租房协议书,约定公司租用三业小区二期二栋二单元3-1室房屋,居住面积为70平方米,期限为2014年11月8日至2015年11月7日,租金为每年5,000元。公司租赁房屋的主要用途为员工宿舍用。

公司子公司KLT美国公司在美国租有仓库兼办公用房一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使用人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金
1	Pecos Entities LLC	美国子公司	德克萨斯州康罗市朗迈尔 1925号第6栋	2013.7-2016.6	3,500美元/月

公司占有或使用的房屋存在下列权属瑕疵:

(1) 科力铁有限与高坪工业公司于1998年8月28日签订了《关于将原深圳科力铁有限公司广汉特殊材料厂租赁广汉市高坪工业公司的产权进行转让的协议书》,高坪工业公司将原租赁给广汉特材厂1,313.2m²厂房和其他建筑转让给科力铁有限。该协议中所转让的1,313.2m²厂房和其他建筑由科力铁有限、科力特实际占有至今,但科力特未就取得该处厂房等建筑物所有权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九条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生法律效力;未经登记,不发生法律效力,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科力特对高坪工业公司向其转让的厂房等建筑物的所有权因未登记而存在权属瑕疵。高坪工业公司所转让厂房等建筑物已实际处于废弃和闲置状态,科力特未利用其开展生产或其他经营活动,上述产权瑕疵问题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2) 自贡国林现位于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的厂房、办公用房等建筑由于未取得其所占用的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土地证未办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技术、资质、固定资产等关键要素情况”之“(三)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共同实际控制人愿意在出现上述情形时为自贡国林寻找替代的厂房和

办公场所。

(3) 科力特作为建设单位的广汉市经济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101A 综合楼、101B 压型烧结厂房、101C 球磨厂房、102 机房”建筑工程尚未竣工验收，科力特未取得上述建筑的《房屋所有权证》，目前正在申请办理过程中，公司与其他方未就上述建筑所有权存在争议。科力特已经将上述建筑作为固定资产入账，且科力特已经实际使用上述建筑。

科力特作为建设单位取得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2 年 3 月 7 日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10681201202170101)，记载科力特现拥有位于广汉市经济开发区珠海路西二段“101A 综合楼、101B 压型烧结厂房、101C 球磨厂房、102 机房”建筑工程，建筑规模 20656.33 平方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九条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生法律效力；未经登记，不发生法律效力，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科力特对上述房屋权属因未经登记而存在瑕疵，但由于科力特已经合法取得上述房屋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权，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来看，上述房屋系由科力特自行投资建设，科力特一直占有并使用且未发现与其他方就上述房屋权属产生争议，因此上述权属瑕疵对于科力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科力特及其共同实际控制人已经承诺尽快办理完成房屋竣工验收以及所有权登记手续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如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前科力特因上述房屋权属与他方产生纠纷，其向科力特的损失承担全部补偿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六十一条规定，“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规定“建设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后，又以使用部分质量不符合约定为由主张权利的，不予支持。”由于科力特系未经验收使用上述房屋，如房屋出现质量问题，其向人民法院以使用部分质量不符合约定主张权利，人民法院不会予以支持。科力特共同实际控制人已经承诺，如科力特因上述房屋出现质量问题而产生损失，其向科力特承担全部补偿责任。

根据广汉市国土资源局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说明》，科力特在其拥有

使用权的国有土地（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广国用（2012）第 43632 号）建有办公楼及厂房，上述办公楼及厂房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不属于强制拆除范围内。

（4）成都科力铁作为建设单位的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牟坎村“实验楼、检验楼工程”建筑工程尚未竣工验收，且成都科力铁未取得上述建筑的《房屋所有权证》，成都科力铁已经实际使用上述建筑。

成都科力铁作为建设单位所持有大邑县建设局 2011 年 8 月 17 日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10129201108170101），记载成都科力铁现拥有位于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牟坎村“实验楼、检验楼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规模 3012.96 平方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九条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生法律效力；未经登记，不发生法律效力，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成都科力铁对上述房屋权属虽然因未经登记而存在瑕疵，但由于成都科力铁已经合法取得上述房屋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权，从科力特已经提供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来看，上述房屋系由成都科力铁自行投资建设，成都科力铁一直占有并使用且未发现与其他方就上述房屋权属产生争议，因此上述权属瑕疵对于成都科力铁、科力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科力特及其共同实际控制人、成都科力铁已经承诺尽快办理完成房屋的所有权登记手续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六十一条规定，“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规定“建设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后，又以使用部分质量不符合约定为由主张权利的，不予支持。”由于成都科力铁系未经验收使用上述房屋，如房屋出现质量问题，其向人民法院以使用部分质量不符合约定主张权利，人民法院不会予以支持。科力特共同实际控制人已经承诺，如成都科力铁因上述房屋出现质量问题而产生损失，其向成都科力铁承担全部补偿责任。

2、机器设备

公司净值在 15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日期	原值(元)	残值率	净值(元)	成新率
1	压力烧结炉	2013/12/31	1,538,461.60	5%	1,319,230.822	85.75%
2	压力烧结炉	2013/12/30	1,495,726.52	5%	1,282,585.491	85.75%
3	压力烧结炉	2013/12/31	1,346,153.90	5%	1,154,326.969	85.75%
4	自制真空炉	2014/4/30	902,035.15	5%	802,059.588	88.92%
5	冷等静压机	2011/9/26	568,376.05	5%	365,892.082	64.38%
6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2013/3/31	461,538.46	5%	362,884.614	78.63%
7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2013/3/29	461,538.46	5%	362,884.614	78.63%
8	真空烧结炉	2006/1/1	333,218.64	5%	35,126.798	10.54%
9	四柱式干粉液压机	2010/3/19	266,000.00	5%	133,332.500	50.13%
10	全自动干粉压机	2014/9/22	243,589.74	5%	226,233.971	92.88%
11	全自动干粉压机	2014/10/27	243,589.74	5%	228,162.390	93.67%
12	外圆磨床(MA1320/H)	2010/9/30	241,025.64	5%	132,262.820	54.88%
13	液压机	2010/3/19	235,000.00	5%	117,793.750	50.13%
14	超音速火焰喷涂设备	2014/7/16	230,769.23	5%	210,673.076	91.29%
15	内圆磨床	2013/11/30	226,056.82	5%	192,054.107	84.96%
16	线切割机床	2010/7/27	223,931.64	5%	119,336.903	53.29%
17	工业机器人	2012/5/31	222,222.22	5%	157,129.628	70.71%
18	300L可倾式球磨机	2012/11/30	205,128.21	5%	154,786.328	75.46%
19	澄清槽、盐酸储槽、酸侵出槽、成浆槽(PP类)	2013/12/26	188,817.10	5%	161,910.663	85.75%
20	澄清槽、盐酸储槽、酸侵出槽、成浆槽(PP类)	2013/12/26	188,817.10	5%	161,910.663	85.75%
合计			9,821,996.22		7,680,577.78	

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包括：压力烧结炉、真空炉、等静压机、光谱仪、干粉压机、磨床磨机、喷涂设备、工业机器人、煅烧炉等生产设备。

股份公司合法拥有生产经营设备及知识产权，股份公司对上述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纠纷。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344 人，其中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6 名，分别为邹政、苏华、李振伟、赵建国、谷亩、万小虎。

公司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生产技术人员	246	71.51%
销售人员	21	6.10%
财务人员	8	2.33%
行政人员	27	7.85%
其他人员	42	12.21%
合计	344	1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34	9.88%
大专	36	10.47%
大专以下	274	79.65%
合计	344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18-20 岁	19	5.52%
20-30 岁	95	27.62%
30-40 岁	110	31.98%
40-50 岁	87	25.29%

50-60 岁	29	8.43%
60 岁以上	4	1.16%
合计	344	100%

由于公司是生产制造业企业，生产技术人员占比较高，文化要求较低，员工总体受教育程度不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文化层次均较高，6 人均在本科以上，其中 3 人为硕士。公司员工结构符合制造型企业特征，符合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

公司报告期内的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是相匹配的。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6 名，分别为邹政、苏华、李振伟、谷亩、赵建国、万小虎。

邹政先生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实际控制人”所述。

苏华先生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公司实际控制人”所述。

李振伟先生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所述。

谷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6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2 年 1 月毕业于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专业，1982 年 1 月至 1987 年 12 月在成都工具研究所工作，从事硬质合金材料和刀具的科研开发；1987 年 12 月至今在本公司从事技术管理工作。现任公司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在 20 年的工作中，组织和参与了公司重大产品开发工作，并参与了 4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新型实用专利授权。

赵建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 12 月生，硕士学历。2005 年 9 月-2008 年 6 月在大连理工大学材料物理化学专业学习，从事 TC4、TC11、

TC21 钛合金的锻造工艺研究；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成都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2009 年 8 月-2010 年 5 月在成都市科达自动化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从事新工厂筹建和技术管理工作。2010 年 5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钨资源循环利用事业部经理，从事质量管理及钨资源循环利用事业部的管理工作。

万小虎先生，中国国际，无境外居留权。1986 年 2 月生，硕士学历。2013 年 6 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材料加工工程。2013 年 7 月起至今在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作。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邹政	董事长	1131.82	22.64
苏华	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负责人	728.64	14.57
李振伟	技术中心主任	40.00	0.80
谷亩	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	-	-
赵建国	质量管理部经理	-	-
万小虎	技术项目主管	1.64	0.03

（3）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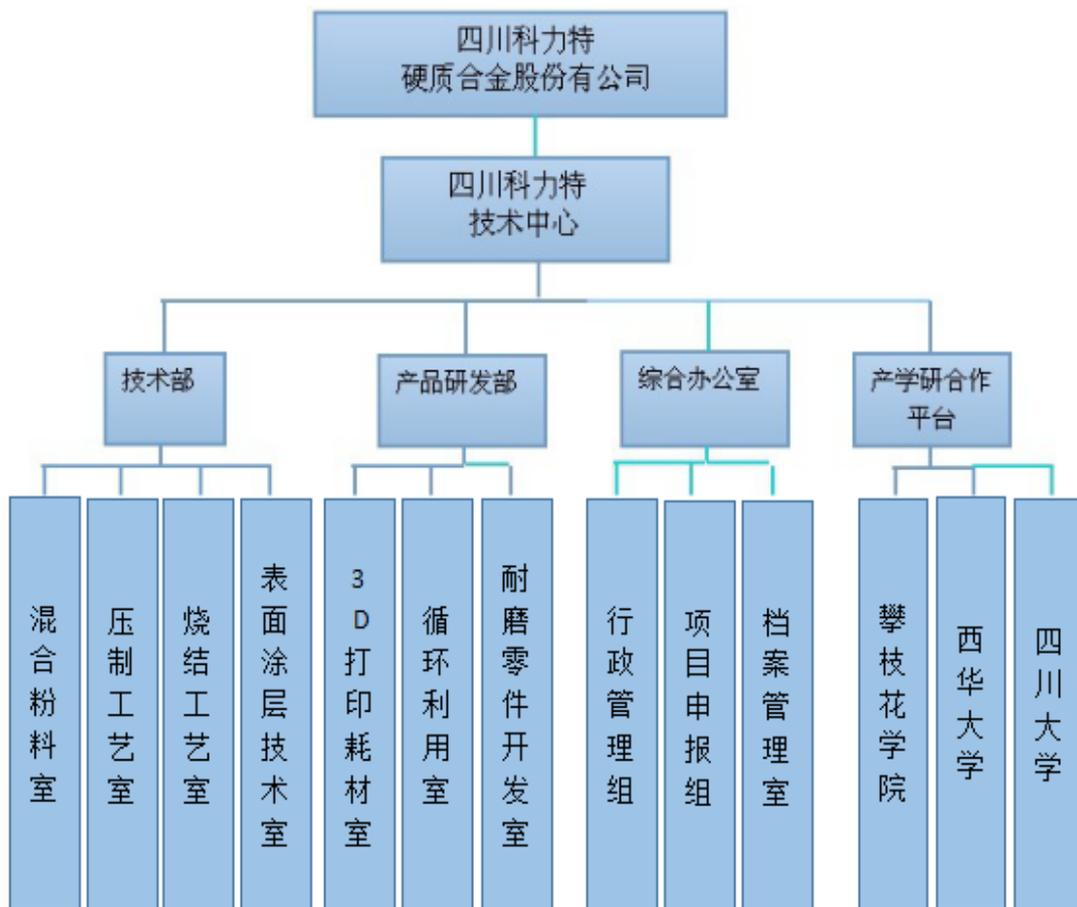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存在变化情况，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史恋涛于 2015 年 6 月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史恋涛参与公司“硬质合金球的制造方法”专利的研发工作，该业务在公司不作为核心产品业务，史恋涛离职并不会对公司生产、研发造成重大影响。同时公司作为专利成果的合法所有人，受到法律保护，史恋涛的离职对公司已有专利不存在潜在法律纠纷。

公司报告期内的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是相匹配的。公司主要资产、公司人员和业务具有较高的匹配性和关联性。

（六）技术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现有较为完善的技术中心组织结构，下设技术部、产品研发部、综合办公室、产学研合作平台四大部门。



技术部职责：

技术部主要为产品研发部提供技术支持，下设：

- (1)混合粉料研究室：主要进行粉料制备、混合粉料配方的研究；
- (2)压制工艺研究室：主要进行硬质合金压制工艺及相关生产设备的改进研究；
- (3)烧结工艺研究室：主要进行硬质合金烧结工艺及相关生产设备的改进研究；
- (4)表面涂层技术研究室：主要进行表面涂覆、喷涂技术在硬质合金耐磨性、表面强化、表面装饰等方面的研究。

产品研发部职责：

产品开发部主要负责各类特殊、专用、高性能硬质合金耐磨零件产品的设计、研究及废合金的循环利用的。

综合办公室职责：

负责技术中心日常行政后勤工作的管理和实施；负责研发项目的立项、过

程监管、结题或验收、请奖；研发人员的日常管理；知识产权保护事务；技术信息、产品信息、行业信息等的收集、处理和应用；市场需求分析研究，科技档案管理。包括行政管理室、项目申报组、档案管理室。

产学研合作平台职责：

通过与高校或科研院所共建研发机构的方式，深化与现有合作单位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整合各方优势条件，广泛开展重大项目的研究。

2、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现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技术研发费分别为 29,080.85 元、158,498.91 元、278,655.44 元，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中关于研究开发活动支出占销售收入比例的条件。公司存在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能通过的风险。

综上，公司产品所使用技术不存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不存在潜在纠纷。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一）销售收入及主要客户情况

1、营业收入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营业收入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占比	2014 年度	占比	2013 年度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4,646,320.22	99.99%	168,274,246.75	99.11%	135,479,069.39	99.63%
其他业务收入	6,810.25	0.01%	1,516,925.87	0.89%	501,308.68	0.37%
合计	74,653,130.47	100.00%	169,791,172.62	100.00%	135,980,378.07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究、生产、销售各类硬质合金异形耐磨零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占总营业收入的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1）按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分类分类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合金毛坯	4,602,934.72	6.17%	15,013,926.45	8.92%	16,958,986.33	12.52%
精机加产品	66,926,695.66	89.66%	141,776,056.87	84.25%	109,930,718.19	81.14%
碳化钨及破碎料	3,100,604.38	4.15%	9,899,899.20	5.88%	7,586,768.27	5.60%
其他	16,085.46	0.02%	1,584,364.23	0.94%	1,002,596.60	0.74%
合计	74,646,320.22	100.00%	168,274,246.75	100.00%	135,479,069.39	100.00%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包含硬质合金密封环、轴套、喷嘴、阀零件、耐磨球齿等精机加产品。公司的业务还包含废旧硬质合金回收，然后加工成再生碳化钨予以销售。除此，公司业务还涵盖硬质合金表面喷涂业务、硬质合金废料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精机加产品的销售，占收入的比例达 80% 以上。

(2) 按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构成分类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国内	23,560,130.28	31.56%	59,249,055.88	35.21%	50,032,114.80	36.93%
国外	51,086,189.94	68.44%	109,025,190.87	64.79%	85,446,954.59	63.07%
合计	74,646,320.22	100.00%	168,274,246.75	100.00%	135,479,069.39	100.00%

近十多年来，面对国内硬质合金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在美国建立了销售公司，与 3 家国际著名石油设备、节能环保公司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44%、64.79%、63.07%，外销收入占比略有增加，一方面是由于产品的质量及口碑越来越受到国际客户认可，另一方面是由于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市场需求增速相对降低。报告期内，公司年度外销客户数量稳定在 40 家以上，年度内销客户数量稳定在 150 家以上。

公司目前采取的销售模式均为对客户直销，不存在经销形式的销售行为。

公司在外销模式下的客户拓展时间较长，一般通过参加国外产品展示交流会，实地拜访，产品送检体验等方式达成合作关系。由于公司的海外客户规模较大，资质较优，通常取得一定规模的订单需要经过客户对公司生产场所、产品质量的严格控制和遴选，并经过小规模订单采购的考察期，周期较长。公司一旦取得该类客户的认可，即可取得稳定、持续且交易条件优质的大额订单。

海外客户一般签订长期供货合同，价格调整机制在合同中约定，每年调整不超过 3%。海外客户一般在每个月特定日期支付货款。公司内销模式分二种：重大客户与海外大客户基本相同；一般客户通过销售业务员开拓，产品销售定价随合同签订变动，国内市场价格相对国外市场随市场调整更频繁。

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管理制度》，规定客户的授信额度以上年度占用资金周转 12 次为限，对老客户本年度授信额度总额不得超过上一年度月平均销售收入的三倍；同时实行客户分级区别授信制度，对客户进行信用等级分级，实行不同的信用额度及信用期限，其中对最高信用等级的客户公司的赊销信用额度不超过该客户上年销售收入的四分之一，对最低信用等级的客户预收 50% 货款，对新客户一年以后予以授信。

海外客户一般在每个月特定日期支付货款。国内客户多数能在信用期内付款。

外销收入中按销售方式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寄售业务	7,600,508.99	14.88%	19,638,125.44	18.01%	20,065,658.51	23.48%
普通外销收入	43,485,680.95	85.12%	89,387,065.43	81.99%	65,381,296.08	76.52%
合计	51,086,189.94	100.00%	109,025,190.87	100.00%	85,446,954.59	100.00%

公司寄售业务主要针对 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 公司，主要模式为将产品发往对方仓库，对方销售出库后公司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寄售业务销售额及占外销收入比例逐渐降低。

公司目前采取的销售模式均为对客户直销，对 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 公司为寄售模式（主要模式为将产品发往购买方仓库，购买方领用出库后公司确认收入），除此之外不存在经销形式的销售行为。

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为：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具体原则为：

(1)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在货物已根据销售合同或相关交易惯例提交购买方,收到购买方返回的收货确认单据、质量检验单据或类似证据后确认相关的销售收入。

(2) 出口销售(不含寄售模式)收入确认:公司出口销售主要为 FOB (Free on board)、FCA (Free carrier) 和 CIF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在不同的出口方式下,对于收入的确认时点分别为:

A、FOB (船上交货) 方式,即:卖方办理货物出口清关手续,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船港越过船舷完成交货。该模式下,货物报关装船后已同时满足了第 14 号准则第四条规定的收入确认的五个条件,所以将完成出口报关,获得货运提单时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B、FCA (货交承运人) 方式,即:卖方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办理出口清关手续,完成交货。该方式下,公司在将货物交予指定承运人,完成报关手续,获得货运提单时就将货物灭失风险转移给买方。公司报关装船,取得承运公司的提单时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C、CIF (成本加保险费、运费) 方式,即:卖方办理出口清关手续,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船港越过船舷即完成交货,将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随即由卖方转移给买方。该方式下,将货物报关装船后获得货运提单时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3) 寄售模式收入确认:从购买方供应链(库房)系统中实时查询到购买方已实际领用货物的信息后确认相关的销售收入。

公司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无特殊处理情况,公司披露的申报期收入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增收入和隐藏收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退货的具体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退货金额	141,344.01	565,986.40	254,601.90

各期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74,646,320.22	168,274,246.75	135,479,069.39
退货占收入比例	0.19%	0.34%	0.19%

退货金额占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返利及折扣情形。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0.31%、68.61%、57.48%，占比较大，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形，不存在对客户的重大依赖。

(1) 2015年1-6月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Baker Hughes Oilfield Operations, INC.	31,957,953.65	42.81
2	Xylem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	7,600,508.99	10.18
3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872,209.73	7.87
4	东莞汉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178,456.10	5.60
5	OPEN-JOINT-STOCKCOMPANY	2,874,311.07	3.85
合计		52,483,439.54	70.31

(2) 2014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BakerHughesOilfieldOperations,INC.	57,551,250.68	33.90
2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643,776.01	12.16
3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19,638,125.44	11.57
4	东莞汉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9,721,867.95	5.73
5	OPEN-JOINT-STOCKCOMPANY	8,906,448.38	5.25
合计		116,461,468.45	68.61

(3) 2013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	Baker Hughes Oil field Operations, INC.	31,536,087.71	23.19

2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065,658.51	14.76
3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250,737.25	9.74
4	OPEN-JOINT-STOCKCOMPANY	6,149,681.31	4.52
5	VIRIALLtd	7,171,739.30	5.27
合计		78,173,904.08	57.4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其中美国贝克休斯占比逐渐增加，主要由于美国贝克休斯作为国外大客户，成为其长期供应商时间跨度较长，公司产品品质越来越得到其认可，其采购订单数量明显逐年增加。

Baker Hughes 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休斯敦的为全球石油开发和加工工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大型油气田技术服务公司。Baker Hughes 由两家拥有近 80 年历史的公司组成，这两家公司分别是 Baker International 和 Hughes Tool Company。

贝克休斯向全球范围提供全套的油田技术服务和产品，根据产品及服务在油气田中应用的方向，所有的产品线主要分为两大类：钻井与地层评价类（The Drilling and Evaluation group）、完井与生产类（Completion and Production）。

公司与 Baker Hughes Oil field Operations, INC 的业务开始于 2002 年左右，当时通过我方委托的在美国的美国代理商 Pacific Carbide 进行具体的商务沟通。每年有 200 多万美元至 500 万美元的订单额。截至于 2012 年 9 月，由于市场变化，Baker Hughes Oil field Operations, INC 和 KLT 公司先后中止了 Pacific Carbide 的代理合作，转由 KLT 自己在美国的分公司 KLT CARBIDE USA, INC 作为分销商进行业务合作。在进入直接合作的第二年，即 2014 年，双方的贸易订单总额就超过了 1000 万美元。Baker Hughes Oil field Operation 在 KLT 公司的主要采购产品是其人工提升系统中占主导地位的油泵上所使用的硬质合金轴套，目前的规格有 200 余种，其材料及尺寸要求较高。

XylemWater 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纽约州的专业水处理公司，公司是 2011 年 10 月由 ITT 集团几个战略性商业板块衍生而成。XylemWater 为全球 150 个国家的客户提供服务，员工 12500 人，其水处理技术居于世界领先地位，从水的取用、输送、使用至返还自然的全过程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

公司向 XylemWater 主要寄售销售硬质合金密封环。

近年来，随着公司的品牌价值在国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市场的不断提升，越

来越多的国际著名公司主动提出要求供货或合作意向,但成为国际著名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有一个从无到有、从少到多的过程,随着公司国际客户的不断开拓,全球经济逐渐回暖,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销售比重会逐步下降。

公司的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近两年65%以上的产品出口,短期内出口市场将持续作为公司的主要盈利点。公司主要出口国为美国、俄罗斯、瑞典等国家,目前这些国家政治、经济、贸易、关税、汇率状况较为稳定。但若主要出口市场的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3、销售政策

公司的退换货政策严格按照公司体系文件《与顾客有关过程的程序》中的客诉处理管理办法及退货流程相关的规定,一般情况下由营销中心与客户对接。对于确实有质量问题的产品,公司予以客户退换货政策。当产品价值低于物流价值(含报关清关费用),将直接在当地做报废处理。

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管理制度》,规定客户的授信额度以上年度占用资金周转12次为限,对老客户本年度授信额度总额不得超过上一年度月平均销售收入的三倍;同时实行客户分级区别授信制度,对客户进行信用等级分级,实行不同的信用额度及信用期限,其中对最高信用等级的客户公司的赊销信用额度不超过该客户上年销售收入的四分之一,对最低信用等级的客户预收50%货款,对新客户一年以后予以授信。

(二) 材料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材料采购的相关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碳化钨、再生碳化钨、碳化钛、钴粉、镍粉,以上均为大宗工业原料,公司集中采购可以获得较低的采购价格,有助于降低采购成本,并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故公司主要供应商相对集中,虽然2014年公司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量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50%,但如果公司愿意改变供应商,完全可以在同等条件下从其他供应商获得采购,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另外公司具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评审和管理制度,

经过多年的合作，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3,676,615.25	56.41%	80,410,189.90	67.82%	69,701,077.58	69.99%
直接人工	8,785,584.07	20.93%	15,519,963.23	13.09%	13,767,419.07	13.82%
制造费用	9,512,360.21	22.66%	22,637,607.03	19.09%	16,123,735.74	16.19%
生产成本	41,974,559.53	100.00%	118,567,760.16	100.00%	99,592,232.39	100.00%

公司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公司主要成本为直接材料成本，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均占总生产成本的56%以上。2015年1-6月公司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比例下降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降低，人工成本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工人工资政策改变，工人收入提高所致。

公司根据生产流程的特点及公司经营特点制定了成本核算方法，对发生的各项要素费用进行审核、汇总，编制各种要素费用分配表。

公司接收订单以后，根据订单要求决定原材料采购数量，公司生产成本根据湿磨、压制、烧结、机械加工等工序进行分步核算，对于发生的直接材料及直接人工直接计入相应产品的生产成本，对于发生的管理人工、折旧等间接费用根据各工序各产品的工时进行分配，上一工序的成本计入下一个工序继续核算，直到生产成为产成品，月末在产品原材料按标准定额材料成本进行分配，制造费用按约当产量法进行分配，在产品的约当产量系数为0.5。月末根据产品销售数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对应销售成本。

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准确，不存在通过成本调整业绩的情形。公司成本构成与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异常情况。公司记录的采购业务系真实的，账面记录成本系真实且完整的。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5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2,490,371.77	48.77

2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6,121,034.95	23.90
3	南京寒锐钴业有限公司	1,736,512.82	6.78
4	沈丘县豫车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520,849.11	2.03
5	南京东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02,176.07	1.96
合计		21,370,944.72	83.44

(2)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2,606,068.47	54.54
2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4,199,982.91	23.75
3	南京寒锐钴业有限公司	3,974,914.52	6.65
4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342,735.04	3.92
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4,529.91	1.70
合计		54,138,230.85	90.56

(3)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25,364,358.97	40.18
2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6,264,718.09	25.76
3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3,785,897.44	6.00
4	南京寒锐钴业有限公司	3,582,222.26	5.67
5	赣州特精钨钼业有限公司	923,076.94	1.46
合计		49,920,273.70	79.0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较为稳定、集中，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占比分别为83.44%、90.56%、79.07%，其中前两大供应商合计均超过70%，这主要是由于国内硬质合金原材料行业相对集中，公司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及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合作关系良好。公司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关系主要是由于国内不同硬质合金原材料厂商的原材料规格存在一定差异，不同厂商的原材料对于公司模具的适应性不同，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长期的关系有助于公司生产。同时，公司客户对于原材料有一定的要求，根据客户要求公司主要与几家长期供应商保持商业关系。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主要为再生料的供应商，报告期内，

该公司退出前五大供应商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再生料价格与原生料价格差异较小，公司转为采购原生料。同时，部分客户对公司产品要求使用原生料。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3、公司外协情况

公司在合金磨加工、APT 加工成 WC 粉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形，但委外加工费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91%、3.75%和 3.10%。除此之外，公司在研发、采购、销售等经营环节均自主决策、自主实施，不存在将营运环节进行外包或交给利益相关者的情况。

外协加工费情况统计：

单位：元

受托方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四川成发科星机械有限公司	558,331.67	1,749,920.90	1,691,529.96
成都弘番机械有限公司	254,236.80	270,274.66	26,500.00
广汉市高坪鑫力铁金属制品经营部	257,497.75	-	18,324.85
广汉市四海机械厂	96,277.50	165,042.00	158,350.01
四川格力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4,929.97	1,192,258.79	1,026,510.53
四川省广汉市亚川橡塑料有限公司	-	128,473.00	63,267.00
广汉市庆林机械有限公司	204,081.28	462,382.47	-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	570,031.50	-
合计	1,875,354.97	4,538,383.32	2,984,482.35
营业成本	47,969,086.46	120,923,751.19	96,358,727.86
占比	3.91%	3.75%	3.10%

(三)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及已履行完毕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的销售业务一般以客户订单的形式达成销售合意。对于部分客户，双方签署了框架性合同，对双方的合作关系、交货方式、付款方式、权利义务等方面

做了基本的规定,在合同期间内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订单所规定产品名称、牌号、规格型号、数量以及双方约定的价格向客户提供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框架性合同如下:

(1) 报告期重大销售框架协议

序号	买受人名称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合同标的	数量(吨)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佳易研磨有限公司	2014.4.18	2014.12.31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正常履行
2	上海博格曼有限公司	2014.4.18	2014.12.31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履行完毕
3	无锡市前洲兴达机械密封件厂	2014.4.18	2014.12.31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履行完毕
4	驻马店市恒骏机械有限公司	2014.1.1	2014.6.30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履行完毕
5	丹东克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8.15	2013.3.15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履行完毕
6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1.3.15	长期	根据订单	根据订单	履行完毕

(2) 报告期内 100 万元以上的销售订单及销售合同情况

序号	合同号	出卖人名称	买受人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金额(万美元)	履行情况
1	2015--7/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5.7.1	密封环	-	19.97	履行完毕
2	2015--3/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5.3.2	密封环	-	23.79	履行完毕
3	2014--11\`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10.31	密封环	-	13.49	履行完毕
4	2014--10/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9.30	密封环	-	16.38	履行完毕
5	2014--9/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9.1	密封环	-	21.05	履行完毕
6	2014--8/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8.1	密封环	-	28.91	履行完毕
7	2014--6/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6.3	密封环	-	34.05	履行完毕
8	2014--5/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5.4	密封环	-	16.19	履行完毕
9	2014--4/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14.4.1	密封环	-	18.38	履行完毕

10	2014--3/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4.3.3	密封环	-	34.96	履行完毕
11	2014--2/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4.1.30	密封环	-	15.76	履行完毕
12	2014--1/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4.1.1	密封环	-	16.61	履行完毕
13	2013--12/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12.2	密封环	-	28.2	履行完毕
14	2013--11/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11.1	密封环	-	26.51	履行完毕
15	2013--10/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10.8	密封环	-	28.27	履行完毕
16	2013--9/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9.2	密封环	-	25.27	履行完毕
17	2013--8/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8.1	密封环	-	31.37	履行完毕
18	2013--7/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7.1	密封环	-	25.27	履行完毕
19	2013--6/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6.3	密封环	-	23.91	履行完毕
20	2013--5/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5.2	密封环	-	23.36	履行完毕
21	2013--4/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4.1	密封环	-	21.54	履行完毕
22	2013--3/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3.1	密封环	-	24.03	履行完毕
23	2013--2/1	公司	XylemWaterSolutions ManufacturingAB	2013.2.1	密封环	-	23.57	履行完毕
24	A15009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5.1.23	轴套	-	63.25	履行完毕
25	A14147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2.31	轴套	-	23.23	履行完毕
26	A14145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2.24	轴套	-	53.47	履行完毕
27	A14137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1.26	轴套	-	24.11	履行完毕
28	A14133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1.14	轴套	-	16.09	履行完毕
29	A14131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1.7	轴套	-	64.28	履行完毕
30	A14129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1.4	轴套	-	90.79	履行完毕
31	A14128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1.3	轴套	-	72.49	履行完毕
32	A13155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3.10.17	轴套	-	73.14	履行完毕
33	A14119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10.16	轴套	-	18.15	履行完毕
34	A13144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9.23	轴套	-	缺页	履行完毕
35	A14104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9.4	轴套	-	34.87	履行完毕
36	A14106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9.11	轴套	-	29.80	履行完毕

37	A14107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9.11	轴套	-	18.03	履行完毕
38	A14108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9.11	轴套	-	34.70	履行完毕
39	A14094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8.13	轴套	-	22.42	履行完毕
40	A14089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8.1	轴套	-	24.49	履行完毕
41	A14041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4.4	轴套	-	15.95	履行完毕
42	A14035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3.10	轴套	-	16.29	履行完毕
43	A14033	公司	BakerHughesOil	2014.3.4	轴套	-	23.73	履行完毕
44	FR150612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5.6.12	球齿	-	395.45	履行完毕
45	FR150316 -1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5.3.16	球齿	-	296	履行完毕
46	FR150108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5.1.8	球齿	696.33	-	履行完毕
47	FR140729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4.7.29	球齿	821.44	-	履行完毕
48	FR140217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4.2.17	球齿	578.05	-	履行完毕
49	FR131128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3.11.28	球齿	646.51	-	履行完毕
50	FR130910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3.9.10	球齿	522.79	-	履行完毕
51	FR130709	公司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 限责任公司	2013.7.9	球齿	522.79	-	履行完毕
52	-	自贡国林	成都西顿硬质合金有 限公司	2014.6.6	顶锤碳 化钨、 大棒碳 化钨、 大棒破 碎料	247.40	-	履行完毕

注：公司主要客户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BakerHughesOil，由于为国外客户，均是通过电子邮件向业务员下达订单，然后公司将电子邮件订单转换为公司内部订单，上述披露的订单，均为客户邮件转换的公司内部订单。

2、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四川科力特 8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买受方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自贡硬质合金	公司	HT1504-销粉字	2015.4.2	包装中颗粒	104	履行完毕

	有限责任公司		-007		低碳 WC		
2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502-销粉字 -004	2015.2.3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26	履行完毕
3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12-销粉字 -020	2014.12.4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205.2	履行完毕
4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07-销粉字 -027	2014.7.22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2	履行完毕
5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06-销粉字 -27	2014.6.16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2	履行完毕
6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04-销粉字 -018	2014.4.15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0.1	履行完毕
7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03-销粉字 -026	2014.3.19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2.5	履行完毕
8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403-销粉字 -005	2014.3.5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10	履行完毕
9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11-销粉字 -038	2013.11.20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13.2	履行完毕
10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11-销粉字 -015	2013.1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4.9	履行完毕
11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10-销粉字 -039	2013.10.23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4	履行完毕
12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9-销粉字 -028	2013.9.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90.3	履行完毕
13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7-销粉字 -009	2013.7.5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97.5	履行完毕
14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5-销粉字 -033	2013.5.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8.5	履行完毕
15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3-销粉字 -019	2013.3.14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4	履行完毕
16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2-销粉字 -019	2013.2.19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0.7	履行完毕
17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1-销粉字 -073	2013.1.2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31.5	履行完毕
18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HT1301-销粉字 -043	2013.1.22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30	履行完毕
19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NXF13068	2013.2.18	WC 粉	80.4	履行完毕
20	荆门德威格林 美钨资源循环 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	DWGEM-1403170 5	2014.3.17	超细碳化钨 粉	100	履行完毕

21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	DWGEM-1312230 1	2013.12.23	超细碳化钨粉	100	履行完毕
22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	DWGEM-1310250 2	2013.10.25	超细碳化钨粉	87.75	履行完毕

成都科力铁 80 万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买受方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503-销粉字-049	2015.3.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4	履行完毕
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501-销粉字-097	2015.1.21	商品中 WC	103	履行完毕
3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501-销粉字-067	2015.1.15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2.5	履行完毕
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10-销粉字-003	2014.10.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中 商品钨粉	81.6	履行完毕
5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07-销粉字-025	2014.7.22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2	履行完毕
6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06-销粉字-028	2014.6.16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02	履行完毕
7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04-销粉字-022	2014.4.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0.1	履行完毕
8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03-销粉字-006	2014.3.5	包装中颗粒 低碳 HTWC	82.5	履行完毕
9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402-销粉字-038	2014.2.19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10	履行完毕
10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11-销粉字-014	2013.1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4.9	履行完毕
1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10-销粉字-040	2013.10.23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4	履行完毕
1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9-销粉字-036	2013.9.24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8.5	履行完毕
13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9-销粉字-027	2013.9.17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90.3	履行完毕
1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6-销粉字-017	2013.6.6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48.5	履行完毕
15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5-销粉字-021	2013.5.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8.5	履行完毕

16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4-销粉 字-049	2013.4.1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86.4	履行 完毕
17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2-销粉 字-020	2013.2.19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34.5	履行 完毕
18	自贡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HT1301-销粉 字-074	2013.1.28	包装中颗粒 低碳 WC	118.35	履行 完毕
19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特	NXF15196	2015.4.29	WC 粉	80.8	履行 完毕
20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5185	2015.4.21	WC 粉	82	履行 完毕
21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5072	2015.1.23	WC 粉	123.60	履行 完毕
22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298	2014.7.17	WC 粉	102.4	履行 完毕
23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282	2014.7.3	WC 粉	102.4	履行 完毕
24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133	2014.4.10	WC 粉	96.48	履行 完毕
25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111	2014.3.26	WC 粉	217.6	履行 完毕
26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075	2014.2.20	WC 粉	165	履行 完毕
27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4047	2014.1.22	WC 粉	108.8	履行 完毕
28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B13424	2014.1.7	WC 粉	100.64	履行 完毕
29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396	2013.12.4	WC 粉	166.8	履行 完毕
30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377	2013.11.5	WC 粉	166.8	履行 完毕
31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344	2013.10.23	WC 粉	83.4	履行 完毕
32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315	2013.10.10	WC 粉	84.9	履行 完毕
33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282	2013.9.17	WC 粉	89.1	履行 完毕
34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235	2013.7.22	WC 粉	96	履行 完毕
35	南昌硬质合金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科力铁	NXF13075	2013.2.22	WC 粉	115.24	履行 完毕
36	南昌硬质合金	成都科力铁	NXF13006	2013.1.4	WC 粉	119.25	履行

有限责任公司						完毕
--------	--	--	--	--	--	----

自贡国林 80 万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买受方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河南金渠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自贡市国林	CYF1405-01	2014.5.26	废顶锤	106.00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委托加工协议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委托方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有效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四川成发科星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	2013.2.24	二年	合金磨加工	履行完毕
2	广汉市庆林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	2014.1.7	一年	合金磨加工	履行完毕
3	四川格力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2013.2.24	二年	合金磨加工	履行完毕
4	成都科力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2013.2.24	二年	合金磨加工	履行完毕
5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公司	2014.7.9	本次	APT 加工成 WC 粉	履行完毕
6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公司	2014.5.20	本次	APT 加工成 WC 粉	履行完毕
7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公司	2014.3.26	本次	APT 加工成 WC 粉	履行完毕

3、借款、担保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借款、担保合同如下表所示：

贷款银行	合同性质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期限	合同编号	备注	截至公开转 让说明书出 具日履行情 况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00.00	2015.02.13~2 016.02.12	建广汉（2015） 流贷小企字第 06号）	对应担保合同：建广汉（2015）流贷 抵字第01号、建广汉（2015）自保 第02号	正常履行
建行广汉支行	担保合同	公司	1,100.00	2015.02.10~2 017.02.09	建广汉（2015） 流贷抵字第01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财产抵押（抵押土 地证号：广国用（2012）第43632号）	正常履行
建行广汉支行	担保合同	公司	2,200.00	2015.02.13~2 016.02.12	建广汉（2015） 自保第02号	自然人最高额保证，邹政、董建新	正常履行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207.5151 (33.8万美 元)	2014.10.16~2 014.12.17	广汉（2014）信 保贷01号	短期信用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贷款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00.00	2014.1.22~20 15.1.21	建广汉（2014） 流贷小企字第 06号	信用借款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 分行	综合授信合 同	公司	2,000.00	2014.12.15~2 015.12.15	2014信银蓉综 授字第401143 号	本综合授信合同对应的担保方式为： （1）邹政与银行签署的编号为2014 信银蓉最保字第401143号的《最高	正常履行

						额保证合同》；（2）公司、成都科力铁与银行签署的编号分别为 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1、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借款合同	公司	800.00	2014.12.15~2015.12.15	2014 信银蓉贷字第 401143 号	2014 信银蓉最保字第 40114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1、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正常履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借款合同	公司	150.00	2014.1.20~2015.1.20	2014 信银蓉贷字第 401016 号	2014 信银蓉最保字第 40114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1、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担保合同	公司	2,000.00	2014.12.15~2015.12.15	2014 信银蓉最高保字第 401143 号	邹政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	正常履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担保合同	公司	2,400.00	2014.12.15~2017.12.15	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1	最高额抵押合同，房产及土地抵押（抵押房产证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540106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540115 号）	正常履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担保合同	成都科力铁	2,400.00	2014.12.15~2017.12.15	2014 信银蓉最高抵字第 401143-2	最高额抵押合同，房产及土地抵押（抵押房产证号：大房权证监证字第 0043374 号，抵押土地证号：大邑国用（2005）第 35739 号）	正常履行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300.00	2014.9.10~2015.9.9	A79G012014001332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40000249号	正常履行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600.00	2014.8.26~2015.8.25	A79G012014001307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40000222号	正常履行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300.00	2014.2.20~2015.2.19	A79G012014000999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40064376号，	履行完毕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300.00	2013.2.22~2014.2.21	A79G012013000392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30016698号	履行完毕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600.00	2013.8.6~2014.8.5	A79G012013000656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30035356号	履行完毕
广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借款合同-	公司	300.00	2013.9.16~2014.9.15	A79G012013000716号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A79G20130040616号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00.00	2013.12.27~2014.12.26	建广汉（2013）流贷小企字第37号	对应编号为：建广汉（2012）流贷抵字第16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担保合同	公司	1,000.00	2012.12.18~2014.12.17	建广汉（2012）流贷抵字第16号	公司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广国用（2012）第43632号土地使用权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00.00	2013.1.23~2014.1.22	建广汉（2013）流贷小企字第09号	对应建广汉（2012）自保字第3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担保合同	公司	1,000.00	2012.12.18~2013.12.17	建广汉（2012）自保字第33号	邹政、董建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	履行完毕
建行广汉支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7 万美元	2013.10.18~2014.2.14	广汉（2013）信保贷01号	短期信用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贷款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借款合同	公司	1,300.00	2013.10.30~2014.10.30	2013 信银蓉贷字第 301195 号	2013 信银蓉最高额保字第 301195 号、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1 号、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2 号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借款合同	公司	500.00	2013.12.16~2014.12.16	2013 信银蓉贷字第 301225 号	2013 信银蓉最高额保字第 301195 号、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1 号、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2 号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担保合同	公司	2,760.00	2013.10.24~2014.10.24	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1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房产及土地抵押（抵押房产证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540106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540115 号）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担保合同	成都科力铁	2,760.00	2013.10.24~2014.10.24	2013 信银蓉最高额抵字第 301195-2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房产及土地抵押（抵押房产证号：大房权证监证字第 0043374 号，抵押土地证号：大邑国用（2005）第 35739 号）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成都	担保合同	公司	2,760.00	2013.10.24~2014.10.24	2013 信银蓉最	邹政为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分行				014.10.24	高额保字第 301195 号		
中信银行成都 分行	借款合同	公司	600.00	2013.3.22~20 14.3.22	2013 信银蓉贷 字第 301057 号	由四川省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 邹政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2012 信银蓉综授字第 201187 号、2012 信 银蓉最保字第 201187-1 号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已经充分披露。公司上述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真实、合法，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法律风险，该等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五、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20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硬质合金耐磨材料和耐磨制品的开发和生产，拥有本行业多项发明专利，多项核心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多项研发项目取得良好的阶段性成果，为公司下一步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所用原材料主要是碳化钨，属于钨行业的下游行业，为有色金属合金制造业，公司的主要产品包含硬质合金密封环、阀门密封件、喷嘴、轴套、球齿等耐磨零件，广泛用于矿山、工程机械、石油、化工、食品、医药及环保等领域。

依靠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公司采用小批量产品数控柔性加工生产线，无需为小批量产品制造模具，可方便地组织多品种、小批量订单的生产，所用时间和生产成本比同行业分别减少30%和10%；采用完善的内部计算机和网络管理系统（ERP），仅在4小时以内，就可完成产品图纸、标准转换、产品报价、生产工艺的确定、毛坯图纸的设计、毛坯任务、机加工任务下达等工作，交货时间平均比同行业减少20%；由于公司掌握了含钨废料、废硬质合金的回收技术，并形成年300吨高品质回收APT、碳化钨、破碎混合料的生产能力，大幅度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近十多年来，面对国内硬质合金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没有走低价竞争的发展模式，而是着力开拓国际高端市场。通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国际市场营销网络，形成了通晓国际贸易规则的人才队伍，并在美国建立了销售公司，与3家国际著名石油设备、节能环保公司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2013年，公司近70%的产品销往国际市场。硬质合金结构耐磨零件出口量全国第一，Ti基硬质材料轴套出口量全国第一。在市场竞争中、特别是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公司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近年来，随着科力特公司的品牌价值在国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市场的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国际著名公司主动提出要求供货或合作意向。2014年3月，公司获得了美国贝克休斯公司的产品免检授牌，成为其亚太地区88家供应商中首家授牌单位。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如厦门钨业、中钨高新、章源钨业及“新三板”挂牌公司河源富马、中港股份相比，公司的整体毛利率除比厦门钨业略低外，均高于上述同

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际高端市场，如美国休斯（Baker Hughes Oilfield Operations, INC），瑞典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等，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的国外销售收入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3.07%、64.79%、68.44%，而国外客户的销售毛利率较高，导致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1、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碳化钨、再生碳化钨、碳化钛、钴粉、镍粉等，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成本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平均在70%左右。以上原材料均由生产管理部直接采购。公司已与主要供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供货渠道可靠，货源充足，能够满足生产需要。

公司主要根据与客户的订单和生产经营计划，来组织当期的生产，生产部门据此将原材料需求汇总生产管理部，生产管理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对每种原材料都设有安全库存，生产管理部根据安全库存量和生产部门提交的原材料需求制定周原材料需求计划和月原材料需求计划，并按照计划安排原材料的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定单生产模式，销售中心接收客户销售订单，技术中心转化出图纸资料，生产管理部会同技术中心、生产部评审交货期并下达生产任务，生产车间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负责成品质检，安全环保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安全环保的监督检查。公司由生产总监负责协调、管理整个生产进度，以保证按时保质完成生产计划，直到产品入库并在金蝶K3系统里结束订单。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营销中心，主要负责市场的调查、分析及预测、销售网络的建立、客户资源的开拓、客户关系的管理及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营销中心分为国内销售部及国际部，并设有美国销售子公司，形成了以国内销售为基础、国际销售为主的营销网络。硬质合金制品的营销需要以技术服务为支撑，公司的销售系统不仅为客户提供日常工艺及质量维护服务，而且能根据需求与技术部门一同提供定制服务，提供满足客户特定的要求的产品方案和技术支持，不断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的需求，使双方的合作关系得到巩固和加深。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为直销模式，自产自销；从销售区域上看公司在不断发展国内市场的同时，还积极开拓国外市场。自2001年以来，轴套、喷嘴、密封环等产品远销美、英、德、法、澳、瑞典、荷兰、日本、印度、伊朗等国家。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产品出口美国、欧洲、俄罗斯等国家的比例分别为63.07%、64.79%、68.44%。

公司的海外业务的一般拓展方式为：

1) 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和行业推荐获得目标客户的信息，之后根据获得的联系信息进行商务开发。

2) 目标客户主动通过著名的咨询公司咨询，了解该行业的知名企业，从而推荐KLT公司。

3) 网站及媒体广告

4.) 登录国外的一些专业文坛及行业协会，扩大知名度，从而引起目标客户的关注。

公司采取该拓展模式运行良好，该拓展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采购、销售等重要业务中运用的会计科目、会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会计记录等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会计处理与实际业务情况相互匹配。

六、行业概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硬质合金产品下的耐磨零件类硬质合金产品。硬质合金是以钨为主要成分的合金材料，因此，硬质合金行业属于有色金属行业下属的钨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中的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原材料”-1110“原材料”-111014“新材料”-11101411“先进结构材料”。

（二）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一）管理体制

目前我国硬质合金制造行业采用的是行业自律和行政监管相结合的管理模式。硬质合金行业主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各地经济和信息化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政府部门负责进行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管理、业务指导和行业信息统计。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下辖的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的职能，主要负责对产业与市场的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的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目前，国家没有出台专门的法律对硬质合金行业进行规范，但是企业的生产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约束，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	发文单位	文件内容	发文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人大常委会	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	2014年4月
2	《钨行业准入条件》	国家发改委	从生产企业的设立和布局，生产规模，资源回收利用及能耗，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劳动保障，监督与管理等方面对行业准入条件进行了规定	2006年12月
3	《工信部批准有色、稀土等372项行业标准》	工信部	其中：冶金行业标准67项，有色行业标准95项	2012年12月
4	《有色金属工业节能减排指导意见》	工信部	推动有色金属工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强度，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2013年2月

（二）行业政策

硬质合金是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的重要分支，国家有关支持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	发文单位	文件内容	发文时间
1	《关于调低出口货物退税率的的通知》	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	2005年5月1日起,氧化钨、仲钨酸铵、未锻轧钨、碳化钨、钨制品的出口退税率由13%下调为8%,2006年1月1日起下调于5%,2006年9月15日起取消	2005年5月、 2006年1月、 2006年9月
2	《关于加强钨锡铋行业管理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商务部等七部委	从“发挥规划调控作用,加强法规政策引导”、“加强行业准入和产品出口管理,提高行业自律水平”和“依法开展整顿,规范生产经营秩序”三方面对钨行业提出了指导	2005年6月
3	《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目录》——2006年第82号公告	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环保总局	国家将APT等9类钨品列为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	2006年11月
4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钨及深加工产品”被列为鼓励外商投资产业,“钨的冶炼”被列为限制外商投资产业,“钨的勘查、开采”被列为禁止外商投资产业	2007年12月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国家科委	超细晶粒(纳米晶)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端硬质合金刀具等制造技术,被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可享受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的优惠政策	2008年4月
6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国家科技部	硬质合金及超硬材料被列入2010年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2009年10月
7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	到2015年,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收入由2010年的1.6万亿增长至6万亿以上,在装备制造业的比重由2010年的8%提升到15%	2012年5月
8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	将硬质合金材料列入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3年7月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改本》	国家发改委	将“高性能、高精度硬质合金及深加工产品和陶瓷材料生产”列为鼓励类	2013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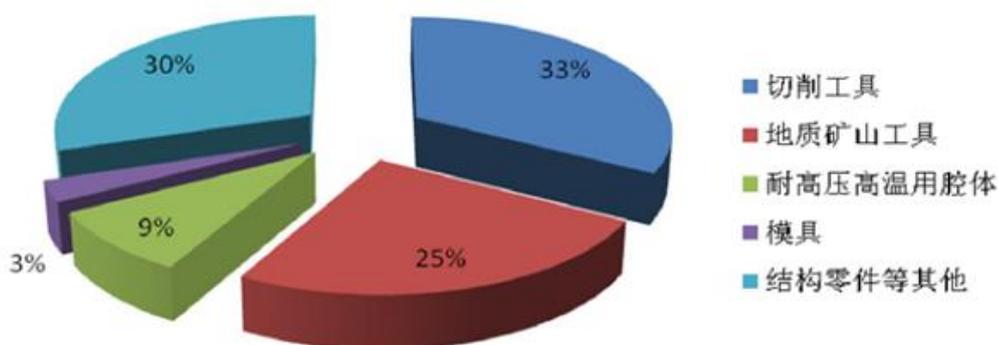
（三）硬质合金行业特点

1、硬质合金简介

硬质合金是指由难熔金属的硬质化合物和粘结金属通过粉末冶金工艺制成的一种合金材料。硬质合金具有硬度高、耐磨、强度和韧性较好、耐热、耐腐蚀等一系列优良性能，特别是它的高硬度和耐磨性，即使在 500℃ 的温度下也基本保持不变，在 1,000℃ 时仍有很高的硬度。作为一种工业消耗材料，其每一类都品种繁多，广泛运用于工业经济各个部门，被誉为工业的“牙齿”。

2、硬质合金细分行业简介

按照《硬质合金统计年鉴》的分类，硬质合金产品按用途分为切削刀片类合金（占比 20~25%）、矿用合金（占比 25~30%）、耐磨零件类合金（占比 40~45%）、钢结合金和其它合金（合计占比 1~1.5%）等五大类。硬质合金产品分类情况如图 1 所示：



3、国内硬质合金行业特点

（1）产品用途广泛，技术水平不高

各种硬质合金制品广泛应用于金属切削、矿山开采、拉拔模具、耐磨零件等领域，包括其深加工产品，除部分高性能涂层刀片及配套工具、高性能超细合金棒材需从国外进口外，绝大部分产品中国均能生产。高端产品研发不足，中低端产品产能过剩，产品结构亟待调整。

（2）产品种类多，子行业高度细分

目前我国硬质合金企业生产的牌号已有 320 多个，规格型号超过 4 万个。单个企业仅生产其中的某几个产品，不可能掌握所有硬质合金产品的核心技术和工

艺，因此硬质合金行业高度细分。同时，由于生产的专业性，各细分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龙头企业所占市场份额较大，这是国内硬质合金行业的普遍特点。

(3) 产业集中度低，发展质量效益不高

我国硬质合金企业“多、散、小、弱”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仍依靠消耗资源、增加产量、牺牲环境的低水平发展方式。国内产业集中度较低，以产量来看，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国内产量前8名的厂商的产量占全国总硬质合金产量的比例分别约为25.8、27.7、27.0，一般认为，CR8数值小于40则认为市场为竞争型市场，国内硬质合金与该标准相差较大。同时，国内硬质合金生产企业众多且大多数面向低端市场，总体而言国内硬质合金行业集中度较低，低端竞争较为激烈。行业亟待提高产业集中度，提升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据中国钨业协会《2013年钨工业发展报告》统计显示，300余家硬质合金企业中，90%以上年产量在400吨以下，年产量1,000吨以上的企业只有4家，占总产量的40%。

(4) 产品应用领域逐步扩大，市场需求增加

2012年至2015年，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逐渐放缓，但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进程稳步推进，支撑起我国机床工业、汽车工业、矿山采掘、电子信息、交通运输和能源等基础产业对高性能硬质合金的需求增长。同时，随着工业经济自动化的发展，数控机床、加工中心在机械加工各领域的应用不断扩大，高性能高精度研磨涂层刀片及配套工具等高附加值硬质合金制品需求也不断增加。中国经济逐渐从低端制造向高端转型，高新技术装备制造、尖端科学技术的进步以及核能源的快速发展，大力推动了高技术含量和高质量稳定性的硬质合金产品的需求。未来硬质合金产品市场需求巨大，给中国硬质合金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四) 行业进入壁垒

1、政策准入壁垒

钨是我国重要的优势矿产资源，其储量、产量和出口量均居世界前列，在国际市场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为合理开发利用钨、锡、锑等优势资源，进一步加强对其开发、利用和出口的管理与指导，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2006年国务院发改委第94号文颁布了较严格的钨行业准入条件，其生产经营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环保达标、

产量达到一定规模等要求。从生产企业的设立和布局、资源回收利用及能耗、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劳动保险、监督与管理等方面，对行业准入条件进行了规定。

2、技术壁垒

一方面随着中国经济迅速发展和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各行业对钨产品的要求越来越高，钨产品向高性能、高精度和高档次方向发展，该等发展趋势对进入钨工业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另一方面硬质合金耐磨零件行业产品品种繁多，对生产工艺和技术控制的要求较高，其技术的主要竞争力体现在制备过程中对材料配方、工艺路线、成型方式、模具设计、核心工艺技术参数的选择等方面。采用不同技术生产的产品在质量和生产效率上有较大差异，只有具备先进生产工艺和技术的企业才能在行业中长期保持优势地位。

3、安全环保壁垒

如果不生产钨冶炼产品（初级原料），包括：仲钨酸铵、偏钨酸铵（含钨酸）、三氧化钨、兰钨、钨粉等，硬质合金生产基本上没有“三废”的产生。但在含钨废料回收生产过程会产生大量废气、废水，特别是废水中氨氮超标不易控制，对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国家加强钨行业安全环保要求，所有新上项目申请立项前必须通过国家统一标准的安全评价和环保评审，未达要求的将不予批准立项。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资源优势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我国是世界最大钨资源储藏国，保有钨储量，包括工业储量和远景储量有 532.43 万吨，占全球钨资源的 47%，位居首位。其中黑钨精矿 144.72 万吨，占 27.18%，白钨精矿 373.6 万吨，占 70.17%，混合钨矿占 2.65%。近 20 年来，中国钨品的产销左右着全球钨市的走势。由于中国的钨资源开采失控，20 世纪初，钨资源储量在急剧下降，实际上在全球钨储量中所占的比例 40% 不到。与此同时，我国的硬质合金工业也在近 20 年内取得了

高速发展，产量由上世纪 80 年代初的不足 2,000 吨发展至 2014 年的 27,000 吨，生产与加工企业已在 600 家左右。

（2）基础与品种优势

中国硬质合金工业经过近 20 余年的高速发展，形成了良好的技术、装备、人才与品种优势，产品结构也日趋合理，高技术与高附加值产品份额不断增长，自主研发能力也不断增强，硬质合金用原料（如 APT、W 粉、WC 粉、混 3WO 合料）的品种与质量在国际市场具有很高的美誉度与竞争力。目前国内硬质合金企业生产的产品种类丰富齐全，硬质合金切削工具、地矿合金、耐磨零件、异型制品被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汽车、地质勘探、石化、煤炭、筑路、电力、电子、纺织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部分产品还出口到东南亚、欧美等国。

（3）国家政策扶持产业发展优势

钨作为我国重要的优势矿产资源，国家已颁布有关政策，对钨行业加强行业准入和产品出口管理，并依法开展清理整顿，规范生产经营秩序，未来还将进一步实施矿产资源整合，将改变部分矿山过度开采、资源利用水平较低、企业无序竞争的局面，对钨行业的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此外，为推动硬质合金产业升级，国家将数控刀片、超细硬质合金等纳入了鼓励发展项目，加大了对优势企业的扶持力度。国家进一步加强钨资源控制，严格控制钨的初级原料出口，大力推动钨行业的产业升级，支持发展硬质合金深加工，在出口退税政策上向硬质合金下游产品转移。

2、不利因素

（1）工艺技术和装备总体水平落后

我国硬质合金工业总体水平仍不高，工艺技术和装备总体水平落后，生产过程的损耗大、产品精度低、合格率不高。而国外许多同行的生产过程大多实现了自动化，如 Sandvik、Iscar、Tungalloy 等企业的自动化程度相当高，劳动生产率远高于国内企业。

（2）产品技术含量与附加值低

我国硬质合金工业产能和产量均占到了全球的大约 1/2，但经济效益却不尽人意。高技术含量与附加值的产品，如高性能合金（梯度、超细、纳米、双峰、

片晶等)、研磨涂层合金(如 PVD、CVD、PCVD、MT-CVD 等)、特异型制品两面顶、轧辊、汽车零件等、精密工具、宇航器件、汽车零部件、舰船构件加工用工具、大型隧道采掘机构件等产品所占的份额极少,且质量与国外同行的差距较大,而这些产品售价往往是中低档合金的几倍甚至几十倍。

(3) 研发能力与创新能力不强

多年来,我国硬质合金工业在科技方面的投入较小,各企业的科技投入与外国先进公司相比差距较大。我国专门培养粉末冶金人才的大学很少,研究人才缺乏。长期以来,国内这方面的研发投入很少,对硬质合金的前沿技术研究不够,对硬质合金的成型机理缺乏深入研究,与国外差距较大。资金投入的不足,直接导致了研发设备与仪器的不配套和不先进,同时也难以调动研发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与创造性,难以吸引优秀的国内外人才进入我国的硬质合金企业进行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

(4) 受国际宏观经济下行以及人民币升值的影响

硬质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其产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由于中国是钨资源大国,在世界有色金属市场占有重要地位。因此,国际宏观经济环境对我国硬质合金产业影响较大。美国、欧洲和日本是我国硬质合金产品的三大主要出口市场,美国、欧盟以及日本经济近年来持续低迷,对我国硬质合金产品的需求影响较大。此外,美国和西方国家将国内经济问题归咎于中国巨大的贸易顺差,一直施压中国的人民币升值,这也对我国出口硬质合金产品的竞争力带来影响。

(六) 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容量

1、影响硬质合金行业供求格局的主要因素

(1) 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发展状况

公司的上游供应主要是矿材原料,包括碳化钨、再生碳化钨、碳化钛、钴粉、镍粉等的制造和生产商。公司主要对这些原材料合成合金毛坯进行磨削深加工。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的数据显示,2013 年下半年开始,受外部经济和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国内钨矿价持续下滑,碳化钨粉等原料的价格持续缓慢下跌,主要系需求尚未从经济放缓的境况恢复过来。上游供应商受到硬质合金深

加工行业的影响较大，企业所处的行业对其上游厂商在现阶段议价能力较强。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石油、矿山开采、化工、水处理、汽车等行业的相关机械制造商。随着石油、矿山开采、汽车、机械等相关产业的技术进步，将加快推动国内硬质合金市场的升级换代，一般的低端产品市场逐渐萎缩，而对硬质合金精密耐磨零件、数控刀片、整体刀具、超细合金和大异型制品的需求不断增大。尽管硬质合金行业内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分散，但不同厂商之间专精的产品差异较大，其对下游议价能力会因产品和需求情况而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部委 2013 年 7 月发布《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硬质合金材料列入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 年 5 月，我国印发《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到 2015 年，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销售收入由 2010 年的约 1.6 万亿增长至 6 万亿以上，据此测算的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30%。我国高端制造业步入黄金成长期为国产硬质合金产业提供了良好契机。

（2）行业本身的技术进步

在世界硬质合金技术快速发展的同时，中国通过科研攻关、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硬质合金行业的技术得到了长足的进步，缩小了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近年来，搅拌球磨、喷雾干燥、流化床制粒等混合料制备技术，真空热压、低压热等静压、挤压成型、注射成型等新型成形技术，热等静压、大型真空烧结炉加压烧结等烧结技术大量应用于硬质合金生产。涂层、深冷处理等硬质合金后续处理新技术大量采用，生产装备和工艺技术提高明显。由于硬质合金行业的技术进步，提高了产品的性价比和竞争力，为扩大其应用范围奠定了基础。

（3）新产品的开发

近年来，研制和开发的新产品主要有：超细及纳米硬质合金；新型涂层硬质合金；功能梯度硬质合金；CAD/CAM 系统可转位刀片；碳氮化钛基金属陶瓷合金；低钨少钼合金；新型钢结合金；二硼化钛基金属陶瓷合金等新产品，一方面满足了我国新型工业化发展的多样化需求，同时也为硬质合金行业开辟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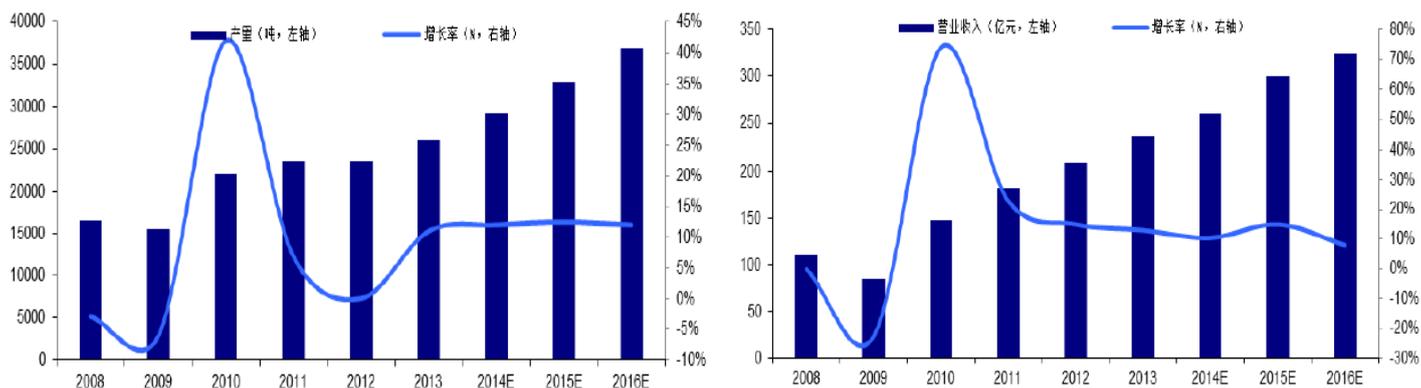
2、硬质合金行业的发展趋势

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以技术改造为手段，全力推动硬质合金产品制造向精深加工方向发展，提升产业竞争力。推动硬质合金切削材料制造向涂层刀片、精密切削工具方向发展，硬质合金采掘合金制造向采掘工具配套方向发展，硬质合金耐磨材料及零件制造向深加工配套方向发展，促进产业升级换代。以满足国家重大需求为牵引，瞄准一批重大战略性产品和重大产业化项目，加强技术集成，在超细材料制备、功能梯度合金制备、涂层材料沉积控制技术的关键核心技术，螺旋孔棒、超细微孔拉丝模、立装刀片重力切削面铣刀等高端产品开发上取得突破。

3、市场容量预测

受技术水平的限制，国内硬质合金的在切削、耐磨零件、矿山石油等领域的使用率普遍性的大大低于国外先进水平国家，以切削为例，硬质合金制件的市场份额在 35%左右，而国外一般达到 65%以上。随着近年来我国在该领域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以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预估的 30%左右的复合需求增长，硬质合金制件仍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并且产品向中高端市场转型。

近年来我国硬质合金市场保持较快增长，2008 年-2016 年我国硬质合金行业



的产量（左图）及营业收入（右图）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安泰科，硬质合金协会

2008-2009年受美国金融危机的影响，出口需求下降，硬质合金总产量保持在16,500吨。2010年随着国际经济的逐步恢复以及国内经济的快速增长，国内硬质合金产量达到22,000吨。2012年中国硬质合金产量为2.35万吨，硬质合金行业

销售收入209亿元，硬质合金出口近5,000吨，出口创汇超过3.6亿美元，硬质合金深加工产品产量达到6,600吨，占合金总产量的1/3。十一五期间，硬质合金产量增长了37.5%，其中硬质合金深加工增长率213.4%，销售收入增加了74.5%。尽管从2011年到2014年中国名义GDP增速由18.40%逐渐下降至8.18%，但全社会设备工具类固定资产投资额稳步增长，由2010年的53,842.76亿元增长至2014年的99,679.84亿元。尽管投资增长率也在逐渐下降，但各年均高于宏观经济整体增长，且保持在较高水平。结合行业过去的增长及发展现状预测，2015年我国硬质合金产量将达到3万吨，实现销售收入300亿元，出口创汇较“十一五”翻一番，争取达到10亿美元，其中深加工产品产量占到硬质合金制品总量的40%以上。

从长远来看，随着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进程加快，大规模的铁路、公路、矿产、城改将至少持续，钢铁、汽车、矿山采掘、电子信息、交通运输和能源等基础产业对高性能硬质合金的需求将稳步增长，尤其是未来高精尖武器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快速发展，将大力推动高技术含量和高质量的硬质合金产品的需求。根据这些形势和现状，预计我国硬质合金制造业可能保持8%的增长。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影响行业利润水平的主要因素是宏观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新材料和工艺技术的研发以及加工费水平、原材料（主要是钨粉）价格波动的影响、以及行业竞争水平的影响。硬质合金毛坯利润率一般为5—8%，深加工产品利润率可达15—20%，根据不同产品的技术含量变动较大。硬质合金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之一，就是深加工产品比重逐年提高，行业整体利润水平会随之相应提高。传统硬质合金加工企业的利润水平受市场竞争的影响整体呈缓慢下降的趋势。但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和先进技术装备，能够生产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或实现规模化经营的企业，利润水平较高，盈利也更为稳定。因此，行业企业的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别。此外，近年钨原材料高位运行且波动较大，如果企业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或减少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直接影响到企业的经营成果。

（七）行业技术水平状况、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中国硬质合金产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主要差距是：

（1）技术基础比较薄弱。根据中国硬质合金技术的发展历程，主要是依托引进技术和对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与改进，对硬质合金制造的技术基础和前沿领域缺乏系统、全面的深入研究。

（2）产业结构不合理。中国硬质合金的材料制造与工具制造长期分离，没有形成像瑞典 Sandvik 公司和美国 Kennametal 公司等集成度很高的硬质合金工模具制造大型企业，绝大多数企业只能生产中低档的烧结态产品。

（3）在线控制的理念和方法差距较大。国外先进企业都采用先进高效的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几乎杜绝了人为因素对产品质量的影响。而中国大部分企业的产品质量依赖于素质参差不齐的现场操作者，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待提高。

（4）产品应用技术研究落后。由于硬质合金材料和工模具制造的分离，国内对硬质合金材料应用技术普遍缺乏深入研究。导致硬质合金生产企业与最终用户信息沟通不畅，阻碍了硬质合金产品市场的扩大。

2、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由于硬质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其产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因此硬质合金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一致。自2000年至2014年以来，硬质合金行业产品产量和销售收入都长期保持持续增长。

硬质合金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

3、区域性特征

我国主要硬质合金生产企业集中在湖南、四川，两省硬质合金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约一半。其次浙江、江西、福建、江苏四省硬质合金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约四分之一。我国硬质合金企业主要特点是企业众多、规模偏小、产业集中度不高。

（八）行业风险

1、宏观经济及外贸出口的风险

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仍较为严峻复杂，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很突出，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物价上涨压力并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全年GDP增长7.7%，为近年来增速第一次降到8%以下。钨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主要包括装备制造、机械加工、冶金矿山、军工和电子通讯行业等，尽管某一或少量的行业不景气对钨行业的整体影响有限，但如果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钨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导致钨行业景气度发生变化。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对硬质合金行业造成了不小的打击，钨行业大多数企业出现亏损，行业产量、销量、利润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2009年以来全球经济开始复苏，国内经济形势也出现较为乐观的增长，硬质合金行业也出现同步的恢复性增长。根据中国钨业协会统计的41家企业39家出现增长，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增长30%-40%左右。2012年，受欧债危机、美国经济疲软以及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同比略有下降。

此外，国际市场中，中国场所占份额比重很大，受到欧美经济疲软的影响，中国硬质合金外贸出口也会受到相应影响，进而影响整个行业的下滑。因此，未来如果宏观经济或硬质合金外贸出口再次出现严重的衰退或增速下降的情况，将影响到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及增长。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包括碳化钨、钨粉、钴粉、镍粉等，其中碳化钨为主要原材料，占公司原材料成本的90%左右。钨原料价格的波动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单位毛利率，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产品售价随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变动，一定程度上化解了钨原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因素。由于钨资源的独特用途及其不可再生性，许多国家都将其作为战略性储备资源，我国目前对于钨资源的开采实施总量控制，国内供给与国外市场需求存在反复博弈的过程，导致钨价格存在波动。如果未来用于硬质合金生产的碳化钨、钴粉等材价格上涨，势必会使得硬质合金行业的成本上升，进而影响硬质合金行业的盈利空间。

3、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家逐渐增加,呈现出生产低端产品的企业众多、产能过剩、企业规模普遍偏小、竞争激烈的市场格局,目前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达 600 多家,年产量超过 100 吨的企业不足 50 家。在低端产品领域竞争主要以价格为手段。另一方面,国际知名硬质合金制造商开始在中国设厂,凭借其技术先进性可能垄断高端硬质合金市场。未来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九) 行业的竞争状况

1、行业的市场化程度

硬质合金行业是完全竞争性行业。结构硬质合金耐磨零件行业由于品种众多,行业分散经营的程度高于轧辊、顶锤和高压腔体等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并未形成明显的行业垄断。但在细分市场领域,专业生产厂家通过长期的创新和自主研发或者通过产业内的购并整合能够形成比较优势,在细分市场维持较强的竞争力,处于细分行业的龙头地位。

2、行业内主要企业

(1) 国际

目前全球有 600-700 家硬质合金生产厂商(不包括中国国内规模以下中小型企业)。国际著名的硬质合金生产厂商主要有:瑞典的 Sandvik 公司,美国的 Kennametal 公司,以色列的 Iscar 公司,日本的 Mitsubishi Matetials 与 Toshiba Tungalloy 公司,卢森堡 ceratizit 公司等。

(2) 国内

国内根据硬质合金统计年鉴数据,2012-2014 年国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主要厂商(毛坯产量前 10 名)如下:

序号	厂家名称	硬质合金耐磨零件毛坯产量(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206	2,465	2,504
2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1,414	1,836	1,904
3	济南市冶金科学研究所	720	468	574

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677	797	872
5	株洲长江硬质合金工具公司	626	768	536
6	浙江恒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60	308	267
7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31	296	334
8	公司	220	256	286
9	浙江天石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02	297	269
10	台州三鑫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90	186	13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硬质合金耐磨零件毛坯的产销量 2012-2014 年度排名一直在国内前 10 位之内。

（十）公司竞争状况

1、报告期公司市场占有率变化情况及未来趋势

2013 年，全国硬质合金密封环产销量为 600 吨，公司生产销售 110 吨，占比 18%；2013 年，全国石油用硬质合金轴套、阀芯、阀座、喷嘴等结构耐磨零件产销量为 360 吨，公司生产销售 146 吨，占比 41%。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际市场，2013 年，公司硬质合金密封环成品出口 40 吨，石油用硬质合金耐磨轴套、阀芯、阀座、喷嘴等结构耐磨零件出口 135 吨，共计出口 175 吨，出口创汇 1,400 万美元。该产品出口量稳居全国第一，在该细分市场领域国际市场占比约 18%。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公司在结构硬质合金耐磨零件细分市场居于龙头地位。（资料来源：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全国硬质合金行业 2013 年《统计年鉴》）。

2、与主要竞争对手业务对比情况

根据硬质合金统计年鉴，国内排名前 10 位的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厂家，其主导产品分别为棒材（如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拉伸模、冲压模和轧辊（如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顶锤和高压腔体（如济南市冶金科学研究所）等。只有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导产品为硬质合金机械密封环、轴套、喷嘴和阀零件。由于主导产品不是同一细分类别，所以国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排名前 10 位的厂家在硬质合金机械密封环、轴套、喷嘴和阀零件细分领域的竞争力远低于本公司。

3、同行业类似挂牌公司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公司营业毛利、毛利率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毛利（万元）	毛利率	营业毛利（万元）	毛利率
厦门钨业 (600549)	321,321.73	31.68%	301,694.99	30.55%
中钨高新 (000657)	92,512.87	11.04%	126,194.84	11.23%
章源钨业 (002378)	38,533.88	18.90%	46,175.92	23.65%
河源富马 (430482)	2,769.57	19.54%	2,990.31	20.62%
中港股份 (831656)	575.72	10.89%	263.86	5.47%
平均值	91,142.75	18.41%	95,463.99	18.30%
四川科力特	4,886.59	28.78%	3,962.47	29.14%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相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收入中国外大客户收入占比较高，国外客户销售毛利率较高使得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国外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46.74%、36.90%、38.36%，同期国内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11.89%、13.64%、12.90%。

4、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尽管从国内总体来看，硬质合金行业技术水平相对较低，与国际其他厂商存在差距，但其中个别厂商产品质量及技术水平达到了较高标准，其中公司产品已获得国际知名高端客户的认可，在国际化工设备展示会中，成为唯一进入高端产品展区的中国公司。

公司成立 20 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硬质合金耐磨材料和产品的开发和生产，掌握了废旧硬质合金机械破碎回收技术、再生碳化钨粉杂质去除技术、低品位含钨废料制取仲钨酸铵技术、以镍代钴技术、碳化钛替代碳化钨技术、压坯柔性加工技术、硬质合金球高效成型技术等七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的核心技术，为现有主导产品的技术性能和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撑。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如耐腐蚀硬质合金超大密封环研制、强韧性高耐

磨硬质合金球齿研制、喷涂喷焊硬面处理技术、柔性金属贴布硬面处理技术、金属 3D 打印耗材研制等五项研发项目取得良好的阶段性成果，为公司下一步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2）市场营销优势

近十多年来，面对国内硬质合金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没有走低价倾销、恶性竞争的老路，而是眼睛向外，着力开拓国际高端市场。通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国际市场营销网络，形成了通晓国际贸易规则的人才队伍，并在美国建立了销售公司，与 3 家国际著名石油设备、节能环保公司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2014 年，公司近 70% 的产品销往国际市场，出口创汇 1,560 万美元。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出口量全国第一，Ti 基硬质材料出口量全国第一。在市场竞争中、特别是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公司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近年来，随着科力特公司的品牌价值在国际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市场的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国际著名公司主动提出要求供货或合作意向。

（3）综合竞争优势

采用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主导产品的原材料成本降低 10—50% 左右；采用小批量产品数控柔性加工生产线，不用为此制造模具，可方便地组织多品种、小批量订单的生产，所用时间和生产成本比同行业分别减少 30% 和 10%；采用完善的内部计算机和网络管理系统（ERP），仅在 4 小时以内，就可完成产品图纸、标准转换、产品报价、生产工艺的确定、毛坯图纸的设计、毛坯任务、机加工任务下达等工作，交货时间平均比同行业减少 20%；由于公司掌握了含钨废料、废硬质合金的回收技术，并形成年 300 吨高品质回收 APT、碳化钨、破碎混合料的生产能力，大幅度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方向

以理念创新为先导，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产品创新为基础，以服务创新为关键，以产业高端为方向，打造世界一流耐磨专家。

以理念创新为先导，面向全球市场和国际竞争对手，把握未来制造业的发展趋势，谋划公司未来的发展思路，走专业化公司+信息化改造+小制造的制造业现代化发展道路。

以技术创新为动力，根据有关领域新材料的发展趋势，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制出更多品种、性价比更高的新材料，既能突破现有硬质合金结构耐磨零件市场应用规模较小的瓶颈，又能满足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对新材料的迫切需求，从而为企业的跨越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以产品创新为基础，重点瞄准能源开采、石油石化、环境保护、金属 3D 打印等产业的发展，充分发挥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和科技成果的作用，加快新产品的开发速度，更好地满足用户日益增长的多样化需求，为企业的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以服务创新为关键，以现有主要用户的产品需求为基础，加强对高端机械密封、高端阀门、矿山机械、金属成型加工、硬面工程等领域耐磨零部件失效形式和原因分析，在主动配合这些领域耐磨材料更新换代的同时，提出整体技术解决方案。以主动的靠前服务开发新的市场需求，积极探索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并重的新型发展之路。

以产业高端为方向，根据产业微笑曲线，进一步加强产业链前端的研发、设计和后端的服务、营销、品牌管理，尽快改变以产品生产制造为主的经营模式，大力推动企业向产业链前后两端发展，大幅度提高盈利水平，实现企业的转型升级。打造世界一流耐磨专家，成为一流的集耐磨工程领域设计、研发、产品、服务于一体，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现代化企业。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单独出具了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及评价，认为：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所建立的内控体系贯穿了公司经营活动的主要方面和关键环节，适应了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保证了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同时，对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及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股的公司占用或为其担保情况、实际运作中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措施等进行了说明。

（二）公司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2月18日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决议》，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方案》、《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提名，选举产生了公司首届董事会董事及监事会监事。2008年2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董事长及监事长的选举议案。此后，公司基本能够按照相关的规则和制度运行。公司管理层重视公司治理和三会制度的建立运行，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三）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邹政、谢显蛟、苏华占用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邹政正常备用金外，其余占用款项均已归还完毕。

除此之外，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公司管理层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公司成立之初即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当时公司虽然尚未制定健全的议事制度，但机构设置符合当时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2015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六）公司治理结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建立并完善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2015年3月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制度完善并有效运行，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适应了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保证了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有效运行。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取得了广汉市国家税务局、广汉市地方税务局、德阳市工商管理局、德阳海关、广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广汉市工商管理和质量监督局、广汉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广汉市劳动监察大队、德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成都科力铁已取得了大邑县国家税务局、大邑县地方税务局、大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成都海关、大邑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大邑质量技术监督局、大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大邑县社会保障事业管理局、大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自贡国林已取得了自贡市大安区国家税务局、自贡市大安区地方税务局、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贡市大安区环境保护局、自贡市大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自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自贡市大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科力特参股公司取得了广汉市人民政府金融办出具的合法合规说明，根据说明，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系于2011年1月26日根据省金融办《关于核准广汉高坪担保有限公司备案及事项变更事项的函》（川府【2011】5号）核准的互助式融资担保公司。该公司通过2011年至2013年经营合规年度检查，2014年2015年按照要求报送了年度自查材料，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为出现有上级金融办及广汉市金融办要求进行整改的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活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工商、税务、社会保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整体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动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邹政、谢显蛟、苏华占用情况，截至公开装让说明书出具日，除邹政正常备用金外，其余占用款项均已归还完毕。

除此之外，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高管由 4 名人员组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运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体系，可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相

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具备生产经营所需的人员、设备、技术、场地等关键资源，可以独立开展生产经营，对外不具有依赖性。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除对本公司持有投资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政、苏华、谢显蛟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其他企业的出资或实际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股份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建立情况

2015年3月16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上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了规范。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事项。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制定了对外担保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重大投资事项。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制定了对外投资的相关审批和管理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投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員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有股份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董事	监事	高管	核心技术 人员			
1	邹政	√			√	11,318,200	22.64	直接持股
2	苏华	√		√	√	7,286,400	14.57	直接持股
3	李伦	√		√		2,699,910	5.40	间接持股
4	谢显蛟	√		√		7,242,900	14.49	直接持股
5	毕小平	√		√		1,010,100	2.02	直接持股

7	李振伟		√		√	400,000	0.80	直接持股
8	邵国英		√			22,000	0.04	直接持股
9	冯庆芬		√			-	-	
10	谷宙				√	-	-	
11	赵建国				√	-	-	
12	万小虎				√	16,400	0.03	直接持股
合计						29,995,910	59.99	

其中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李伦持有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30% 股权，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科力特 18.00% 股份，故李伦间接持有科力特 5.40% 股份，共计 2,699,910 股。

公司董事、监事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与义务。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邹政	董事长	无	-
谢显蛟	总经理	无	-
苏华	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负责人	无	-
李伦	财务总监	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毕小平	董事会秘书	无	-
李振伟	监事会主席	无	-
邵国英	监事	无	-
冯庆芬	监事	四川大学材料学院教师	-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邹政	无		
2	苏华	无		
3	李伦	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0.95	22.43
		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43	22.43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0.00
4	谢显蛟	无		
5	毕小平	无		
6	李振伟	无		
7	邵国英	无		
8	冯庆芬	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董事为邹政、苏华、谢显蛟、毕小平、骆开顺。

2014年11月5日，公司原董事邹政、苏华、谢显蛟、毕小平、骆开顺变更为邹政、苏华、李伦、谢显蛟、毕小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其他变化。

（2）公司董事变动原因

因公司原股东三新公司退出，免去三新公司派出董事骆开顺董事职务。

2、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监事为李振伟、冯庆芬、蔡勇。

2014年9月29日，公司原监事李振伟、冯庆芬、蔡勇变更为李振伟、冯庆芬、邵国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其他变化。

（2）公司监事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换届改选。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邹政、谢显蛟、王彬、苏华、毕小平。

报告期内，公司副总经理王彬由于个人原因于2015年2月2日离职，公司总经理邹政于2015年2月12日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由谢显蛟担任，李伦于2015年2月15日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除此外，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

（六）股份公司现任董监高的任职资格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均书面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1）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具有公务员身份，不存在违反《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不得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规定的情形。

（2）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具有国有企业领导人身份，不存在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国有企业及其分支机构的领导班子成员、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成员以外对国有资产负有经营管理责任的其他人员不得未经批准兼任本企业所出资企业或者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中介机构的领导职务”规定的情形。

（3）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关于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以下情形：①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②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③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④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⑤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4）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相关司法机关或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违反其兼职单位的有关任职限制规定的情形，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七）股份公司现任董监高的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并查验董监高户籍所在地公安部门出具的证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得出结论：

（1）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

（2）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刑事或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3）股份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的情形。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在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违法行为以及受到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八）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承诺，其在股份公司工作之前，未与原单位签署过竞业禁止协议，因此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有关约定及法律规定的情形，与其原工作单位亦不存在与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有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股份公司提供的商标、专利的权属证明文件、经在国家商标局网站及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查询系统的查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股份公司名下的商标、专利、正在申请中的专利的专利权人均均为股份公司，该等商标、专利不存在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原任职单位向国家商标局、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异议的情形。

经检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w/>）等网站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其现任职单位及/或原任职单位之间不存在因侵犯现任职单位及/或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引发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潜在纠纷。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5CDA20161 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成都科力铁	全资子公司	制造	500 万元	100.00
自贡国林	控股子公司	制造	50 万元	67.74
KLT 美国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贸易	0.63 万元	100.00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

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5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5、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构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0	3.00-5.00	5.00
2	机器设备	4-10	3.00-5.00	10.00-25.00
3	运输工具	4-8	3.00-5.00	12.50-25.00
4	办公设备	3-10	3.00-5.00	10.00-33.33
5	电子设备	3-10	3.00-5.00	10.00-33.33
6	其他	3-10	3.00-5.00	10.00-33.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并且与商誉分开确认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即被视为该等无形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7、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

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8、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2.00
房产税 1	房产原值的 70.00%	1.20
房产税 2	房产租赁收入	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注：本公司和成都科力铁属于产品出口企业，执行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的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0-17.00%。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品代码	商品名称	出口退税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84841000	密封垫或类似接合衬垫	17%	17%	17%
2	84839000	矿用耐磨轴套	17%	17%	17%
3	84849000	其他材料制密封垫及类	15%	15%	15%
4	84139100	泵用轴封部件	15%	15%	15%
5	84249090	喷嘴内衬	15%	15%	15%
6	84833000	耐磨轴套	15%	15%	15%
7	82071990	耐磨钻探机用零件一道轨	13%	13%	13%
8	83119000	贱金属粘聚成的丝或条	13%	13%	13%
9	82090030	切割刀头	13%	9%	9%
10	82090021	工具用金属陶瓷条	13%	9%	9%
11	82090090	其他未装配的工具用金属	13%	9%	9%
12	69060000	陶瓷套管	9%	9%	9%
13		其他产品	0%	0%	0%

(2) 合并范围内各重要子公司报告期实际负担企业所得税税率

单位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都科力铁	15.00%	15.00%	15.00%
自贡国林	25.00%	25.00%	25.00%

单位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KLT 美国公司	15.00%	15.00%	15.00%

注：科力特美国公司所在德克萨斯州企业所得税执行 15.00%—35.00% 的超额累进税率，其中：应税所得不高于 50,000.00 美元的，执行 15.00% 的企业所得税率。

公司选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当。

(三) 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92,292.84	9,840,437.57	8,627,884.8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	-
应收票据	1,767,995.00	2,175,257.03	3,274,395.00
应收账款	33,987,688.95	39,002,466.39	24,603,065.46
预付款项	3,325,463.35	2,075,140.37	3,617,322.02
应收利息	-	269,068.12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155,575.00	8,430,711.47	4,092,132.25
存货	36,641,262.65	49,031,350.12	58,018,25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49,341.64	2,468,138.23	1,719,724.26
流动资产合计	89,019,619.43	113,292,569.30	103,952,781.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9,500.00	2,089,500.00	2,089,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8,417,689.90	90,846,342.05	86,989,857.10
在建工程	1,315,631.54	1,159,947.67	2,309,685.9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810,073.96	13,867,270.31	14,313,026.0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516.33	26,283.65	54,31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9,074.75	2,217,286.52	2,069,30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949,486.48	110,206,630.20	107,825,697.29
资产总计	197,969,105.91	223,499,199.50	211,778,478.3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43,055,559.52	42,884,73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0,14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884,718.70	30,170,771.63	30,689,841.96
预收款项	1,421,805.85	1,360,750.10	3,156,910.73
应付职工薪酬	2,053,403.99	2,602,584.16	2,688,944.39
应交税费	4,392,361.53	5,173,103.09	3,961,414.41
应付利息	50,193.61	168,381.69	143,201.08
应付股利	-	580,680.00	110,000.00
其他应付款	4,315,938.36	6,131,606.22	7,397,99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1,258,422.04	99,243,436.41	101,033,047.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150,000.00	15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7,137,500.00	3,435,000.00	3,4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7,500.00	3,585,000.00	3,620,000.00
负债合计	68,395,922.04	102,828,436.41	104,653,047.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46,500,000.00
资本公积	15,200,000.00	15,200,000.00	18,7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40,686.94	-40,032.27	-41,521.60
专项储备	8,488,464.16	6,983,290.66	4,464,468.15
盈余公积	3,203,113.66	3,203,113.66	3,054,776.3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1,652,993.78	43,689,701.50	32,276,208.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503,884.66	119,036,073.55	104,953,930.99
少数股东权益	1,069,299.21	1,634,689.54	2,171,49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573,183.87	120,670,763.09	107,125,430.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969,105.91	223,499,199.50	211,778,478.3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653,130.47	169,791,172.62	135,980,378.07
其中：营业收入	74,653,130.47	169,791,172.62	135,980,378.07
二、营业总成本	66,842,388.18	154,398,521.04	130,322,854.73
其中：营业成本	47,969,086.46	120,923,751.19	96,358,727.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7,538.96	1,363,797.87	794,516.67
销售费用	4,869,824.03	11,173,168.29	11,327,733.60
管理费用	10,468,824.41	16,584,625.46	13,553,591.98
财务费用	901,262.32	3,237,505.51	5,137,978.72
资产减值损失	1,925,852.00	1,115,672.72	3,150,305.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10,742.29	15,392,651.58	5,657,523.34
加：营业外收入	2,090,316.86	1,863,626.90	1,699,599.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8.00	-	60,529.53
减：营业外支出	272,793.07	329,111.15	483,340.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28,266.08	16,927,167.33	6,873,782.34
减：所得税费用	1,941,088.21	3,537,454.90	1,584,21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87,177.87	13,389,712.43	5,289,571.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63,292.28	13,511,830.72	5,633,212.36
少数股东损益	-276,114.41	-122,118.29	-343,640.5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7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27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654.67	1,489.33	-7,887.03

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4.67	1,489.33	-7,887.03
八、综合收益总额	7,686,523.20	13,391,201.76	5,281,68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62,637.61	13,513,320.05	5,625,325.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6,114.41	-122,118.29	-343,640.5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199,004.38	128,568,246.67	109,107,597.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7,556.55	4,615,909.96	4,938,049.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5,950.36	2,873,390.98	3,279,98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722,511.29	136,057,547.61	117,325,62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22,345.18	67,308,695.03	61,240,305.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04,765.62	26,439,558.82	24,346,646.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6,029.87	7,717,927.59	3,663,69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1,683.71	13,319,856.57	10,076,94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94,824.38	114,786,038.01	99,327,58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7,686.91	21,271,509.60	17,998,04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6,700.00	1,800,000.00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6,700.00	1,800,000.00	7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6,958.30	10,580,012.12	11,919,97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66,7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6,958.30	17,246,712.12	11,919,97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9,741.70	-15,446,712.12	-11,219,97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34,649.68	22,134,647.40	59,504,3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2,000.00	3,520,000.00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66,649.68	25,654,647.40	59,554,3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90,209.20	21,811,809.60	57,595,446.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5,483.08	4,880,995.05	4,816,559.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3,610,000.00	3,883,85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45,692.28	30,302,804.65	66,295,85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9,042.60	-4,648,157.25	-6,741,49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530.74	-54,087.50	-28,819.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9,855.27	1,122,552.73	7,749.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0,437.57	5,107,884.84	5,100,135.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0,292.84	6,230,437.57	5,107,884.8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5,200,000.00	-	-40,032.27	6,983,290.66	3,203,113.66	-	43,689,701.50	1,634,689.54	120,670,76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200,000.00	-	-40,032.27	6,983,290.66	3,203,113.66	-	43,689,701.50	1,634,689.54	120,670,76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654.67	1,505,173.50	-	-	7,963,292.28	-565,390.33	8,902,420.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54.67	-	-	-	7,963,292.28	-276,114.41	7,686,523.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22,600.00	-322,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22,600.00	-322,600.00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1,505,173.50	-	-	-	33,324.08	1,538,497.58
1、本期提取	-	-	-	-	1,518,777.37	-	-	-	33,324.08	1,552,101.45
2、本期使用	-	-	-	-	13,603.87	-	-	-	-	13,603.8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00,000.00	-	-40,686.94	8,488,464.16	3,203,113.66	-	51,652,993.78	1,069,299.21	129,573,183.87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	18,700,000.00	-	-41,521.60	4,464,468.15	3,054,776.36	-	32,276,208.08	2,171,499.63	107,125,43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46,500,000.00	18,700,000.00	-	-41,521.60	4,464,468.15	3,054,776.36	-	32,276,208.08	2,171,499.63	107,125,43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	-3,500,000.00	-	1,489.33	2,518,822.51	148,337.30	-	11,413,493.42	-536,810.09	13,545,33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489.33	-	-	-	13,511,830.72	-122,118.29	13,391,201.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48,337.30	-	-2,098,337.30	-580,700.00	-2,530,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48,337.30	-	-148,337.3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1,950,000.00	-580,700.00	-2,530,700.00
4、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3,500,000.00	-3,500,000.00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500,000.00	-3,500,000.00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2,518,822.51	-	-	-	166,008.20	2,684,830.71
1、本期提取	-	-	-	-	2,601,356.28	-	-	-	166,008.20	2,767,364.48

2、本期使用	-	-	-	-	82,533.77	-	-	-	-	82,533.7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00,000.00	-	-40,032.27	6,983,290.66	3,203,113.66	-	43,689,701.50	1,634,689.54	120,670,763.09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	18,700,000.00	-	-33,634.57	2,323,652.50	2,872,255.95	-	28,220,516.13	2,373,848.33	100,956,63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46,500,000.00	18,700,000.00	-	-33,634.57	2,323,652.50	2,872,255.95	-	28,220,516.13	2,373,848.33	100,956,63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7,887.03	2,140,815.65	182,520.41	-	4,055,691.95	-202,348.70	6,168,792.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7,887.03	-	-	-	5,633,212.36	-343,640.50	5,281,684.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82,520.41	-	-1,577,520.41	-	-1,39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82,520.41	-	-182,520.41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395,000.00	-	-1,395,000.00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2,140,815.65	-	-	-	141,291.80	2,282,107.45
1、本期提取	-	-	-	-	2,140,815.65	-	-	-	141,291.80	2,282,107.45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0,000.00	18,700,000.00	-	-41,521.60	4,464,468.15	3,054,776.36	-	32,276,208.08	2,171,499.63	107,125,430.62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8,539.33	4,709,002.41	6,740,77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260,000.00	992,900.00	2,629,400.00
应收账款	29,090,205.30	20,077,824.52	26,445,446.57
预付款项	6,719,321.66	2,560,873.78	2,229,391.44
应收利息	-	269,068.12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738,926.33	14,153,341.19	21,232,631.86
存货	20,896,267.78	26,591,500.36	34,799,71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476,199.96	459,792.12
流动资产合计	65,903,260.40	69,830,710.34	94,537,148.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9,500.00	2,089,500.00	2,089,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982,088.70	6,982,088.70	6,982,088.7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3,147,479.70	64,892,088.77	61,377,438.31
在建工程	1,315,631.54	1,159,947.67	2,207,146.06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936,464.75	11,969,545.12	12,367,068.9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516.33	26,283.65	54,31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8,766.89	1,523,336.51	1,503,30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27,447.91	88,642,790.42	86,580,867.39
资产总计	153,530,708.31	158,473,500.76	181,118,016.3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25,000,000.00	42,884,73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0,14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5,315,403.40	19,223,956.23	20,649,594.83
预收款项	1,301,188.41	1,356,930.10	3,149,341.63
应付职工薪酬	950,108.81	1,433,229.65	1,813,885.12
应交税费	1,111,762.64	2,114,108.07	2,441,798.13
应付利息	50,193.61	94,954.53	143,201.08
应付股利	-	-	110,000.00
其他应付款	13,910,778.38	3,352,433.56	4,931,226.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8,779,435.25	62,575,612.14	86,123,782.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6,017,500.00	3,435,000.00	3,4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7,500.00	3,435,000.00	3,470,000.00
负债合计	64,796,935.25	66,010,612.14	89,593,78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46,500,000.00
资本公积	16,216,997.18	16,216,997.18	19,716,997.18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4,800,503.48	4,155,184.06	2,749,901.91
盈余公积	3,203,113.66	3,203,113.66	3,054,776.36
未分配利润	14,513,158.74	18,887,593.72	19,502,55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733,773.06	92,462,888.62	91,524,23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530,708.31	158,473,500.76	181,118,016.36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373,651.35	77,308,589.28	86,433,950.35
减：营业成本	26,262,241.63	59,823,856.98	63,880,671.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6,301.35	750,029.36	509,327.39
销售费用	1,617,048.53	4,390,212.96	5,107,863.28
管理费用	6,271,823.90	9,466,138.35	7,908,244.47
财务费用	727,253.23	3,130,856.77	4,642,050.48
资产减值损失	1,520,369.22	168,529.33	2,267,099.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400.00	1,219,3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3,986.51	798,265.53	2,118,693.52
加：营业外收入	796,316.86	1,439,068.60	-
减：营业外支出	272,195.71	290,151.92	363,14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9,865.36	1,947,182.21	1,755,548.63
减：所得税费用	-615,430.38	463,809.19	543,43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4,434.98	1,483,373.02	1,212,112.93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61,848.12	70,278,542.74	66,344,293.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7,866.60	2,723,982.79	1,685,638.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73,138.18	15,577,028.55	15,102,74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92,852.90	88,579,554.08	83,132,67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42,118.90	30,140,342.83	40,036,56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0,641.61	12,731,878.15	13,352,12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6,780.34	3,733,668.96	1,598,15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9,250.94	7,363,802.35	13,009,59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78,791.79	53,969,692.29	67,996,43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4,061.11	34,609,861.79	15,136,23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6,700.00	1,800,000.00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6,700.00	1,800,000.00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1,220.59	9,034,032.86	9,671,96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66,7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220.59	15,700,732.86	9,671,96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5,479.41	-13,900,732.86	-8,671,96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59,504,3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2,000.00	3,520,000.00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2,000.00	3,520,000.00	59,554,3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7,843,146.33	57,595,446.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0,620.88	4,863,157.58	4,816,559.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3,610,000.00	3,883,85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20,620.88	26,316,303.91	66,295,85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620.88	-22,796,303.91	-6,741,49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17.28	-34,596.96	-28,819.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536.92	-2,121,771.94	-306,04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9,002.41	3,220,774.35	3,526,818.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6,539.33	1,099,002.41	3,220,774.3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216,997.18	-	4,155,184.06	3,203,113.66	18,274,502.57	91,849,79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6,216,997.18	-	4,155,184.06	3,203,113.66	18,274,502.57	91,849,79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45,319.42	-	-4,374,434.98	-3,729,115.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374,434.98	-4,374,434.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645,319.42	-	-	645,319.42
1、本期提取	-	-	-	654,814.42	-	-	654,814.42
2、本期使用	-	-	-	9,495.00	-	-	9,495.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216,997.18	-	4,800,503.48	3,203,113.66	14,513,158.74	88,733,773.06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	19,716,997.18	-	2,749,901.91	3,054,776.36	18,889,466.85	90,911,14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46,500,000.00	19,716,997.18	-	2,749,901.91	3,054,776.36	18,889,466.85	90,911,142.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	-3,500,000.00	-	1,405,282.15	148,337.30	-614,964.28	938,65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483,373.02	1,483,37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48,337.30	-2,098,337.30	-1,9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8,337.30	-148,337.3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950,000.00	-1,950,000.00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00,000.00	-3,500,000.00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	-3,500,000.00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1,405,282.15	-	-	1,405,282.15
1、本期提取	-	-	-	1,405,282.15	-	-	1,405,282.15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216,997.18	-	4,155,184.06	3,203,113.66	18,274,502.57	91,849,797.4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	19,716,997.18	-	1,534,744.91	2,872,255.95	19,254,874.33	89,878,87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46,500,000.00	19,716,997.18	-	1,534,744.91	2,872,255.95	19,254,874.33	89,878,87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215,157.00	182,520.41	-365,407.48	1,032,269.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212,112.93	1,212,112.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82,520.41	-1,577,520.41	-1,39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2,520.41	-182,520.4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395,000.00	-1,395,000.00
3、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215,157.00	-	-	1,215,157.00
1、本期提取	-	-	-	1,215,157.00	-	-	1,215,157.00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0,000.00	19,716,997.18	-	2,749,901.91	3,054,776.36	18,889,466.85	90,911,142.30

（四）报告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毛利形成情况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合金毛坯	100,211.82	0.38%	1,071,514.28	2.22%	1,754,265.97	4.47%
精机加产品	27,086,258.95	101.53%	46,178,160.09	95.59%	36,006,551.51	91.79%
碳化钨及破碎料	-506,994.49	-1.90%	1,001,939.44	2.07%	1,315,816.59	3.35%
其他	-814.51	-0.00%	57,168.23	0.12%	152,496.44	0.39%
合计	26,678,661.77	100.00%	48,308,782.04	100.00%	39,229,130.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毛利率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国内	2,801,941.42	11.89%	8,082,021.33	13.64%	6,454,392.57	12.90%
国外	23,876,720.35	46.74%	40,226,760.71	36.90%	32,774,737.94	38.36%
合计	26,678,661.77	35.74%	48,308,782.04	28.71%	39,229,130.51	28.96%

2015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合金毛坯	4,602,934.72	4,502,722.90	100,211.82	2.18
精机加产品	66,926,695.66	39,840,436.71	27,086,258.95	40.47
碳化钨及破碎料	3,100,604.38	3,607,598.87	-506,994.49	-16.35
其他	16,085.46	16,899.97	-814.51	-5.06
合计	74,646,320.22	47,967,658.45	26,678,661.77	35.74

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
合金毛坯	15,013,926.45	13,942,412.17	1,071,514.28	7.14
精机加产品	141,776,056.87	95,597,896.78	46,178,160.09	32.57
碳化钨及破碎料	9,899,899.20	8,897,959.76	1,001,939.44	10.12
其他	1,584,364.23	1,527,196.00	57,168.23	3.61
合计	168,274,246.75	119,965,464.71	48,308,782.04	28.71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
合金毛坯	16,958,986.33	15,204,720.36	1,754,265.97	10.34
精机加产品	109,930,718.19	73,924,166.68	36,006,551.51	32.75
碳化钨及破碎料	7,586,768.27	6,270,951.68	1,315,816.59	17.34
其他	1,002,596.60	850,100.16	152,496.44	15.21
合计	135,479,069.39	96,249,938.88	39,229,130.51	28.95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硬质合金耐磨零件，包含硬质合金密封环、轴套、喷嘴、阀零件、耐磨球齿等，按照生产工序，产品有合金毛坯以及合金毛坯经机械加工工序形成的精机加产品。公司的业务还包含废旧硬质合金回购，然后加工成可生碳化钨予以销售。除此，公司业务还涵盖硬质合金表面喷涂业务、废料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毛利来源于精机加产品的销售，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精机加产品所提供的毛利分别达到当年度毛利总额的 91.79%、95.59%、101.53%。

公司销售的产品多为精机加产品，公司主要根据与客户的订单和生产经营计划，来组织当期的生产，生产部门据此将原材料需求汇总采购物流中心，采购物流中心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对每种原材料都设有安全库存，采购物流中心根据安全库存量和生产部门提交的原材料需求制定周原材料需求计划和月原材料需求计划，并按照计划安排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碳化钨，碳化钨占其总原材料采购的 70% 以上，报告期内，公司各月碳化钨平均采购价格于 2014 年年间下降了 7.77%，2015 年 1-6 月继续下降 21.64%。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74%、

28.71%、28.96%，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同时销售价格调整幅度相对较低，高毛利产品精机加产品销售比例增加所致。公司销售价格的调整主要有国内客户及国外客户两方面，其中国内客户按其需求与公司签订合同，同时国内为全球最主要的碳化钨产品供应国，故国内客户的销售价格调整与原材料变动更密切；国外客户销售价格调整随原材料价格相对较小，主要由于（1）国外客户为全球知名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周期较长，一旦建立起商业合作关系，其给出的交易条件较优越；（2）国外客户合同期限较长，签订合同后一般以 PO 形式频繁发送订单，一般合同中对价格的调整幅度约定为 3%，价格调整比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更小。

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大，而外销毛利率明显高于内销毛利率所致。公司外销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内销业务毛利率主要原因在于国内硬质合金耐磨件的竞争较大，销售单价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较大。国际硬质合金耐磨金由于销售环境较好，准入门槛高，销售单价受原材料价格的影响较小。经比较，同一产品的外销价格明显高于内销价格。报告期内，国外销售单价基本保持稳定，部分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幅度仅 3% 左右；而国内 2014 年、2015 年销售单价下降幅度较大，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过 15%，远超过国外销售价格下降幅度。综上，外销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内销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合金毛坯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合金毛坯的毛利率分别为 10.34%、7.14%、2.18%。一方面是因为合金毛坯属于低端产品，国内厂商竞争激烈，各家厂商产品差异化较小，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另一方面是由于 2014 年、2015 年国内经济呈下行趋势，下游客户的需求下降，在供给一定的情况下，降价竞争导致合金毛坯产品毛利空间下降明显。

报告期内，碳化钨及破碎料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碳化钨及破碎料毛利率分别为 17.34%、10.12%、-16.35%。主要是因为原生碳化钨价格的大幅下降导致公司再生碳化钨的毛利空间下降，2013 年 7 月原生碳化钨的市场价格每公斤高达 325 元，从 2013 年 7 月以后，其价格一路下跌，2014 年 12 月市场价格为 210 元每公斤，单价降幅为 35.38%，

2015年原生碳化钨市场价格均价降至177元每公斤，当原生碳化钨价格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再生碳化物及破碎料对原材料价格波动较为敏感，需求相对下降时，其售价的加速下滑，导致2014年、2015年毛利率的大幅下降。

2014年与2013年相比，精机加产品的毛利率略有下降，基本持平，2014年度及2013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32.57%、32.75%，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较小，部分销售价格随原材料价格下调。同时，2014年公司加大生产设备投资，设备折旧金额明显增大，使得2014年较2013年制造费用增加明显，导致在原材料价格下降的情况下，公司毛利率基本持平。

2015年1-6月，精机加产品毛利率为40.47%，较2014年度增长8.90%。一方面是因为公司该类产品外销比例进一步增大，同时，国外高毛利客户收入占比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是由于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下降，2015年碳化钨较2014年下降21.23%。

公司“其他”销售主要包含表面喷涂业务收入、废料业务收入，其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出现持续较大幅度下降，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的毛利率分别为-5.06%、3.61%、15.21%。一方面主要是因为公司喷涂业务为公司新增业务，2014年、2015年增加较多的新的设备、人员，而2014年、2015年该部分收入增幅较小导致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随着碳化钨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公司废料销售毛利也出现大幅下降。

公司毛利率变动合理，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形。

2、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4,869,824.03	11,173,168.29	11,327,733.6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2%	6.58%	8.33%
管理费用	10,468,824.41	16,584,625.46	13,553,591.9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02%	9.77%	9.97%
财务费用	901,262.32	3,237,505.51	5,137,978.7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	1.91%	3.78%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输及保险费	1,821,011.71	4,711,525.11	4,610,458.31
职工薪酬	1,614,729.60	4,053,045.79	3,902,712.82
办公及差旅费	1,059,417.63	1,894,917.26	1,946,097.23
业务招待费	69,496.30	153,305.07	111,874.8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3,312.86	133,588.84	159,554.00
其他	241,855.93	226,786.22	597,036.38
合计	4,869,824.03	11,173,168.29	11,327,733.60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销售费用分别为4,869,824.03元、11,173,168.29元、11,327,733.60元，2014年度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略有下降，降幅为1.36%，主要是因为办公及差旅费及其他下降导致。

2014年公司办公及差旅费用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已经2013年公司处于扩张发展时期，开发新客户行为较多，2014年已有的大客户相对新扩张较少，前期已开发客户在使用公司产品后认可产品品质，订单量增大，公司办公及差旅费增加较少。

销售费用的“其他”主要核算房屋租赁费、会议费、车辆使用费、包装费及电话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其他”项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房屋租赁费及会议费减少所致。房屋租赁费为美国公司在境外租赁仓库所支付费用，2014年较2013年减少主要是由于美国公司仓库存货周转较快，租赁面积减少所致。会议费为美国公司于境外发生的与销售有关的会议活动费用，2014年较2013年减少主要是由于2013年公司已取得美国主要客户认可并建立商业关系，相关开支减少。

另一方面，公司职工薪酬增长较小，主要是由于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公司进行了人员精简管理，其中，美国公司人员减少，相关福利费支付减少。2015年公司进一步精简编制，职工薪酬相对减少。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929,948.48	5,374,612.70	4,791,479.06
资产折旧及摊销	1,822,706.22	3,113,558.49	1,637,276.49
安全生产费	1,552,101.45	2,767,364.48	2,282,107.45
车辆使用费	918,961.06	1,287,703.02	1,201,581.7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税金	543,268.25	996,537.70	739,801.20
办公及差旅费	508,862.54	935,391.57	1,100,052.72
中介咨询审计费	1,471,430.39	701,736.06	297,655.09
业务招待费	191,047.90	343,727.74	294,739.30
技术开发费	29,080.85	158,498.91	278,655.44
其他	501,417.27	905,494.79	930,243.53
合计	10,468,824.41	16,584,625.46	13,553,591.98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0,468,824.41 元、16,584,625.46 元、13,553,591.98 元，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3,031,033.48 元，增幅为 22.36%，主要是因为随着广汉新厂区的转固、相应生产设备的增加以及本期 APT 非专利技术的摊销，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增长 1,476,282.00 元，另外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职工薪酬、安全生产费、车辆使用费、税金及中介咨询审计费也出现一定幅度的上升。

2014 年较 2013 年公司技术开发费减少 120,156.53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增研发项目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中的“其他”项目主要核算会务费、法律服务费、租车运费、排污费、监测费、垃圾处理费、维修费、电话费等。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032,883.08	3,289,422.21	3,303,860.22
减：利息收入	201,150.63	404,809.37	54,507.16
汇兑损失	46,390.25	48,622.63	1,322,531.95
其他	115,920.12	304,270.04	566,093.71
合计	901,262.32	3,237,505.51	5,137,978.72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137,978.72 元、3,237,505.51 元和 901,262.32 元。2014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度下降 1,900,473.21 元，下降幅度为 36.99%，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公司收取公司股东李伦的借款利息，导致利息收入大幅增加；另外 2014 年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小，从而汇兑损失大幅减少；再者随着公司应收账款质押借款的增加，担保等其他融资费用减少。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结算，汇兑损益主要受到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影响，报告期内美元汇率变动如下：

申报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1月末	6.1280	6.1050	6.2795	6.3115
2月末	6.1423	6.1214	6.2779	6.2919
3月末	6.1449	6.1521	6.2689	6.2943
4月末	6.1280	6.1580	6.2208	6.2787
5月末	6.1167	6.1695	6.1796	6.3355
6月末	6.1166	6.1528	6.1787	6.3249
7月末	—	6.1675	6.1788	6.3320
8月末	—	6.1647	6.1709	6.3449
9月末	—	6.1525	6.1480	6.3410
10月末	—	6.1461	6.1425	6.3002
11月末	—	6.1345	6.1325	6.2892
12月末	—	6.1190	6.0969	6.2855
平均汇率	6.1294	6.1453	6.1896	6.3108
平均汇率变动额	-0.0158	-0.0443	-0.1212	
平均汇率变动率	-0.26%	-0.72%	-1.92%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

申报期内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汇兑损益	-46,390.25	48,622.63	1,322,531.95
利润总额	9,628,266.08	16,927,167.33	6,873,782.34
占比1	-0.48%	0.29%	19.24%
净利润	7,687,177.87	13,389,712.43	5,289,571.86
占比2	-0.60%	0.36%	25.00%

公司2013年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比例较大，而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的影响较小。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一方面是2013年度的利润额较小，另一方面是2013年汇率波动幅度远大于其后两个会计期间。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总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9%、0.04%、1.55%，较小，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和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况。申报期内各期的期间费用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每期的具体计提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418,881.72	1,987,613.84	2,998,580.40
存货跌价准备	1,506,970.28	-871,941.12	151,725.50
合计	1,925,852.00	1,115,672.72	3,150,305.90

4、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00	-	60,52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37,500.00	1,401,774.09	1,553,888.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8,961.81	269,068.1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184.21	132,741.66	-398,158.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1,896,485.60	1,803,583.87	1,216,259.00
所得税影响额	344,872.84	277,260.59	268,89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137.80	16,266.30	209,184.93
合计	1,405,474.96	1,510,056.98	738,177.29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8.00	-	60,529.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8.00	-	60,529.53
政府补助	4,757,500.00	1,401,774.09	1,553,888.18
其他	52,608.86	461,852.81	85,181.47
合计	4,810,316.86	1,863,626.90	1,699,599.18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补贴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来源和依据
----	-----------	--------	--------	-------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来源和依据
增值税返还	-	50,474.09	812,079.18	注1
科技计划项目资金补助	210,000.00	600,000.00	300,000.00	注2
外贸发展促进资金	50,000.00	310,500.00	-	注3
示范企业奖励金	140,000.00	210,000.00	-	注4
高新技术转化专项资金	900,000.00	100,000.00	-	注5
其他政府补助	737,500.00	130,800.00	441,809.00	注6
合计	2,037,500.00	1,401,774.09	1,553,888.18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 号）规定，自贡国林实行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2014 年度，实际收到退还当年缴纳的增值税 5.05 万元；2013 年度，实际收到退还当年缴纳的增值税 81.21 万元。

注 2：2015 年 1—6 月科技计划项目资金补助为：大邑县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教[2014]263 号）拨付成都科力铁专项资金 21.00 万元（硬质合金循环利用处理技术及成套设备项目）。

2014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资金补助包括：1）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四川省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4]132 号）拨付本公司 40.00 万元科技成果激励与研发风险补偿资金（高韧性硬质合金材料精密成型卡式机械密封环项目）；2）成都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教[2014]163 号）拨付成都科力铁 20.00 万元项目经费（强韧性高耐磨细晶粒硬质合金 CQ 系列项目）。

2013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资金补助为：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四川省 2013 年第一批（地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3]18 号）拨付本公司 30.00 万元专项补助（Ti 基轻质硬质合金新材料研究和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本次补助用于该项目 2011 年 2 月-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中试阶段。

注 3：2015 年 1—6 月外贸发展补助包括：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5]25 号）拨付本公司 5.00 万元外贸发展促进资金。

2014 年度外贸发展补助包括：1）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4]12 号）拨付本公司 3.00 万元外贸发展促进资金；2）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2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3]77 号）拨付本公司 8.05 万元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3）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4]42 号）拨付本公司 10.00 万元外贸发展促进资金；4）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4]57 号）文件拨付本公司 10.00 万元外贸发展促进资金。

注 4：2015 年 1—6 月，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表彰奖励 2014 年度经济工作先进的决定》（广委发[2015]11 号）拨付本公司奖励 14.00 万元。

2014 年度，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表彰奖励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示范企业的决定》（广委发[2014] 31 号文件）拨付本公司“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示范企业”奖励 15.00 万元；德阳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德阳市高水平研发机构、科技载体、高新技术企业资金的通知》（德市财教[2014] 83 号）拨付本公司 6.00 万元的奖励资金。

注 5：2015 年 1—6 月，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省级财政产业技术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14]210 号）拨付本公司“年产 80 万件异形硬质合金耐磨管件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90.00 万元。

2014 年度，广汉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根据《关于请求审批广汉市 2014 年高新技术创新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的请示》（广科知[2014]30 号文件）拨付本公司 2014 年度高新技术转化专项资金 10.00 万元。

注 6：2015 年 1—6 月其他政府补助包括：1) 自贡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5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自财企[2015]9 号）拨付自贡国林技术创新资金 45.00 万元；2) 德阳市经信委根据川经信技创[2014]302 号拨付本公司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补贴款 12.00 万元；3) 自贡国林原在专项应付款核算的政府补助通过验收转入 15.00 万元；4) 以往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1.75 万元。

2014 年度其他政府补助主要包括：1) 大邑商务局根据成财企[2014] 130 号文拨付成都科力铁出口信保补贴款 9.58 万元；2) 以往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3.50 万元。

2013 年度其他政府补助主要包括：1) 本公司根据广财经[2013]43 号文收到出口信用保险费补助金 4.06 万元；2) 广汉财政局根据广科知发[2013]37 号文拨付本公司重点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硬质合金不锈钢复合耐磨零件制造项目)资金 3.00 万元；3) 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广委发 [2012] 33 号、广办发 [2012] 45 号文拨付本公司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 万元(年产 500 吨 Ti 基硬质材料耐磨制品技改项目)；4) 大邑县财政局、大邑县商务局根据《关于贯彻实施<2012 年外贸配套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大商务[2012] 68 号) 拨付成都科力铁外贸配套资金 2.00 万元；5)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金融工作办公室根据《关于拨付 2013 年度市级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有关项目费用的通知》(成金发[2013]153 号) 拨付成都科力铁金融专项经费 4.47 万元；6)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商务局根据《关于拨付 2012 年 6-10 月出口信用保险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2]220 号、成财企[2013]50 号) 拨付成都科力铁 2012 年出口信保补贴款 15.65 万元。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罚款、违约金支出	-	275,906.06	1,041.24
其他	272,793.07	53,205.09	482,298.94
合计	272,793.07	329,111.15	483,340.18

2014 年罚款性支出主要系公司进行税务自查时发现漏缴城建税，补缴税款时产生的滞纳金。

2013 年度“其他”主要系公司将预计无法收回的预付款项 37.99 万元予以核销。

5、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17.00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7.00、5.00	7.00、5.00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3.00	3.00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2.00	2.00	2.00
房产税 1	房产原值的 70.00%	1.20	1.20	1.20
房产税 2	房产租赁收入	12.00	12.00	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15.00、25.00	15.00、25.00

(2) 财政税收优惠

① 增值税

自贡国林系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相关规定，实行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数量，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本月应退增值税额=纳税人本月实际安置残疾人员数量×县级以上税务机关确定的每位残疾人员每年可退还增值税的具体限额÷12）。

②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和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相关精神，本公司及成都科力铁属于能够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企业，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四川山鼎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等25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1027号）认定，并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公司及成都科力铁自2013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00%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5月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并同意公司2014年度按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已办理2015年度的所得税优惠备案，公司预计2015年度取得所得税优惠税率不存在重大风险，故2015年暂按15%的优惠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自贡国林系社会福利生产企业，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00%，但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规定，除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对实际支付的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外，还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00%加计扣除。

公司在报告期内税项确认与会计处理规范；各税项计提与缴纳情况合法。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2,253.94	41,285.93	101,691.41
银行存款	7,338,038.90	6,189,151.64	5,006,193.43
其他货币资金	3,042,000.00	3,610,000.00	3,520,000.00
合计	10,392,292.84	9,840,437.57	8,627,884.84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42,000.00	3,610,000.00	3,520,000.00
合计	3,042,000.00	3,610,000.00	3,520,000.00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0,392,292.84元、9,840,437.57元、8,627,884.84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5.26%、4.40%、4.07%。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现金流入所致。

货币资金中的外币情况

2015年外币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402,522.68	6.1136	2,460,862.65
欧元	27.52	6.8699	189.06
外汇合计	-		2,461,051.71
货币资金	-		10,392,292.84

2014年外币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58,961.56	6.1190	360,785.81
欧元	27.52	8.4189	231.72
外汇合计	-		361,017.53
货币资金	-		9,840,437.57

2013年外币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45,116.36	6.0969	275,133.31
欧元	27.52	8.4189	224.64
外汇合计	-		275,357.95
货币资金	-		8,627,884.84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402.35	2.94	1,173,402.3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14,571.66	96.66	4,626,882.71	11.98	33,987,688.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555.11	0.41	162,555.11	100.00	-
合计	39,950,529.12	100.00	5,962,840.17		33,987,688.95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402.35	2.63	1,173,402.3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77,772.10	97.01	4,275,305.71	9.88	39,002,466.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555.11	0.36	162,555.11	100.00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44,613,729.56	100.00	5,611,263.17		39,002,466.39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402.35	4.04	1,173,402.3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37,935.61	95.40	3,134,870.15	11.30	24,603,065.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555.11	0.56	162,555.11	100.00	-
合计	29,073,893.07	100.00	4,470,827.61		24,603,065.46

1) 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自贡汇鑫密封有限公司	1,173,402.35	1,173,40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280,294.54	5.00	1,464,014.72
1—2年	4,541,687.18	10.00	454,168.72
2—3年	2,044,977.22	20.00	408,995.44
3—4年	677,454.23	50.00	338,727.12
4—5年	545,908.89	80.00	436,727.11
5年以上	1,524,249.60	100.00	1,524,249.60
合计	38,614,571.66		4,626,882.71

3) 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沅汇密封工程有限公司	162,555.11	162,55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2,555.11	162,555.11		

4) 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自贡汇鑫密封有限公司	1,173,402.35	1,173,40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 2014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467,586.06	5.00	1,773,379.31
1—2年	4,677,762.51	10.00	467,776.25
2—3年	790,506.73	20.00	158,101.35
3—4年	554,987.19	50.00	277,493.60
4—5年	941,872.03	80.00	753,497.62
5年以上	845,057.58	100.00	845,057.58
合计	43,277,772.10		4,275,305.71

6) 2013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沅汇密封工程有限公司	162,555.11	162,55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2,555.11	162,555.11		

7) 2013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251,978.26	5.00	1,162,598.93
1—2年	1,432,961.36	10.00	143,296.1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3年	638,601.18	20.00	127,720.24
3-4年	1,339,352.85	50.00	669,676.43
4-5年	217,317.77	80.00	173,854.22
5年以上	857,724.19	100.00	857,724.19
合计	27,737,935.61		3,134,870.15

(2) 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421,746.73	2年以内	18.58
Baker Hughes Oilfield Operations, INC.	4,992,510.86	1年以内	12.50
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	4,073,239.96	1年以内	10.20
GEOil&GasEsp,Inc.	1,598,240.40	1年以内	4.00
丹东克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9,080.37	1年以内	3.95
合计	19,664,818.32		49.23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BakerHughesOilfieldOperations,INC.	16,246,149.74	1年以内	36.42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163,147.35	1年以内	11.57
东莞汉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552,004.64	1年以内	7.96
自贡汇鑫密封有限公司	1,173,402.35	1-3年	2.63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1,157,622.14	1年以内	2.59
合计	27,292,326.22		61.17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BakerHughesOilfieldOperations,INC.	3,687,888.19	1年以内	12.68
XylemWaterSolutionsManufacturingAB	2,041,411.75	1年以内	7.02
自贡汇鑫密封有限公司	1,173,402.35	2年以内	4.04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Tungsten Trim	1,055,914.77	2 年以内	3.63
自贡兆强密封制品实业有限公司	1,027,960.80	1 年以内	3.54
合计	8,986,577.86		30.91

(3) 应收账款中的外汇情况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算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算人民币
美元	1,744,306.34	6.1136	10,663,991.22	2,305,213.50	6.1190	14,105,601.41	1,773,951.98	6.0969	10,815,607.80
欧元	-	-	-	41,947.08	8.4189	353,148.23	757,265.56	8.4189	6,375,343.04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3,987,688.95 元、39,002,466.39 元、24,603,065.46 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7.20%、17.45%、11.62%，报告期内比例有所增加。2014 年末与 2013 年末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增长 18,305,748.36 元，增长幅度为 203.70%，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较快，随着业务的增长，应收账款的金额也有比较明显的增长。其中，Baker Hughes Oil field Operations, INC.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增长 12,558,261.55 元，均在信用期内。

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在 1 年以内，公司在应收账款控制上管理有效。另外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相对较集中，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前五大债务人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分别为 49.23%、61.17%和 30.91%，前五名客户账龄大部分都在 1 年以内，且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与公司长期合作，信誉良好，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情况。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对不同客户按照不同信用等级分类，对不同信用等级的客户采取不同的赊销额度，对于最高等级的客户，1 年赊销额度不超过其去年销售收入的四分之一，对最低信用等级的客户，公司采取预收的形式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质量很高、回收情况良好。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的坏账政策是谨慎的，公司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17,995.00	1,509,135.00	3,274,395.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	666,122.03	--
合计	1,767,995.00	2,175,257.03	3,274,395.00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余额分别为1,767,995.00元、2,175,257.03元、3,274,395.00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0.89%、0.97%、1.55%。

2015年6月30日无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公司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

截至2015年6月30日已经背书，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33,518.59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3,033,518.59	-

(2) 大额应收票据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背书人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1/9	2015/7/9
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0,000.00	2015/3/26	2015/9/25
成都西顿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5/15	2015/11/15
自贡耐斯特密封件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5/5/22	2015/11/22
自贡兆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6/11	2015/12/1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背书人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成都邦普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443,258.00	2014/12/10	2015/6/10
自贡市红旗泵业密封件制造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300,000.00	2014/11/21	2015/5/21

自贡兆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6,900.00	2014/12/16	2015/6/16
东莞市琅菱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4/12/30	2015/6/30
四川精瑞硬质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11/21	2015/5/2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背书人	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上海博格曼有限公司	460,000.00	2013/8/22	2014/2/22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3/11/8	2014/5/7
辽宁恒星泵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3/7/24	2014/1/24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3/10/30	2014/4/29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3/11/14	2014/5/1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内	2,663,820.18	80.10	2,075,140.37	100.00	2,846,287.95	78.68
1-2 年	661,643.17	19.90	-	-	771,034.07	21.32
合计	3,325,463.35	100.00	2,075,140.37	100.00	3,617,322.02	100.00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余额分别为 3,325,463.35 元、2,075,140.37 元、3,617,322.02 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68%、0.93%、1.71%。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大部分为 1 年以内，主要为预付材料款、软件开发费、精益化生产管理咨询费以及设备款。

(2) 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成都川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38,000.00	1 年以内	19.19%	咨询费
成都思博特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357,550.00	2 年以内	10.75%	设备款
无锡市威科托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313,360.00	2 年以内	9.42%	设备款
攀枝花学院	300,000.00	1 年以内	9.02%	技术研发费
成都鑫铎电气有限公司	127,600.00	1-2 年	3.84%	设备款
合计	1,736,510.00		52.2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755,995.40	1年以内	36.43%	材料款
成都昕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57,220.00	1年以内	7.58%	K3软件后续开发费
珠海盈致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00	1年以内	6.94%	精益生产管理咨询费
成都鑫铎电气有限公司	127,600.00	1年以内	6.15%	变压器设备款
南京寒锐钴业有限公司	94,200.00	1年以内	4.54%	材料款
合计	1,279,015.40		61.64%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023,345.83	1年以内	28.29%	材料款
四川华胜钢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	1年以内	22.12%	工程款
成都市成华区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65,000.00	1-2年	12.85%	工程款
四川威尔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68,000.00	1年以内	10.17%	设备款
铁岭永兴热喷涂有限公司	270,000.00	1年以内	7.46%	材料款
合计	2,926,345.83		80.90%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3,112.01	87.47	2,709,105.83	59.89	1,814,006.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7,671.65	12.53	306,102.83	47.26	341,568.82
合计	5,170,783.66	100.00	3,015,208.66	—	2,155,575.00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13,230.34	94.15	2,600,529.02	24.27	8,112,701.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5,385.07	5.85	347,374.92	52.21	318,010.15
合计	11,378,615.41	100.00	2,947,903.94		8,430,711.47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38,460.30	92.66	1,907,698.42	33.24	3,830,761.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4,397.61	7.34	193,027.24	42.48	261,370.37
合计	6,192,857.91	100.00	2,100,725.66		4,092,132.25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73,679.32	5.00	37,683.95
1—2年	662,072.79	10.00	66,207.28
2—3年	269,614.98	20.00	53,923.00
3—4年	402,214.70	50.00	201,107.35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4-5年	326,729.84	80.00	261,383.87
5年以上	2,088,800.38	100.00	2,088,800.38
合计	4,523,112.01		2,709,105.83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211,399.03	5.00	360,569.96
1-2年	692,755.01	10.00	69,275.50
2-3年	440,443.39	20.00	88,088.67
3-4年	352,582.84	50.00	176,291.42
4-5年	548,733.00	80.00	438,986.40
5年以上	1,467,317.07	100.00	1,467,317.07
合计	10,713,230.34		2,600,529.02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05,329.58	5.00	105,266.47
1-2年	992,643.70	10.00	99,264.37
2-3年	457,452.93	20.00	91,490.58
3-4年	621,843.42	50.00	310,921.72
4-5年	1,302,176.96	80.00	1,041,741.57
5年以上	259,013.71	100.00	259,013.71
合计	5,738,460.30		1,907,698.42

2) 组合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职工个人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41,568.82	-	-	无回收风险
已离职员工备用金	193,046.08	193,046.08	100.00	无法回收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其他	113,056.75	113,056.75	100.00	无法回收
合计	647,671.65	306,102.83		

2014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职工个人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18,010.15	-	-	无回收风险
已离职员工备用金	88,179.47	88,179.47	100.00	无法回收
其他	259,195.45	259,195.45	100.00	无法回收
合计	665,385.07	347,374.92		

2013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代垫内部职工社保	261,370.37	-	-	无回收风险
四川什邡东润制造公司	3,162.84	3,162.84	100.00	无法回收
自贡兵凯硬质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4,780.50	4,780.50	100.00	无法回收
罗奕	49,200.00	49,200.00	100.00	无法回收
以前年度离职员工	80,949.47	80,949.47	100.00	无法回收
其他	54,894.43	54,894.43	100.00	无法回收
合计	454,397.61	193,027.24		

(2) 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广汉市高坪鑫力铁金属制品经营部	534,818.54	3年以内	10.38%	往来款
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村民委员会	100,000.00	5年以上	1.94%	土地款
重庆市中机床厂	90,000.00	5年以上	1.75%	往来款
陈焰	88,419.00	2年以内	1.72%	备用金
成都长江锅炉热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4,000.00	5年以上	1.44%	往来款
合计	887,237.54		17.23%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李伦	4,866,700.00	1年以内	42.77%	借款
邱添	797,245.65	1-3年	7.01%	备用金
苏华	403,917.90	1年以内	3.55%	备用金
邹政	273,768.18	1年以内	2.41%	备用金
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村民委员会	100,000.00	5年以上	0.88%	土地款
合计	6,441,631.73		56.61%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代垫内部职工社保	261,370.37	1年以内	4.22%	社保
邱添	248,761.80	2年以内	4.02%	备用金
蔡勇	201,075.19	2年以内	3.25%	备用金
JohnThomas	197,758.45	3-4年	3.19%	备用金
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村民委员会	100,000.00	5年以上	1.61%	土地款
合计	1,008,965.81		16.29%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用金及借款	854,241.92	7,103,149.30	1,553,089.23
往来款	3,454,730.58	3,414,921.86	3,916,715.00
员工个人社保	278,325.82	318,010.15	120,299.13
土地款	158,920.00	158,920.00	100,000.00
其他	424,565.34	383,614.10	502,754.55
合计	5,170,783.66	11,378,615.41	6,192,857.91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2,155,575.00元、8,430,711.47元、4,092,132.25元，占总资产比例1.09%、3.77%、1.93%。2014年与2013年相比，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5,185,757.5元，主要是因为2014年公司股东李伦向公司的新增借款余额为4,866,700.00元。2015年6月12日，李伦归还借款本金4,666,700.00元，其他应收款余额降低。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日，公司股东李伦所借款项本息全部归还。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在其他应收款-职工个人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款项，该款项产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一般在当月支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而工资发放日为次月特定日期，届时公司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并冲抵其他应收款已支付部分。由于当月支付时的计算金额与次月发放工资代扣金额存在差异，积累下来形成一定金额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正规范资金管理，尽快清理相关款项。

2014年末公司对邱添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工程款备用金，由于工程时间较长、存在工程尚未决算开票，故账龄较长尚未报销收回。

公司控股子公司自贡国林2005年8月2日与自贡市大安区新民镇柏树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新民委员会）签订的协议及2006年6月3日签订的补充协议，新民委员会将自贡国林前期通过租赁方式使用的原预制厂（面积为三亩左右）的土地使用权及现有一楼一底楼房和水电所有权按照国有土地划拨方式以100,000.00元价格转让给自贡国林，新民委员会负责对生产组补偿到位。自贡国林于2005年7月31日、2005年8月3日、2005年11月28日、2006年1月20日、2006年7月12日分别支付土地转让款25,000.00元、40,000.00元、15,000.00元、10,000.00元和10,000.00元，共计支付100,000.00元。由于自贡国林购买的土地中有一亩左右被居民占用，截至财务报表日，新民委员会仍无法与居民就该土地补偿达成一致意见，自贡国林未能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上述支付款项形成长期挂账。由于期限较长，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上述款项在申报期以前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此前未建立完善的备用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相对较为宽松，员工借用备用金回收期限较长。同时，在离职管理方面，未对所有离职员工款项进行彻底清算，由于离职员工联系较为困难，因此造成了部分备用金流失情况。

2015年，公司已建立并开始执行备用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备用金借支，明确规定了不同种类款项及员工备用金的借支额度、偿还期限、审批程序及审批负责人。目前公司正严格按照该办法执行日常备用金管理。

6、存货

（1）存货分类

2015年6月30日存货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38,665.27	645,812.96	10,092,852.31
库存商品	14,673,414.65	1,664,970.60	13,008,444.05
发出商品	5,053,431.34		5,053,431.34
在产品 & 半成品	8,486,534.95		8,486,534.95
合计	38,952,046.21	2,310,783.56	36,641,262.65

2014年12月31日存货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55,501.70	427,339.04	11,928,162.66
库存商品	13,576,364.88	376,474.24	13,199,890.64
发出商品	5,940,689.13	-	5,940,689.13
在产品 & 半成品	17,962,607.69	-	17,962,607.69
合计	49,835,163.40	803,813.28	49,031,350.12

2013年12月31日存货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01,638.35	257,085.31	11,944,553.04
库存商品	31,299,761.90	1,418,669.10	29,881,092.80
发出商品	6,522,357.13	-	6,522,357.13
在产品 & 半成品	9,670,254.21	-	9,670,254.21
合计	59,694,011.59	1,675,754.41	58,018,257.18

(2) 存货跌价准备

2015年6月30日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427,339.04	218,473.92	-	-	645,812.96
库存商品	376,474.24	1,288,496.36	-	-	1,664,970.60
合计	803,813.28	1,506,970.28	-	-	2,310,783.56

2014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257,085.31	170,253.73		-	427,339.04
库存商品	1,418,669.10		1,042,194.86	-	376,474.24
合计	1,675,754.41	170,253.73	1,042,194.86	-	803,813.28

2013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273,774.53	-	-	16,659.22	257,085.31
库存商品	2,934,833.51	18,721.38	-	1,534,885.79	1,418,669.10
合计	3,208,578.04	18,721.38	-	1,551,545.01	1,675,754.41

公司的存货主要是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半成品及发出商品。原材料主要为碳化钨、钨粉、钴粉等；产成品主要为可直接销售的硬质合金毛坯及精机加品；半成品主要为需要进一步机加工的毛坯产品。

公司采取的是“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对于标准件公司进行日常采购和生产，对于非标准件，技术中心转化出图纸资料，生产管理部会同技术中心、生产部评审交货期并下达生产任务，生产车间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负责成品质检。公司由生产总监负责协调、管理整个生产进度，以保证按时保质完成生产计划，直到产品入库并在公司财务系统里结束订单。

公司生产环节成本按照生产工序分步进行核算，公司生产工序包括湿磨、压制、烧结、机械加工等工序，各工序在上一工序的基础上追加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等成本费用，对于发生的管理人工、折旧等间接费用根据各工序各产品的工时进行分配，生产过程按工序滚动核算直到生产成为产成品入库。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及2013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36,641,262.65元、49,031,350.12元和58,018,257.18元，存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8.55%、21.94%、27.40%，占比持续下降。2014年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8,986,907.06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了库存管理，对于一些积压的存货进行了粉碎重新利用，另一方面，在原材料价格不断下降的情况下，公司在满足交货的同时，尽量减少成品库存，并将去库存纳入销售人员的年度KPI考核中。2015年公司对存货管理进一步加强，存货余额进一步减少。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实行分类统计、分部门管理和定期盘点核查，并于各期末对存货执行减值测试，对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公司客户向公司采购的多为定制件，而为了满足产品供应，公司一般会超出订单数量进行生产，公司对超出的部分原材料及将来未能利用的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另外，对于自贡国林的碳化钨及破碎料业务，该业务受碳化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销售毛利出现负数，公司对该部分原材料及库存产品计提了跌价准备。

申报期内公司存货成本核算方法与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相一致，存货成本结转方法连续、一贯，存货成本归集与结转金额正确，成本费用的归集与结转与实际生产流转一致。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749,341.64	2,468,138.23	1,719,724.26
合计	749,341.64	2,468,138.23	1,719,724.26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749,341.64元、2,468,138.23元和1,719,724.26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0.38%、1.10%、0.81%。

公司出口退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出口退税	1,467,556.55	4,565,435.87	4,125,970.63
外销收入	51,086,189.94	109,025,190.87	85,446,954.59
外销成本	27,209,469.59	68,798,430.16	52,672,216.65
出口退税占外销收入比	2.87%	4.19%	4.83%
出口退税占外销成本比	5.39%	6.64%	7.83%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量较大，存在出口退税。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总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7%、4.19%、4.83%，占外销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39%、6.64%、7.83%。总体比例不存在较大波动，出口退税占总外销业务收入及成本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利润影响较小。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89,500.00	-	-	2,089,500.00	-	-	-	-	10.00	-
合计	2,089,500.00	-	-	2,089,500.00	-	-	-	-		-

(2)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2015 年 1-6 月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7,783,984.02	39,621,449.69	3,655,993.01	3,859,838.47	114,921,265.19
2.本年增加金额		945,347.46		613,143.93	1,558,491.39
(1) 购置		945,347.46		613,143.93	1,558,491.3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本年减少金额				301.00	301.00
(1) 处置或报废				301.00	301.00
(2) 其他				-	-
42015年6月30日余额	67,783,984.02	40,566,797.15	3,655,993.01	4,472,681.40	116,479,455.58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7,586,934.73	12,218,767.00	1,975,056.50	2,294,164.91	24,074,923.14
2.本年增加金	1,845,272.35	1,629,515.15	205,353.40	306,969.24	3,987,110.1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额					
(1) 计提	1,845,272.35	1,629,515.15	205,353.40	306,969.24	3,987,110.14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267.60	267.60
42015年6月30日余额	9,432,207.08	13,848,282.15	2,180,409.90	2,600,866.55	28,061,765.68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2015年6月30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201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58,351,776.94	26,718,515.00	1,475,583.11	1,871,814.85	88,417,689.90
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0,197,049.29	27,402,682.69	1,680,936.51	1,565,673.56	90,846,342.05

2014 年度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61,312,895.54	35,086,620.66	3,655,993.01	3,518,888.38	103,574,397.59
2. 本年增加	6,265,960.27	4,739,957.24	-	340,950.09	11,346,867.60
(1) 购置	-	3,122,473.09	-	340,950.09	3,463,423.18
(2) 在建工程转入	6,265,960.27	1,617,484.15	-	-	7,883,444.42
3. 本年减少	-	-	-	-	-
42014年12月31日	67,578,855.81	39,826,577.90	3,655,993.01	3,859,838.47	114,921,265.1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4,641,346.41	8,745,339.39	1,563,572.41	1,634,282.28	16,584,540.49
2.本年增加	2,945,588.32	3,473,427.61	411,484.09	659,882.63	7,490,382.65
(1) 计提	2,945,588.32	3,473,427.61	411,484.09	659,882.63	7,490,382.6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年减少	-	-	-	-	-
4.2014年12月31日	7,586,934.73	12,218,767.00	1,975,056.50	2,294,164.91	24,074,923.14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	-	-	-	-
2.本年增加	-	-	-	-	-
3.本年减少	-	-	-	-	-
4.2014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9,991,921.08	27,607,810.90	1,680,936.51	1,565,673.56	90,846,342.05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6,671,549.13	26,341,281.27	2,092,420.60	1,884,606.10	86,989,857.10

2013 年度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年12月31日	21,904,924.64	19,401,523.45	3,409,454.54	1,884,479.30	46,600,381.93
2.本年增加	39,407,970.90	15,685,097.21	876,538.47	1,634,409.08	57,604,015.66
(1) 购置	-	8,164,705.69	876,538.47	1,634,409.08	10,675,653.24
(2) 在建工程转入	39,407,970.90	7,520,391.52	-	-	46,928,362.42
3.本年减少	-	-	630,000.00	-	630,000.00
4.2013年12月31日	61,312,895.54	35,086,620.66	3,655,993.01	3,518,888.38	103,574,397.59
二、累计折旧					
1.2012年12月31日	3,652,741.97	7,407,135.59	1,524,343.73	1,288,759.92	13,872,981.2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日					
2.本年增加	988,604.44	1,793,073.24	409,758.22	345,522.36	3,536,958.25
(1) 计提	988,604.44	1,793,073.24	409,758.22	345,522.36	3,536,958.2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年减少	-	454,869.44	370,529.53	-	825,398.97
42013年12月31日	4,641,346.41	8,745,339.39	1,563,572.41	1,634,282.28	16,584,540.49
三、减值准备					
12012年12月31日	-	-	-	-	-
2.本年增加	-	-	-	-	-
3.本年减少	-	-	-	-	-
42013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6,671,549.13	26,341,281.27	2,092,420.60	1,884,606.10	86,989,857.10
2.201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252,182.67	11,994,387.86	1,885,110.81	595,719.38	32,727,400.72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88,417,689.90元、90,846,342.05元、86,989,857.10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4.75%、40.65%、41.08%。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新厂房广汉厂区的房屋未办妥产权，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中。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未办妥产权的房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5,064,531.03	未竣工验收
合计	55,064,531.0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目前，绝大部分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不存在重大闲置、非经营性资产及重大

不良资产，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没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2015年6月30日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真空炉项目	1,080,127.47	-	1,080,127.47
PDM 软件	215,384.61	-	215,384.61
其他	20,119.46	-	20,119.46
合计	1,315,631.54	-	1,315,631.54

2014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真空炉项目	996,238.47	-	996,238.47
喷涂项目	-	-	-
PDM 软件	143,589.74	-	143,589.74
其他	20,119.46	-	20,119.46
合计	1,159,947.67	-	1,159,947.67

2013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真空炉项目	1,813,026.60	-	1,813,026.60
喷涂项目	374,000.00	-	374,000.00
PDM 软件	-	-	-
其他	122,659.38	-	122,659.38
合计	2,309,685.98	-	2,309,685.9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5年1-6月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真空炉项目	996,238.47	83,889.00		-	1,080,127.47
PDM 软件	143,589.74	71,794.87		-	215,384.61
其他零星项目	20,119.46	-		-	20,119.46
合计	1,159,947.67	155,683.87			1,315,631.54

2014 年度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广汉新厂建设	-	6,316,362.16	6,316,362.16	-	-
真空炉项目	1,813,026.60	85,247.02	902,035.15	-	996,238.47
喷涂项目	374,000.00	-	374,000.00	-	-
PDM 软件	-	143,589.74	-	-	143,589.74
其他零星项目	122,659.38	188,507.19	291,047.11	-	20,119.46
合计	2,309,685.98	6,733,706.11	7,883,444.42	-	1,159,947.67

2013 年度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广汉新厂建设	23,959,935.58	17,568,268.43	41,528,204.01		-
APT 项目	2,812,446.24	2,579,632.17	5,392,078.41		-
真空炉项目	134,319.54	1,678,707.06			1,813,026.60
喷涂项目	370,699.46	28,700.00	25,399.46		374,000.00
其他零星项目	2,800.00	119,859.38			122,659.38
合计	27,280,200.82	21,975,167.04	46,945,681.88	-	2,309,685.98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315,631.54 元、1,159,947.67 元、2,309,685.98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 0.66%、0.52%、1.09%。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减少主要是因为前期建设项目逐渐接近完工，新增工程减少，转入固定资产增加。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未发现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因此在建工程在报告期

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2015年1-6月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2,643,205.52	449,809.71	2,400,000.00	15,493,015.23
2.本年增加金额	-	197,636.83	-	197,636.83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5年6月30日	12,643,205.52	647,446.54	2,400,000.00	15,690,652.06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	1,093,614.62	232,130.30	300,000.00	1,625,744.92
2.本年增加金额	96,641.70	78,191.48	80,000.00	254,833.18
(1)计提	96,641.70	78,191.48	80,000.00	254,833.18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5年6月30日	1,190,256.32	310,321.78	380,000.00	1,880,578.10
三、减值准备	-	-	-	-
1.2014年12月3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5年6月30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11,452,949.20	337,124.76	2,020,000.00	13,810,073.96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49,590.90	217,679.41	2,100,000.00	13,867,270.31

2014年度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12,643,205.52	270,000.00	2,400,000.00	15,313,205.52
2.本年增加金额	-	179,809.71	-	179,809.7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4年12月31日	12,643,205.52	449,809.71	2,400,000.00	15,493,015.23
二、累计摊销	-	-	-	-
1.2013年12月31日	840,750.53	159,428.92	-	1,000,179.45
2.本年增加金额	252,864.08	72,701.39	300,000.00	625,565.4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计提	252,864.08	72,701.39	300,000.00	625,565.47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4年12月31日	1,093,614.61	232,130.31	300,000.00	1,625,744.92
三、减值准备	-	-	-	-
1.2013年12月3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4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49,590.91	217,679.40	2,100,000.00	13,867,270.31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802,454.99	110,571.08	2,400,000.00	14,313,026.07

2013年度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2年12月31日	12,643,205.52	270,000.00	-	12,913,205.52
2.本年增加金额	-	-	2,400,000.00	2,400,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3年12月31日	12,643,205.52	270,000.00	2,400,000.00	15,313,205.52
二、累计摊销				
1.2012年12月31日	645,927.13	91,722.25	-	737,649.38
2.本年增加金额	194,823.40	67,706.67	-	262,530.07
(1)计提	194,823.40	67,706.67	-	262,530.07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3年12月31日	840,750.53	159,428.92	-	1,000,179.45
三、减值准备	-	-	-	-
1.2012年12月31日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2013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802,454.99	110,571.08	2,400,000.00	14,313,026.07
2.201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997,278.39	178,277.75	-	12,175,556.14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等。公司非专利技

术为“利用废钨生产仲钨酸铵（APT）成套生产技术”，该技术由公司从技术开发人处受让取得，出让方为自然人彭绍雨、肖新志，该技术由其2人利用空余时间开发，于2011年5月与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于2013年实施完成并完成转让。转让价格以技术转让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指导费240万元。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978,048.83	1,374,725.16	8,559,167.11	1,324,529.85	6,571,553.27	1,018,263.27
存货跌价准备	2,310,783.56	395,170.57	803,813.28	120,572.00	1,675,754.41	251,363.16
未实现内部交易	3,057,026.80	458,554.02	1,712,897.80	256,934.67	1,861,222.83	279,183.42
递延收益	7,137,500.00	1,070,625.00	3,435,000.00	515,250.00	3,470,000.00	520,500.00
合计	21,483,359.19	3,299,074.75	14,510,878.19	2,217,286.52	13,578,530.51	2,069,309.85

13、资产减值准备

(1) 2015年1-6月度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559,167.11	-472,133.26	-	-	8,087,033.85
存货跌价准备	803,813.28	1,506,970.28	-	-	2,310,783.56
合计	9,362,980.39	1,034,837.02	-	-	10,397,817.41

(2) 201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571,553.27	1,987,613.84	-	-	8,559,167.11
存货跌价准备	1,675,754.41	170,253.73	1,042,194.86	-	803,813.28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8,247,307.68	2,157,867.57	1,042,194.86	-	9,362,980.39

(3) 201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572,972.87	2,998,580.40	-	-	6,571,553.27
存货跌价准备	3,208,578.04	151,725.50	1,684,549.13	-	1,675,754.41
合计	6,781,550.91	3,150,305.90	1,684,549.13	-	8,247,307.68

(三) 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18,055,559.52	2,884,736.04
抵押借款	16,000,000.00	25,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43,055,559.52	42,884,736.04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6,000,000.00元、43,055,559.52元、42,884,736.04元，占公司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4.23%、41.87%、40.98%。2015年公司短期借款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归还了银行借款。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4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14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10,140,000.00元、10,000,000.00元、10,000,000.00元，占公司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5.35%、9.72%、9.56%。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大额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出票人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收票人
科力特	7,270,000.00	2015/4/1	2015/10/1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2,393,000.00	2015/4/24	2015/10/2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477,000.00	2015/4/24	2015/10/24	南京寒锐钴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出票人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收票人
科力特	3,000,000.00	2014/12/3	2015/6/3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7,000,000.00	2014/12/29	2015/6/29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出票人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收票人
科力特	2,000,000.00	2013/11/22	2014/5/2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2,000,000.00	2013/11/22	2014/5/2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1,000,000.00	2013/11/22	2014/5/22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科力特	3,000,000.00	2013/12/20	2014/6/20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科力特	2,000,000.00	2013/12/20	2014/6/20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488,098.89	20,084,987.06	24,449,938.71
1—2 年	4,481,540.76	5,949,454.04	3,463,123.36
2—3 年	4,095,546.57	1,886,348.13	181,431.81
3 年以上	3,819,532.48	2,249,982.40	2,595,348.08
合计	22,884,718.70	30,170,771.63	30,689,841.96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2,884,718.70 元、30,170,771.63 元、30,689,841.96 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34.65%、29.34%、29.3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略有减少，2015 年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付款效率提高。另外，受到经济形势影响，全球需求下降，公司减少了采购数量。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省广汉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2,528.11	11.59%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66,711.46	10.78%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8,927.70	10.09%
四川化工建设总公司设备制造厂	非关联方	1,792,934.89	7.83%
厦门至隆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6,000.00	3.57%
合计		10,037,102.16	43.8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省广汉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3,528.11	12.18%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3,483.75	8.23%
四川化工建设总公司设备制造厂	非关联方	1,792,934.89	5.94%
驻马店市恒骏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597.47	4.57%
四川成发科星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6,378.23	3.77%
合计		10,465,922.45	34.6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8,247.98	15.18%
四川省广汉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7,505.01	14.95%
驻马店市恒骏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7,530.47	7.78%
福建金鑫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6,455.71	5.56%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3,500.00	3.24%
合计		14,333,239.17	46.70%

3、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内	1,417,985.85	99.73%	1,360,750.10	100%	3,147,674.99	99.71%
1-2年	3,820.00	0.27%	-		9,235.74	0.29%
合计	1,421,805.85	100.00%	1,360,750.10	100%	3,156,910.73	100%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货款，根据公司的与客户的协商以及公司内部对客户信用制度，公司对于部分客户会预收一部分货款。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421,805.85元、1,360,750.10元、3,156,910.73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2.15%、1.32%、3.02%。

截至2015年6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1）截至2015年6月30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攀枝花市德铭有色冶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7.58%
R&SExporter	非关联方	230,207.61	16.19%
SEVENSTARSINTERNATIONAL,LLC	非关联方	208,843.39	14.69%
TPK“SERVISKOMPLEKT”LLC	非关联方	129,487.94	9.11%
BakerHughesTaiwanLtd	非关联方	116,797.44	8.21%
合计		935,336.38	65.78%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ZIZEXCHANGEL.LC	非关联方	398,599.59	29.29%
西安永华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632.49	23.78%
R&SExporter	非关联方	227,526.45	16.72%
SEVENSTARSINTERNATIONAL,LLC	非关联方	202,046.22	14.85%
Netzschdobrasilind.e.com.Ltd	非关联方	97,661.91	7.18%
合计		1,249,466.66	91.82%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永华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3,632.49	15.00%
攀枝花市德铭有色冶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6.65%
TPK“SERVISKOMPLEKT”LLC	非关联方	126,960.55	4.02%
SEVENSTARSINTERNATIONAL,LLC	非关联方	125,803.00	3.99%
RELIABILITYENGINEERINGINDUSTRIES	非关联方	108,015.12	3.42%
合计		1,044,411.16	33.08%

4、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1-6月职工薪酬情况：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2,537,860.90	11,871,916.06	12,356,372.97	2,053,403.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723.26	1,155,098.37	1,219,821.63	-
辞退福利	-	228,571.02	228,571.02	-
合计	2,602,584.16	13,255,585.45	13,804,765.62	2,053,403.99

(1) 短期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8,245.67	10,274,266.44	10,756,631.51	1,555,880.60
职工福利费		578,686.37	578,686.37	-
社会保险费	27,360.29	591,908.84	619,269.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122.78	443,244.22	462,367.00	-
工伤保险费	3,530.36	101,549.27	105,079.63	-
生育保险费	1,765.18	33,767.81	35,532.99	-
综合保险费	2,941.97	13,347.54	16,289.51	-
住房公积金	11,198.00	222,524.00	233,72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1,056.94	204,530.41	168,063.96	497,523.39
其他	-	-	-	-
合计	2,537,860.90	11,871,916.06	12,356,372.97	2,053,403.99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58,839.33	1,051,634.28	1,110,473.61	-
失业保险费	5,883.93	103,464.09	109,348.02	-
合计	64,723.26	1,155,098.37	1,219,821.63	-

2014 年度职工薪酬情况：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687,544.39	24,381,073.29	24,530,756.78	2,537,860.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0.00	2,377,883.69	2,314,560.43	64,723.26
辞退福利	-	123,597.46	123,597.46	-
合计	2,688,944.39	26,882,554.44	26,968,914.67	2,602,584.16

(1) 短期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1,777.24	21,146,688.77	21,340,220.34	2,038,245.67
职工福利费	-	1,262,779.81	1,262,779.81	-
社会保险费	-	1,074,032.91	1,046,672.62	27,360.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31,944.87	812,822.09	19,122.78
工伤保险费	-	133,520.88	129,990.52	3,530.36
生育保险费	-	62,064.70	60,299.52	1,765.18
综合保险费	-	46,502.46	43,560.49	2,941.97
住房公积金	-	435,670.00	424,472.00	11,19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5,767.15	461,901.80	456,612.01	461,056.94
其他	-	-	-	-
合计	2,687,544.39	24,381,073.29	24,530,756.78	2,537,860.90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54,004.55	2,095,165.22	58,839.33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失业保险费	1,400.00	223,879.14	219,395.21	5,883.93
合计	1,400.00	2,377,883.69	2,314,560.43	64,723.26

2013 年度职工薪酬情况：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292,607.99	22,539,470.45	22,144,534.05	2,687,544.3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451.54	2,301,222.40	2,341,273.94	1,400.00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2,334,059.53	24,840,692.85	24,485,807.99	2,688,944.39

(1) 短期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1,167.22	19,356,582.52	18,965,972.50	2,231,777.24
职工福利费	-	1,519,711.29	1,519,711.29	-
社会保险费	-	864,793.59	864,793.5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29,731.69	729,731.69	-
工伤保险费	-	82,125.04	82,125.04	-
生育保险费	-	52,936.86	52,936.86	-
综合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424,241.00	424,241.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1,440.77	374,142.05	369,815.67	455,767.15
其他	-	-	-	-
合计	2,292,607.99	22,539,470.45	22,144,534.05	2,687,544.39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40,051.54	2,098,776.66	2,138,828.20	-
失业保险费	1,400.00	202,445.74	202,445.74	1,400.00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合计	41,451.54	2,301,222.40	2,341,273.94	1,400.00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未发生违法违规行。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3,453.41	13,453.41	110,586.72
企业所得税	3,602,384.01	3,433,043.57	1,504,913.17
房产税	-175,777.62	56,892.78	56,892.78
土地使用税	34,215.58	79,470.20	79,470.20
代扣个人所得税	956,864.26	1,414,072.57	267,551.87
城建税	-23,235.09	91,236.23	1,096,236.06
教育附加	-20,081.34	60,613.51	452,137.25
地方教育附加	8,443.28	24,320.82	391,412.00
副调基金	-3,904.96	-	2,214.36
合计	4,392,361.53	5,173,103.09	3,961,414.41

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8,128.05	19.88%	3,082,378.47	50.27%	4,775,578.87	64.55%
1-2年	1,059,345.50	24.54%	1,451,883.07	23.68%	437,395.35	5.91%
2-3年	834,372.48	19.33%	167,192.47	2.73%	553,567.81	7.48%
3年以上	1,564,092.33	36.23%	1,430,152.21	23.32%	1,631,457.04	22.05%
合计	4,315,938.36	100.00%	6,131,606.22	100.00%	7,397,999.07	100.00%

2015年6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315,938.36元、6,131,606.22元、7,397,999.07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6.53%、5.96%、7.07%。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逐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逐渐偿还款项所致。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大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张荣林	关联方	739,040.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往来款
谢显蛟	关联方	600,000.00	2-3 年	借款
刘国群	非关联方	511,226.40	1 年以内、1-2 年	往来款
西安永华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240.04	1-2 年	往来款
干部养老金	非关联方	221,599.45	3 年以上	干部养老金
合计		2,376,105.89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刘国群	非关联方	1,503,186.40	1 年以内	往来款
谢显蛟	关联方	714,294.47	1-2 年	其中 60 万为借款，其余为往来款
张荣林	关联方	500,000.00	3 年以上	往来款
苏华	关联方	300,000.00	1-2 年	借款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224,774.46	1 年以内、2-3 年	返还的工会经费
合计		3,242,255.33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钟清贵	非关联方	1,374,225.07	1 年以内	保证金
刘国群	关联方	1,112,433.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谢显蛟	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张荣林	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往来款
苏华	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合计		3,886,658.0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逐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规范资金管理，逐步将款项归还所致。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所需，2013 年度分别与谢显蛟、苏华等 6 名

自然人签订借款协议，取得职工借款 113.0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1 年，借款利率均为 8.00%。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借款本金已归还 30.00 万元，本公司累计已支付职工借款利息 155,200.00 元。

2013 年末钟清贵其他应付款为废旧物资相互交换的保证金，由于 2014 年原材料价格降幅较快，废料交换停止，公司于 2014 年将该笔款项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利息	26,533.33	129,975.11	87,934.41
职工借款利息	23,660.28	38,406.58	55,266.67
合计	50,193.61	168,381.69	143,201.08

8、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旗芳实业有限公司	-	-	110,000.00
张荣林	-	537,840.00	-
刘国群	-	42,840.00	-
合计	-	580,680.00	110,000.00

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	150,000.00	150,000.00

注：本公司专项应付款系自贡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2 年四川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自财企[2012]10 号）拨付的技术创新资金。根据自贡国林与四川省科学技术厅签署的《2012 年四川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合同》，该项资金需专款专用，项目验收前作为专项应付款进行管理；公司资金使用过程中将受到自贡市科技局、财政局和受委托的第三方监理机构的监督、检查；项目完成后需进行验收。同时，如本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违法或重大违约事项，上述拨款将被收回。项目已于 2015 年 4 月完成验收。

10、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7,137,500.00	3,435,000.00	3,470,000.00
合计	7,137,500.00	3,435,000.00	3,470,000.00

注：递延收益包括：（1）广汉市财政局依据广汉市财政局、广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1 年四川省第一批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角度项目计划的通知》（广财经[2011]24 号）拨入的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70.00 万元；（2）广汉市财政局依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12]165 号）拨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 277.00 万元。（3）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四川省 2015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地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15]28 号）拨付本公司科技成果激励与研发风险补偿资金 100.00 万元（项目为专属陶瓷批量化制造关键技术研究），该项目起止时间为 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4）广汉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 2014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技改、研发）项目资金的通知》（广财经[2015]14 号）拨付本公司 112.00 万元专项资金（精密成型硬合金密封环关键技术攻关研发项目）；5）大邑县财政局根据川财建[2014]275 号文拨付成都科力铁 160.00 万元中央外经贸发展（技改、研发）项目专项资金（精密成型硬合金密封环扩能技改项目）。

(2) 政府补助

单位：元

政府补助种类	2015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计入2015年1-6月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	3,417,500.00	-	17,500.00	-	-
金属陶瓷批量化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1,000,000.00	-	-	-	-
精密成型硬合金密封环扩能技改项目	1,600,000.00				
精密成型硬合金密封环关键技术攻关研发项目	1,120,000.00				

政府补助种类	2015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计入2015年1-6月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合计	7,137,500.00	-	17,500.00	-	-

单位：元

政府补助种类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计入2014年度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	3,435,000.00	-	35,000.00-	-	-
合计	3,435,000.00	-	35,000.00	-	

单位：元

政府补助种类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计入2013年度损益金额	本年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KLT 高性能硬质合金生产基地建设	3,470,000.00	-	-	-	-
合计	3,470,000.00	-	-	-	

(四) 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46,500,000.00
资本公积	15,200,000.00	15,200,000.00	18,7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40,686.94	-40,032.27	-41,521.60
专项储备	8,488,464.16	6,983,290.66	4,464,468.15
盈余公积	3,203,113.66	3,203,113.66	3,054,776.36
未分配利润	54,023,667.39	43,689,701.50	32,276,208.08
少数股东权益	1,186,773.23	1,634,689.54	2,171,49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061,331.50	120,670,763.09	107,125,430.62

1、股本

2015年1-6月股本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5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2014年度股本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6,500,000.00	-	-	3,500,000.00	-	-	50,000,000.00

2013年度股本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6,500,000.00	-	-	-	-	-	46,500,000.00

注：2014年度股份总额增加系根据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资本公积

2015年1-6月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	15,200,000.00	-	-	15,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	-	15,200,000.00

2014年度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8,700,000.00	-	3,500,000.00	15,200,000.00
合计	18,700,000.00	-	3,500,000.00	15,200,000.00

2013年度资本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8,700,000.00	-	-	18,700,000.00
合计	18,700,000.00	-	-	18,700,000.00

注：2014年资本公积减少系根据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3、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1-6月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5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32.27	-654.67	-	-	-654.67	-	-40,686.94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032.27	-654.67	-	-	-654.67	-	-40,686.94
合计	-40,032.27	-654.67	-	-	-654.67	-	-40,686.94

2014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521.60	1,489.33	-	-	1,489.33	-	-40,032.27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521.60	1,489.33	-	-	1,489.33	-	-40,032.27
合计	-41,521.60	1,489.33	-	-	1,489.33	-	-40,032.27

2013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34.57	-7,887.03	-	-	-7,887.03	-	-41,521.60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634.57	-7,887.03	-	-	-7,887.03	-	-41,521.60
合计	-33,634.57	-7,887.03	-	-	-7,887.03	-	-41,521.60

其他综合收益系美国科力特公司财务报表由美元折算为人民币时产生的报表折算差额。由于不同的科目折算汇率不同，由汇率折算产生差异的配平项通过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4、专项储备

2015年1-6月专项储备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安全生产费用	6,983,290.66	1,518,777.37	13,603.87	8,488,464.16
合计	6,983,290.66	1,518,777.37	13,603.87	8,488,464.16

2014年度专项储备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用	4,464,468.15	2,601,356.28	82,533.77	6,983,290.66
合计	4,464,468.15	2,601,356.28	82,533.77	6,983,290.66

2013年度专项储备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用	2,323,652.50	2,140,815.65	-	4,464,468.15
合计	2,323,652.50	2,140,815.65	-	4,464,468.15

公司安全生产费用系按照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企业类型	计提依据	计提比例(%)
冶金企业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及以下的部分）	3.00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	1.50
	主营业务收入（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	0.50

主营业务收入（100,000 万元至 500,000 万元（含）的部分）	0.20
主营业务收入（500,000 万元至 1,000,000 万元（含）的部分）	0.10
主营业务收入（1,0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	0.05

5、盈余公积

2015 年 1-6 月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03,113.66	-	-	3,203,113.66
合计	3,203,113.66	-	-	3,203,113.66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54,776.36	148,337.30	-	3,203,113.66
合计	3,054,776.36	148,337.30	-	3,203,113.66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872,255.95	182,520.41	-	3,054,776.36
合计	2,872,255.95	182,520.41	-	3,054,776.36

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年年末金额	43,689,701.50	32,276,208.08	28,220,516.1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本年年初金额	43,689,701.50	32,276,208.08	28,220,516.1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63,292.28	13,511,830.72	5,633,212.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337.30	182,520.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50,000.00	1,395,000.00
本年年末金额	51,652,993.78	43,689,701.50	32,276,208.08

7、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自贡国林	32.26	1,069,299.21	1,634,689.54	2,171,499.63
合计		1,069,299.21	1,634,689.54	2,171,499.63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74,653,130.47	169,791,172.62	135,980,378.07
毛利率	35.74%	28.78%	29.14%
营业利润	7,810,742.29	15,392,651.58	5,657,523.34
销售利润率	12.90%	9.97%	5.05%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硬质合金产品的销售收入，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74,653,130.47元、169,791,172.62元和135,980,378.07元，2015年1-6月营业收入占2014年全年比例为43.97%，主要是由于全球经济增速放缓，需求相对下降所致。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加33,810,794.55元，增幅为24.86%，主要因为公司产品质量及服务得到了国外重点客户的认可，2014年3月，公司获得了美国贝克休斯公司的产品免检授牌，成为亚太地区88家供应商中首家授牌单位，因此2014年获得的订单份额加大，即使在国内经济下行环境下，公司销售收入仍能有较大幅度增长，充分说明了公司较强的竞争实力以及公司国际化加高端客户定位的正确性。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营业利润分别为7,810,742.29元、15,392,651.58元和5,657,523.34元，2015年1-6月营业利润占2014年全年的50.74%，主要是由于毛利率大幅提升所致。

2014年营业利润较2013年出现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1）2014年与2013年相比产品销售毛利率基本持平，分别为28.78%、29.14%，在毛利率基本持平的情况下，销售收入的增长带来营业毛利的增长。

（2）2014年与2013年相比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费率由8%降为7%、财务费用费率由4%降为2%，同时资产减值损失与营业收入的比率也由2%下降为1%。

2015年1-6月公司销售利润率上升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接受的政府补助增加明显所致。

公司同一产品的外销价格明显高于内销价格，例如 2014 年直管轴套产品平均外销价格高出平均内销价格 46%；T 型轴套平均外销价格高出平均内销价格 84%。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国外销售单价基本保持稳定，部分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幅度仅 3% 左右；而国内 2014 年、2015 年销售单价下降幅度较大，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超过 15%，远超过国外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同时国内国外产品生产成本相似，因此外销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内销业务毛利率。

综上，公司在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能保持较为稳定的毛利率，同时还能降低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所以营业利润出现大幅增长，说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2.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母公司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底和 2013 年底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2.20%、41.65% 和 49.47%，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是因为（1）2013 年之前，子公司成都科力铁的短期借款由母公司承担，2014 年成都科力铁自行承担了 1800 余万借款，母公司短期借款减少；（2）母公司通过发货及偿还的形式加强了预收款项的清理。考虑到公司当前所处行业及其发展阶段、资产状况以及公司的经营能力，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银行借款比例不高，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 2015 年 6 月末、2014 年和 2013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45、1.14 和 1.03，流动比率总体较低，一方面，公司作为中小民营企业，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依靠银行的短期贷款解决资金需求；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性负债余额也较大。

公司 2015 年 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速动比率分别为 0.86、0.65 和 0.45，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4 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出现一定幅度的增长，在流动资产总额保持增长的同时，公司加强库存管理，使库存大幅下降，存货在流动资产中的比例由 55.81% 下降至 43.28%，2015 年 6 月，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进一步下降至 41.16%，另一方面，公司的流动负债余额基本持平，导致公司的速动比率大幅上升。

虽然公司的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但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总体速动比率仍较低，但考虑到流动负债中除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到期偿还的弹性较小外，其他负债均有一定的弹性空间，以及公司过去良好的盈利能力和信用记录，公司能

够取得银行持续的贷款额度，综上，项目组判断，虽然公司速动比率整体较低，但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较小。

公司正通过提升内部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如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制度采购和生产计划、存货管理等手段，改善资金规划，以通过日常经营，实现自身资金积累，并做好筹资管理及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工作，加强负债管理，合理安排自有资金、长短期借款比例，以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和公司财务风险，逐步实现稳健的财务结构。

3.营运能力分析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厦门钨业 (600549)	9.31	1.53	10.49	1.49
中钨高新 (000657)	11.02	2.98	31.38	6.15
章源钨业 (002378)	9.15	2.98	12.00	2.07
河源富马 (430482)	7.92	2.50	9.03	2.11
中港股份 (831656)	4.67	2.19	5.80	5.94
平均值	8.41	2.78	13.74	3.55
四川科力特	4.61	2.21	5.10	1.52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7、4.61 和 5.10，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但上述增加的应收账款，主要为本公司优质客户美国休斯公司的应收款项，均在合同信用期内，不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保持与客户的良好关系，尽量缩短货款回收周期。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2、2.21 和 1.52。总体上看，从接收订单到交货的生产周期国内一般 20-30 天，国外一

一般在 45-60 天，但由于公司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库存余额较大，导致周转率较低。目前公司已在加强存货管理，一方面新的订单优先消化库存，另一方面通过加强管理，提高生产中原材料的周转率，尽量降低原材料库存。目前公司存货管理已初见成效，存货周转率由 2013 年的 1.52 上升到 2014 年的 2.21，主要是因为产成品库存的下降。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927,686.91	21,271,509.60	17,998,04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3,119,741.70	-15,446,712.12	-11,219,97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6,879,042.60	-4,648,157.25	-6,741,498.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9,855.27	1,122,552.73	7,749.7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7,350,292.84	6,230,437.57	5,107,884.84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927,686.91 元、21,271,509.60 元和 17,698,041.95 元，与营业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3.05、1.38、3.1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好。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19,741.70 元、-15,446,712.12 元和 -10,919,974.62 元，2014 年及 201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表现为净流出，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成长阶段，为满足规模及产能扩张的需要，而购置生产设备、建造厂房等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2014、2013 年度，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580,012.12 元和 11,919,974.62 元，2015 年受经济增长形式放缓影响，公司投资减少固定资产投资。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879,042.60 元、-4,648,157.25 元和 -6,741,498.44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借款均为短期借款，2014 年、2013 年取得借款与偿还借款金额基本持平，另外公司因为支付借款利息、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担保费及支付股利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但差额不大。2015 年公司资金面良好，新增借款明显减少，还款现金流出增加，因此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大。公司筹融资处于正常状态。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公司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一致。

公司财务指标及其波动合理。

（六）财务规范性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财务相关制度包括《采购部管理制度》、《生产部管理制度》、《销售发票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日常费用报销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员工出差申请》、《费用报销制度》、《公司应收票据管理制度》等，该类财务管理制度在报告期内得到有效执行。

科力特公司五大业务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合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会计核算基本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

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1	邹政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22.64
2	苏华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14.57
3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18.00
4	谢显蛟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14.49

邹政、苏华和谢显蛟签有《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 2,584.75 万股份，持股比例为 51.7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银谷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银谷投资持有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4年4月22日签发的注册号为510000000377740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银谷投资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永丰乡核桃村十组

法定代表人：陈茂英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酒店管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

四川银谷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依锦	400	40
2	陈茂英	300	30
3	李伦	300	30
合计		1,000	100

2、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成都科力铁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自贡国林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KLT 美国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1）成都科力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成都科力铁持有成都市大邑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4年6月16日签发的注册号为510129000040157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成都科力铁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

法定代表人：邹政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7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7 月 2 日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硬质合金、复合金属及其他金属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都科力铁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成都科力铁设立时名称为“成都市科力铁超硬工具有限公司”，由邹政、吕德盛、苏华、谢显蛟、张伟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石羊工业园。成都科力铁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邹政	14.50	29
2	吕德盛	14.50	29
3	苏华	9.00	18
4	谢显蛟	9.00	18
5	张伟	3.00	6
合计		50.00	100

2003 年 3 月，张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3 万元股权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邹政；吕德盛将其持有的 14.5 万元股权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邹政 2.5 万元，转让给苏华 6 万元，转让给谢显蛟 6 万元。2003 年 12 月，2003 年 12 月，银华以 1:1 的价格受让邹政所持有的公司 2.5 万元股权，苏华所持有的 2 万元股权，谢显蛟所持有的 4.5 万元股权。

2003 年 3 月张伟、吕德盛向邹政、苏华、谢显蛟转让股权后，成都科力铁并未立即办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2004 年 1 月，成都科力铁将工商变更股东由邹政、苏华、谢显蛟、吕德盛、张伟直接变更为邹政、苏华、谢显蛟、银华。根据当时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根据 1994 年 6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56 号）于 19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股东的，应当自股东发生变动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变更登记，并应当提交新股东的法人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根据第六十三条规定，“公司变更登记事项，未按照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由公司登记机关责令限期办理；逾期未办理的，处以 1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

成都科力铁虽然未在股东发生变动之后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但经对邹政、苏华、谢显蛟、银华、吕德盛、张伟访谈，邹政等均确认上述两次股权转让系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签署了相关转让协议，股权出让方及受让方之间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不存在争议。成都科力铁未按照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登记及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对于成都科力铁股权权属以及本次挂牌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2004年1月，成都科力铁公司名称由“成都市科力铁超硬工具有限公司”变更为现名称，住所变更为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元通村。

2005年2月，银华将其持有的公司9万元股权以1:1的价格转让给邹政3.6万元，转让给苏华2.7万元，转让给谢显蛟2.7万元。

2006年4月，成都科力铁将其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加工、销售：硬质合金、复合金属及其他金属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007年11月，科力铁有限以13.2万元的价格收购谢显蛟持有的公司13.2万元股权；以15.7万元的价格收购苏华持有的15.7万元股权，以21.1万元的价格收购邹政持有的21.1万元股权。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成都科力铁为科力铁有限全资子公司。

2008年1月，科力特有限对成都科力铁进行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

（2）自贡国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自贡国林持有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12月17日签发的注册号为51030000000783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自贡国林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自贡市国林硬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自贡市大安区新民乡柏树村7组

法定代表人：谢显蛟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5月31日

营业期限：2034年5月30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碳化钨、有色金属粉末、硬质合金、金刚石制品、机械设备制造（以上范围应经专项审批的，未获审批不得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自贡国林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33.87	67.74
2	张荣林	14.94	29.88
3	刘国群	1.19	2.38
合计		50.00	100.00

自贡国林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自贡国林系由张荣林、邹政、苏华、谢显蛟、刘国群于2004年5月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邹政，住所自贡市大安区新民乡柏树村七组。自贡国林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荣林	14.94	29.88
2	邹政	14.35	28.7
3	苏华	9.76	19.25
4	谢显蛟	9.76	19.25
5	刘国群	1.19	2.38
合计		50.00	100.00

2007年11月，邹政、苏华、谢显蛟分别将其持有的14.35万元、9.76万元、9.76万元出资以1:1的价格转让给科力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廖学源。股权转让完成后，科力铁有限持有自贡国林67.74%股权，为自贡国林控股股东。

2009年12月，自贡国林法定代表人由廖学源变更为谢显蛟。

（3）KLT 美国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2011年8月15日向科力特颁发的证书号为“商境外投资证第5100201100075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企业名称：中文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美国公司，外文KLT Carbide USA,INC，设立国家为美国，设立方式为新设，投资主体为四川科力特，持股比例为100%，注册资本为0.1

万美元。

科力特美国公司设立以来，四川科力特未对其进行增资。

公司子公司成都科力铁、自贡国林历次股权变动的定价系经有关各方商讨讨论后确定，获得了相关部门的批准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历次股权转让行为均合法、有效。

3、其他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 10.00%
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李伦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22.43%，李伦任董事
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李伦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22.43%，李伦任董事长

(1) 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高坪担保现持有广汉市工商局 2014 年 7 月 9 日颁发的注册号为 510681000001876 号《营业执照》，高坪担保的基本工商信息为：

名称：广汉高坪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卿三元

注册资本：2050 万元

住所：广汉市高坪镇金鸡村

营业期限：2007 年 11 月 1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对其股东提供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坪担保其他股东为广汉金达隧道机械有限公司等 12 家法人单位，科力特现持有 200 万元股权，占高坪担保注册资本的 9.76%。

高坪担保现持有四川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 2011 年 4 月 10 日核发的编号为 00060200 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10 日，许可内容为“为股东单位提供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

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

(2) 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签发的注册号为 5115280000038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兴文县古宋镇小河村

法定代表人：李伦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1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污水收集、处理；环保设备的生产、维修（以上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经许可审批后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兴文县石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伦	22.43	22.43
2	袁进涛	18.00	18.00
3	张晓君	10.00	10.00
4	陈克义	8.58	8.58
5	彭玉清	7.15	7.15
6	王振宇	7.15	7.15
7	王进	1.43	1.43
8	田雁鸿	1.00	1.00
9	李昕	12.26	12.26
10	陈茂霞	1.00	1.00
11	李谦	2.00	2.00
12	陈玉林	9.00	9.00
合计		100.00	100.00

(3) 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

宜宾市兴文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注册号为 5115280000053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为：

名称：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兴文县古宋镇光明新城

法定代表人：李伦

注册资本：673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8 月 2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自来水产、供、销；水资源开发、供水和室内排水工程安装、调试、维修、水表计量装置检校；供排水管材、管件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四川省兴文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李伦	150.95	22.43
2	袁进涛	121.14	18.00
3	王振宇	48.12	7.15
4	王进	9.62	1.43
5	田雁鸿	6.73	1.00
6	张晓君	67.30	10.00
7	陈克义	57.74	8.58
8	彭玉清	48.12	7.15
9	李昕	82.51	12.26
10	陈玉林	60.57	9.00
11	李谦	13.46	2.00
12	陈茂霞	6.73	1.00
合计		673.00	100.00

4、其他主要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的主要关联自然人如下：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邹政	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22.64
谢显蛟	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总经理	14.49
苏华	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技术中心负责人、	14.57
毕小平	董事、董秘	2.02
李振伟	监事	0.80
冯庆芬	外部监事	-
邵国英	监事	0.04
张荣林	股东、自贡国林关键管理人员、苏华配偶之兄	1.60
苏毅荻	公司董事苏华之子	2.30

公司关联方的认定准确、披露全面，不存在为规避披露关联交易将关联方非关联化的情形。

（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李伦	20,000.00	4,866,700.00	-
苏华		403,917.90	-
邹政	35,000.00	273,768.18	95,666.84
谢显蛟	70,194.13	-	-
合计	125,194.13	5,544,386.08	95,666.84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日，公司股东李伦所借款项本金尚有 2 万元未归还。公司股东苏华所借备用金已及时报销费用，余额部分已全部归还。谢显蛟所借备用金 70,194.13 元已全部归还。邹政所借备用金为正常支用，尚余 24,551 元

未报销，主要是由于邹政差旅较多，且多为国际路线，因此备用金额度相对较大。

(2)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李伦	-	269,068.12	-
合计	-	269,068.12	-

(3)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谢显蛟	600,000.00	714,294.47	600,000.00
张荣林	739,040.00	500,000.00	500,000.00
苏华	-	300,000.00	300,000.00
邹政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合计	1,419,040.00	1,594,294.47	1,480,000.00

2、关联方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没有发生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邹政	本公司	500.00万元	2015年2月13日	2016年2月12日	未履行完毕
邹政	本公司	800.00万元	2014年12月15日	2015年12月14日	未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300.00万元	2014年9月10日	2015年9月9日	未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600.00万元	2014年8月26日	2015年4月10日	已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300.00万元	2014年2月20日	2015年2月19日	已履行完毕
邹政	本公司	1,300.00万元	2013年10月24日	2014年10月23日	已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300.00万元	2013年9月16日	2014年9月15日	已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600.00万元	2013年8月6日	2014年8月5日	已履行完毕
高坪担保公司	本公司	300.00万元	2013年2月22日	2014年2月21日	已履行完毕

②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资金

2015年1-6月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金使用利率
张荣林	500,000.00	239,040.00	537,840.00	201,200.00	无偿使用
谢显蛟	114,294.47	-	114,294.47	-	无偿使用
谢显蛟	600,000.00	-	-	600,000.00	8.00%
苏华	300,000.00	-	300,000.00	-	8.00%
邹政	80,000.00	-	-	80,000.00	8.00%
合计	1,594,294.47	239,040.00	952,134.47	881,200.00	

2014年度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金使用利率
张荣林	500,000.00	-	-	500,000.00	无偿使用
谢显蛟	-	114,294.47	-	114,294.47	无偿使用
谢显蛟	600,000.00	-	-	600,000.00	8.00%
苏华	300,000.00	-	-	300,000.00	8.00%
邹政	80,000.00	-	-	80,000.00	8.00%
合计	1,480,000.00	114,294.47	-	1,594,294.47	

2013年度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2月31日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使用利率
张荣林	500,000.00	-	-	500,000.00	无偿使用
谢显蛟	-	600,000.00	-	600,000.00	8.00%
苏华	-	300,000.00	-	300,000.00	8.00%
邹政	-	80,000.00	-	80,000.00	8.00%
合计	500,000.00	980,000.00	-	1,480,000.00	

本公司2013年度分别与谢显蛟、苏华等6名自然人签订借款协议，取得职工借款113.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1年，借款利率均为8.00%。截至2015年6月30日，该借款本金已归还30.00万元，本公司累计已支付职工借款利息155,200.00元。

③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金使用利率
李伦	4,866,700.00	-	4,866,700.00	-	14.40%
李伦	-	20,000.00	-	20,000.00	无偿使用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金使用利率
苏华	403,917.90	80,321.95	484,239.85	-	无偿使用
邹政	273,768.18	143,000.00	381,768.18	35,000.00	无偿使用
谢显蛟	-	70,194.13	-	70,194.13	无偿使用
合计	5,544,386.08	478,516.08	5,732,708.03	290,194.13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金使用利率
李伦	-	6,666,700.00	1,800,000.00	4,866,700.00	14.40%
苏华	-	3,832,075.20	3,428,157.30	403,917.90	无偿使用
邹政	95,666.84	5,890,872.00	5,712,770.66	273,768.18	无偿使用
合计	95,666.84	16,389,647.20	10,940,927.96	5,544,386.08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使用利率
邹政		179,658.74	83,991.90	95,666.84	无偿使用
合计		179,658.74	83,991.90	95,666.84	

2014年9月11日，股东李伦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李伦以1.20%的月利率向本公司借款6,666,700.00元，并于12月30日归还本息2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上述借款已全部归还。

邹政、苏华所借款项均为备用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华已将上述借款归还完毕。邹政除正常备用金外，多余款项已全部归还。

除上述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对经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区分合理，公司存在关联方往来情形，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是真实、准确及完整的。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之间借款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向关联方李伦借款以收取相应利息，剩余款项正在回收中。公司对邹政、苏华、谢显蛟等应收款主要为备用金性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邹政、苏华前期额度较大备用金款项已归还。

综上，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四）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及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2015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2015年8月17日签署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减少与规范与公司及其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上述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方面的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合法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分别体现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

综上，股份公司已制定较为全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措施，该等措施和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得到了全面和切实的履行。公司已建立了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并可以得到有效的执行。

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未决诉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未决诉讼。

公司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五、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资产评估。

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除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计提法定公积金以外，还进行了如下分配：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按 2014 年末总股本 5,000 万股为基数，分配股利 300 万元（含税）。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2013 年度利

利润分配议案，公司按 2014 年末总股本 4,600 万股为基数，分配股利 200 万元（含税）。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三号-章程必备条款》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的〈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应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有三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成都科力铁	四川大邑	四川大邑	生产企业	100.00
自贡国林	四川自贡	四川自贡	生产企业	67.74
KLT 美国公司	美国德州	美国德州	销售企业	100.00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2、子公司”。

（二）子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成都科力铁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3,674,572.55	77,307,864.42	52,602,561.19
净资产	50,576,293.47	33,216,700.50	17,277,167.38
资产负债率	31.35%	57.03%	67.16%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8,386,021.98	85,649,639.82	51,606,936.49
营业成本	24,056,811.37	56,980,482.43	35,149,592.95
销售毛利率	50.28%	33.47%	31.89%
净利润	16,646,329.54	15,097,962.84	4,380,278.11
销售净利率	34.40%	17.63%	8.49%

2、自贡国林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715,736.18	16,603,755.68	15,793,230.32
净资产	3,755,392.56	5,067,233.53	6,807,799.23
资产负债率	70.47%	69.48%	56.89%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116,689.84	13,988,630.72	19,198,552.23
营业成本	3,624,498.84	12,914,539.16	19,541,769.42
销售毛利率	-16.29%	7.68%	-1.79%
净利润	-491,755.70	-378,543.98	-1,065,221.64
销售净利率	-15.78%	-2.71%	-5.55%

3、KLT 美国公司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095,505.56	26,766,782.84	16,295,069.25
净资产	810,554.49	223,215.10	80,358.67
资产负债率	96.49%	99.17%	99.51%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5,047,537.98	62,314,025.42	35,498,111.18
营业成本	33,239,278.53	57,671,757.94	34,852,318.82
销售毛利率	5.16%	7.45%	1.82%
净利润	587,994.06	141,367.10	-112,873.49
销售净利率	1.68%	0.23%	-0.32%

八、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及外贸出口的风险

目前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仍较为严峻复杂，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仍很突出，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物价上涨压力并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全年GDP增长7.7%，为近年来增速第一次降到8%以下，2014年全年GDP增长7.4%，为近年最低。钨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主要包括装备制造、机械加工、冶金矿山、军工和电子通讯行业等，尽管某一或少量的行业不景气对钨行业的整体影响有限，但如果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钨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导致钨行业景气度发生变化。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对硬质合金行业造成了不小的打击，钨行业大多数企业出现亏损，行业产量、销量、利润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2009年以来全球经济开始复苏，国内经济形势也出现较为乐观的增长，硬质合金行业也出现同步的恢复性增长。根据中国钨业协会统计的41家企业39家出现增长，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增长30%-40%左右。2012年，受欧债危机、美国经济疲软以及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全国硬质合金产量同比略有下降。

此外，国际市场中，中国场所占份额比重很大，受到欧美经济疲软的影响，中国硬质合金外贸出口也会受到相应影响，进而影响整个行业的下滑。因此，未来如果宏观经济或硬质合金外贸出口再次出现严重的衰退或增速下降的情况，将影响到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及增长。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拓展销售市场，开发其他非周期性行业领域的客户，尽可能分散一部分宏观风险；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自身在优势产品上的优势，尽可能占领市场，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成为在硬质合金行业细分产品需求方的必要依赖对象；再一方面，公司应降低成本、提高产品性价比，扩大现有市场领域的份额；最后，公司应积极拥抱互

联网，进一步强化市场营销网络，主动满足客户需求。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包括碳化钨、钨粉、钴粉、镍粉等，其中碳化钨为主要原材料，占公司原材料成本的 90%左右。钨原料价格的波动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单位毛利率，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产品售价随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变动，一定程度上化解了钨原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因素。由于钨资源的独特用途及其不可大比例循环再生性，许多国家都将其作为战略性储备资源，我国 2014 年底前对于钨资源的开采实施总量控制，国内供给与国外市场需求存在反复博弈的过程，导致钨价格存在波动。如果未来用于硬质合金生产的碳化钨、钴粉、镍粉等材价格上涨，势必会使得硬质合金行业的成本上升，进而影响硬质合金行业的盈利空间。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对原材料价格的走势进行研究，及时根据原材料交割调整销售价格，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另外，公司将积极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产出率，节约原材料成本。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与海外客户保持较好的培育商业关系，保持较高的毛利水平以应对原材料价格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家逐渐增加，呈现出生产低端产品的企业众多、产能过剩、企业规模普遍偏小、竞争激烈的市场格局，目前国内硬质合金生产厂达 600 多家，年产量超过 100 吨的企业不足 50 家。在低端产品领域竞争主要以价格为手段。另一方面，国际知名硬质合金制造商开始在中国设厂，凭借其技术先进性可能垄断高端硬质合金市场。未来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在保证现有产品品质与成本优势的同时不断进行产品技术升级创新，致力于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形成公司新一代系列产品，拓展新的市场领域，以此避免产品同质化竞争；另一方面，公司将在提升产品技术水平的同时，积极寻求机会开拓硬质合金高端市场，培育挖掘环保市场等新生市场增长点，不断优化公司产品与业务结构，提升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再一方面公司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从单纯的产品供应商向产品供应商+服务商转变，创

新发展，公司整体转型升级。

（四）一致行动人意见不一致的风险

2015年3月25日，为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邹政、苏华、谢显蛟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未来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案、重大经营战略、利润分配、人事推荐、重大资产处置、重大投资等相关事项，各方在投票表决、实际做出决定及对外公开时保持一致行动。邹政、苏华、谢显蛟合计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比例为51.70%，三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自协议签订以来，邹政、苏华、谢显蛟在重大决策中始终保持了高度一致，未违反协议的相关约定，但不排除未来实际控制人之间出现分歧，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及践行公司制度，以防止一致行动人决策出现分歧时出现影响挂牌公司生产经营或损害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公司前5名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为70.31%、68.61%、57.48%，客户集中度较高，这是由公司的发展战略决定的，公司一直将成为国际大型公司合格供应商作为销售增长的突破点，与美国Baker Hughes Oilfield Operations, INC.、瑞典Xylem Water Solutions Manufacturing AB公司、俄罗斯OPEN-JOINT-STOCK COMPANY以及国内重庆福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于2013年取得美国BakerHughesOilfieldOperations,INC.的免检产品认证，成为其核心供应商。尽管公司与大客户有着多年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但如果这些主要客户与公司的业务关系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此外，公司主要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前5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为83.44%、90.56%、79.67%，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由于公司生产需采购的主要原料碳化钨、碳化钛、钴粉、镍粉为大宗工业原料，公司集中采购可以获得较低的采购价格，有助于降低采购成本，并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尽管公司具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评审和管

理制度，经过多年的合作，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虽然公司主要原料市场供应充足，但如果主要供应商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或受不可抗力影响致使其生产出现非正常中断，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一方面，努力巩固与公司现有客户和供货商的关系，争取建立长期有效的合作机制；另一方面，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进一步开拓新的客户和市场，降低客户集中度风险。

（六）税收政策优惠风险、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能通过的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和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相关精神，本公司及成都科力铁属于能够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企业，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等25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1027号）认定，并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成都科力铁自2013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00%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4月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并同意本公司2015年度按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2015年暂按15.00%的优惠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所得税优惠备案不能被税务局通过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25.00%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现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至2016年10月25日。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技术研发费分别为29,080.85元、158,498.91元、278,655.44元，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中关于研究开发活动支出占销售收入比例的条件。公司存在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能通过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尽快使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等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

（七）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来自于国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国外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 60% 以上，大部分收入以美元或其他外币计算，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及预收账款均为美元或客户所属地外币，货币市场上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变动将可能对公司收入及资产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通过远期结售汇的方式来锁定汇率，尽可能减少汇率变动风险。

（八）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公司房产由于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尚未办理房产证。公司对上述房屋权属虽然因未经登记而存在瑕疵，但由于公司已经合法取得上述房屋所占用土地的使用权，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来看，上述房屋系由公司自行投资建设，公司一直占有并使用且未发现与其他方就上述房屋权属产生争议，因此上述权属瑕疵对于成都科力铁、科力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其共同实际控制人、成都科力铁已经承诺尽快办理完成房屋的所有权登记手续并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尽快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完成房屋登记手续。

（九）技术进步不足的风险

公司实际技术人员为 32 人，技术人员比例适中。公司主要基于已有专利技术进行生产，生产人员占比较高，与公司业务及所处行业相符。国内硬质合金生产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激烈，主要是因为钨矿资源主要存于中国，国外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缓和，同时，公司产品已取得国外特大型用户认可，如美国贝克休斯公司，并已取得其免检供应商资格，对于该类客户一旦取得订单，合作将保持较长时间，受行业竞争影响较小。公司现有技术满足客户需求，并已取得客户认可，故研发投入相对较小。但是激烈的市场竞争需要公司紧跟技术潮流并不断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不断改进工艺、加大研发投入，否则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一是组织相关人员定期进行市场调研，

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方向，以便正确认识和判断客户潜在需求，科学地按客户需求发展拟定创新方向。二是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制作产品手册、宣传折页、视频等向市场展示公司新产品的优势和性能。三、开拓产品销售渠道，通过网络、行业会议、公开招投标等渠道收集目标客户信息，准确营销客户。

（十）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2,630.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501.66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1,129.12 万元。上述资产抵押、质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质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质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一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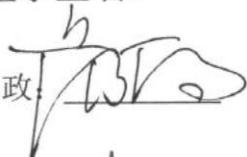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提升技术水平，提升产品质量口碑，加强资金管理，改善经营现金流状况。并通过银行借款、定向增发、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多种方式提高筹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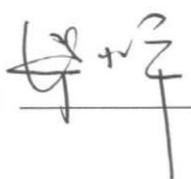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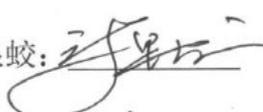
邹政： 谢显蛟： 苏华：

李伦： 毕小平：

监事签名：

李振伟： 冯庆芬： 邵国英：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谢显蛟： 苏华：

李伦： 毕小平：

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7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法定代表人（代为履行）：



周易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项目小组签字页)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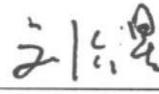


王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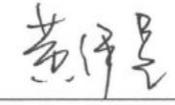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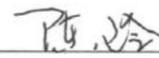
贾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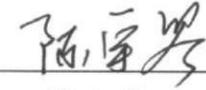
刘介星



黄伊星



陈玲



陈宇琴



苟浩然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经办律师：



王美荣



聂生



曹昊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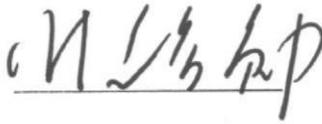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2016年 1 月 27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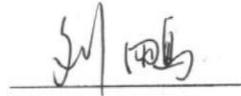


叶韶勋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锡光



刘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月27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签字注册评估师：



四川蜀威资产评估事务所

2016年1月27日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